

临沧白种

第4期
2020

准印证号: (53) Y000379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临沧市文联主办

刘勇
中国画选



卷首语

《见鹿》一书，是我市80后拉祜族作家李延源的新作，他依托对临翔区南美乡拉祜族聚居村落的实地探寻，试图勘探拉祜族族群的历史深度，重新正视文学与民族性、地域性和历史传统的深层关系，诠释拉祜族的生活方式及现状。

神话、传说和现实，在他的笔下熔铸一体，充满想像的轻盈。在追寻其文化源头的同时，也指向当下，从中可以窥见他对拉祜族文化的兴趣与思索。当然，他笔下的现实，已被过滤，被净化，澄澈如水的文字，读来似拉祜山上的清流沁入肺腑。但波澜不惊的叙事风格削弱了文本的吸引力。如何拓展视野，创造既葆有本民族特质，又为人类提供普遍共同的新价值和新思想的优秀作品，是这位年轻的拉祜族作家今后努力的方向。

《我可不是瓦》这篇小说辛辣通透地描写了社会变革中小人物的悲欣，泥沼一样的日常生活。描述了时代更迭下一个平凡女人的命运与抉择，尊严与生存之间的抉择，以及在困境中努力寻找生活的微光，为其生存的现实赋予了一种价值与意义的光芒。

影白的诗，朴素内敛，情感细微、冷峻，语言清晰、简洁，富有张力和质感。

德昂族作者徐文红的一组散文，诗心盈盈又温暖，带有余味绵长的象征韵味。语言起伏有致，细节真实可触，在直抒胸臆中展示性情，在情景交融中澄怀味象。海清的《父亲》，朴实、自然，真切、透明，让读者在看似家常的平淡故事中体味到人世间的温情。

与众多的纪实作品相比，伊蒙红木的《芒公采访记》感性丰富，充满活力。叙述口语化，率真而充满律动。选材看似随意，但很善于透过琐碎的日常或人的习以为常来窥视人类意识或无意识的深处，挖掘人物身上的个性，以掩盖脱贫攻坚作品的枯燥、泛化与缺乏色彩。在采访中，她感受到了来自现场、来自现实的巨大冲击力。捕捉到当地佤族贫困家庭的生活细节的变迁，以及人们的精气神的变化，叙事中映显时代面影与人文意蕴。



主 编：李德栋

副主编：陶玉明 何增华

执行副主编：曾庆芳

封 面 / 内页插图：土 木 沈仕春 王自荣

版式设计：临沧全位印像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编辑：何 松 李桂萍 杨海清 徐瑞平

曹 曦 张新祥

值期编辑：杨海清 张新祥



目 录

推 荐：李延源

- 04/ 大自然会告诉你（散文）/ 李延源
15/ 关于生命的告别（散文）/ 李延源
19/ 语言和世界观（创作谈）/ 李延源
21/ 作家的立场和姿态（评论）/ 苏涛

小 说

- 24/ 我可不是瓦 / 北雁

诗 歌

- 48/ 遗物，或致卡夫卡（11首）/ 影白
52/ 脱贫路上 / 周祖平
55/ 李子红的诗 / 李子红

散 文

- 59/ 昆明，我喜欢你车水马龙的模样（外一篇）/ 马迎春
65/ 燃情岁月 / 徐文红
74/ 不许再叫我跟屁虫（外二篇）/ 张子华
81/ 父亲 / 海清
90/ 故乡 / 草儿

纪 实

- 94/ 芒公采访记 / 伊蒙红木
108/ 大山深处话脱贫 / 欧阳学成

评 论

- 114/ 临沧文学的往日时光 / 何松

大自然会告诉你（散文）

/ 李延源



扎体大爹是个有福气的人，一个女儿五个儿子，七个月前他的重孙出世，人丁兴旺幸福吉祥。六个孩子家都建起了水泥砖混结构的新民居房，宽敞明亮。如果有不熟悉的人拜访，扎体大爹就会在新民居房里招待，但如果是熟悉的人，就会被邀请到他的木掌楼。老人依然保留了自己的木掌楼里，就在新民居房的旁边，篱笆墙上挂着砍刀、镰刀和弩，坚持过着老辈人曾经的生活。

“为什么不和孩子们一起住在新房子里？”我问他。

“那个肯定更好住，又大又亮又好看。只是我已经习惯了，房子太亮了不舒服，好房子给娃娃住就行了。”扎体大爹手持烟锅吧嗒吧嗒吸上一气，昏暗的光线下，烟雾在头顶上方萦绕，味道浓烈。扎体大爹特别喜欢抽烟，抽兰烟，一种自己种自己烤的土烟。烟像是他的伴侣，常常无意识拿起烟锅。

“这个烟好，比买来的过瘾。”扎体大爹抿抿嘴说，“我们拉祜就是这种了，老辈人就传下来。马鹿虱最怕这个了，抽了以后碰都不敢来碰。”

“你知道马鹿虱吗？”扎体大爹追问我道。

“听是听过，但没有见过。”

他伸出右手，用大拇指掐住小手指的第一个指节，比给我看，略微夸张的说：

“这么大，有这么大，相当毒。”

南美河谷的拉祜人家喜欢在房前屋后都会零星种植兰烟。男人用竹根节雕凿成的烟斗吸；女人用土陶烧成的烟斗，装上10余厘米长的竹烟杆吸。几乎每个老人家都会随身携带一个烟袋。1980年调查南美大队拉祜族781人中3岁以上不抽烟的仅有14人。烟草，可以说是拉祜人的一种生存智慧了。在莽荒丛林里捕猎，各种毒虫出没，为了防止蚊虫叮咬，拉祜人在各类植物中，发现了烟草的特殊属性，并将它运用到了生活之中。最直接的运用就是抽烟不仅可以驱除瘴气，还可以防止蚊虫叮咬。其他的用处也比较多，例如皮肤瘙痒时，把烟草用唾沫调成糊状敷于患处止痒；皮肤划破时，用嘴嚼碎烟叶涂贴在伤口上；被蚊虫叮咬后红肿时，用烟垢涂抹在患处，甚至被毒蛇咬伤后，都会用烟垢涂抹在伤口周围以急救。

从自然中寻找途径，并巧妙的运用到生活中，这是拉祜人在山野里积累出的生活经验，也是自然给予拉祜人的生存经验。如何与土地山林交流谈心，用正确的方式

生活，是每一个拉祜人要学会的。

从记事开始，扎体大爷就和家人一起住在山更高的地方，那时丛林茂密，飞禽走兽尚多。他们在一座山上烧出一块地，种几年之后转移，再换到另一座山寻找以前耕作过的土地，焚烧杂草与灌木，再作耕作。就这样轮歇耕作，循环往复。

“主要就是人家说的‘刀耕火种’了。”扎体大爷跟我说，“首先是选好一块地，然后把树全部砍倒，大树小树包括野草一起，砍倒。晒给它几天，就放火烧。烧完以后的火灰可以作肥料。主要是种点玉米、荞子等。”

“够吃吗？”

“不够，才是拿竹片或者树干做成尖棍戳，戳一个洞，丢两颗种子进去，然后再盖起。”扎体大爷顺手拿起一根棍子，在火塘边缘戳了几个洞演示给我看。

“烧火的时候会不会烧到周边的林子。”我问。

“会是肯定会的，但烧火也是有讲究的，要提前清理林地，还要看当时风朝哪一边吹。反正讲究多着呢！”

看似简单粗糙的行为，却有着精细的行为习惯。扎体大爷跟我说，何时休耕离开？何时重返？点火烧山的时候，如何掌

握风向风力与点火时间的关系？既要点燃要清理的林地，又不会烧到其他地块，这些曾是他学习的技能。

“田地跟人一样，爬坡走路辛苦了，要让它歇歇气，所以老人家有个规矩，种山地三轮以后要换新地，开荒地要看草长得怎么样。要是草有人高，那就可以烧了。”扎体大爷细细地给我解释。

除此之外，土壤类型，不同作物的耕作需求，地形和小气候都是必要的生存知识。只是这些知识可能不是系统的理论，更多是附着于生活经验或者某种自然现象，然而，这种有序的循环烧山法的确是一代又一代人总结出的生存智慧。在南美河谷，还有一种寻常的植物，叫水冬瓜树。以前，人们在休闲期种植生长时间较短的水冬瓜树，其树的根部长有根瘤菌，从而可以起到固氮的作用，加之这种树落叶多，所以它不仅是一种经济林木，而且可以有效地迅速恢复地力，一些瘦瘠的土地在栽种了水冬瓜树后，土地也会肥沃起来。

“地旁边还会盖‘啊波孤’，就是窝棚。”扎体大爷用手比划着，“干活路的时候就住在‘啊波孤’里。”

如果耕地离村寨较远，人们就会在地边搭建临时性住房‘啊波孤’，‘啊波孤’

或者叫窝铺就成为随着耕作地不断迁移的游动住地。窝铺一般不高，够成年人进出，草片顶无窗子，用四根柱子撑起，在柱子中间横竖绑若干树条为骨架，用稻草裹泥挂上去抹平或用细树枝四周栅起围拢当做墙，还有更简易的窝棚，只有柱子和屋顶，没有墙。

这样的窝棚我见过，简陋得很，基本的功用就只是避雨遮风休息守地块，甚至连风都遮不了。

人们依附于自然，尊重自然界的能量流动，并以此生存繁衍。

当然，刀耕火种这样的耕作方式，收成很低，产量不稳定，每亩单产养几十公斤、玉米一百公斤左右。

“那个时候，真的是吃不饱。但大家都一样，区别不大。收成好的时候，大家的日子都好过；收成不好的时候，大家的日子都难过。”

“所以，要打猎。”我插嘴道。

“是的，我打到过麂子和马鹿，追了好远好远的地方，终于打到了，和我叔抬回来，一家分一块，一家分一块，就分完了。”老人家说起曾经狩猎的生活，目光深远，“我们拉祜最会分享。”

是的，分享。拉祜人在早期的游猎

时期就形成了共同狩猎，猎物均分（除头部归猎手外）的习惯。山寨生活虽然清苦，但人们守望相助、互帮互助、尊老爱幼，因困苦而更具凝聚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对南美的经济、生产、生活高度重视，制定特殊政策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和资金，引进科学技术，改良生产方式，发展生产力，使南美拉祜族从原始农业耕作方式慢慢转向近代农业生产，这是一个历史性的变革。尤其在大跃进期间和农业学大寨运动中，政府组织大家大量开垦水田，到1967年，水稻种植已经被当地人掌握，同时还修建了一批水利设施，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

尽管今非昔比，但拉祜人分享的习惯却始终未变，无论哪家办事，如建房、婚庆、丧葬等全寨人都要鼎力相助。人与人之间，有一份温暖的牵连，滋润着每一个人的心房。

“我准备在南美多待几天，所以可能还要来打扰您。”

“我还要放牛呢。”扎体大爹说道。

“那我来早一点，和您一起去放牛吧。”我笑着建议。

“日头升不升就要来到了噶。”扎体大爹交代我赶早。

“好的。”我开心地答应，起身告辞，
“那我就先回住处了。”

“路上小心。”

“好的，谢谢。”

老人起身把我送到门口，我两步掉下独木梯。

“走了，大爷。你回去吧。”

“嗯。”他又把烟锅放嘴里，吧嗒吧嗒地抽起来。

天色渐暗，对门山的乡政府已经亮起了灯，在巍峨的山间，星星点点。这几天，我就借宿在乡政府的招待所里。

在蜿蜒的山路缓慢行驶，夜风有白天的余温，宁静的夜色里，听见山间潺潺的南美河，突然觉得这是一个值得细细品味的距离，内心满是激动，连拂过脸颊的风都沾染了热度……

“大爷，早啊。”我一脚踩住独木梯，跳上了木掌楼。门口的白花木瓜正要开花，一个个花苞挂在枝头含苞待放。

“来喝茶。”扎体大爷坐在火塘边，正自得其乐地煮茶喝，“早上起来不喝茶，有酒有肉难吃下；中午出工不喝茶，干活不有气渣渣；晚上回家不喝茶，一天劳累难解下。”

“嘿嘿……”我憨笑着接过扎体大爷

递过来的茶杯，轻轻喝一口，特别浓，满口的苦味。

“扎迫。”扎体大爷喜欢喊我的拉祜名字，“你以前在哪个学校念书？”

“农大。”我回答。

“省上那个吗？”

“是的，云南农大。”

“什么专业？”

“森林资源保护。”

“嘿嘿……”很显然，我的专业出乎了他的意料，他不自禁的笑出声来，“你怎么不去搞林业，却当了记者？”

“呃……我一直喜欢写东西。所以……”

“那你为什么要学这个？”

“我妈的单位效益差，基本没收入，我爸爸一个人要供我和我哥，吃力，然后，当时农林类的学校和专业学费低补助高。”我解释道。

“怪不得。”扎体大爷的声音没有了轻浮，“你们哥俩挺不错的。”

“谢谢。”我喝口茶，“反正专业也不重要了，我觉得念大学主要是让我养成一个学习的习惯，无论什么时候都要进步，充实自己。”

“我也念过大学。”扎体大爷轻轻的

告诉我，像是在说一件极其重要的秘密。

“什么？”我盯住他问。

他得意地挑挑眉，似乎很满意我的反应。“我三十五岁的时候，一九七二年，去云南民族学院念了三年书，一九七四年八月又回来。”

“你学什么？”我追问道。

“呵呵……好像也没学到什么。就劳动开会的。”他把烟锅上的兰烟灰抖出来，顺手又在火塘边敲了敲，磕掉没有抖出去烟灰，“好了，我们出发吧。”

他利落地起身，我也随他起身走出里屋。扎体大爹弯腰握起靠在外间墙角的刀，又取下挂在墙上的刀壳套在刀上。这是一种在南美非常常见的刀，外形像一把特大号的镰刀，平直自中部起形成内扣的漫圆，越向刀尖越窄，形成倒钩模样。刀壳也非常讲究，手工编织的藤篾壳，通体椭圆，靠近尾部的地方微微收拢，形似鱼身。

“大黄。”扎体大爹在门口大喝一声。一只黄色的土狗不知道从什么地方，迅速窜到了面前，伸直了舌头，用力地摆动着屁股和尾巴。

“狗对我们拉祜族（来说）最重要了。”扎体大爹逗弄着大黄跟我说，“串山打猎都要靠它。没有它成不了事。”

扎体大爹又冲着大黄说：“走，放牛了。”

大黄“汪汪”的吼两声，一扭身就冲了出去。

牛圈在寨子外面不远的地方，村寨实行人畜分离之后，牲口就从扎体大爹的木掌楼下搬到了这里。扎体大爹家的牛不多，六头。

我跟着他走在公路上，大黄不时地窜前窜后。不知道什么原因，扎体大爹显得年轻许多，更有活力，连呼吸都更畅快轻松了的样子。他走路自有节奏，不疾不徐，不快不慢，是长年累月习惯了的步频，有生活历练的痕迹。我跟不上他的节奏，初时还觉得轻松自在，慢慢的开始气喘吁吁，颇有些跟不上节奏。

“大爹，还要多久才到？”

“不远不远。”

我沮丧地垂下肩膀，我从来不相信寨子里的人说的“不远”，这个“不远”很有可能代表了还要继续一两个小时的步行。走着走着，我觉得自己的脚踩到了腌菜罐里，一步比一步沉重。

我跟着扎体大爹，不知不觉已经从公路爬到了山间小路上。

“你看，我家以前就住在那个地方。”

扎体大爷在前面手指的山上，我仰望着，一步步走向他。他所指的方向并不具体，只是山更高的地方，如今被密林遮掩着，“那个时候，政府来动员我们搬到山腰上来，划了土地给我们住、给我们种。老人还被叫去开水田、修水利。”

“你小的时候，南美有学校吗？”

“1951年，我们这个地方就有学校了。那个时候比较野，爱逃课。”

“你们逛街吗？”

“赶啊，勐永、章驮、博尚都会去，勐库也会去。”

“换什么？”我问道，“阿撒一木拉，阿列一疙瘩？”

听到我这么说，扎体大爷愣了一下，随即咧开嘴笑了起来。“是的是的，阿撒一木拉，阿列一疙瘩。哈哈哈哈哈……你家人教你的吗？”

我说：“是的，我爸教我的，辣子一圆臼，盐巴一疙瘩。”

“我们拉祜人，要求简单。”扎体大爷拿出别在腰上的茭刀，一刀一刀地把路边的杂草撂倒，深有感触地说，“大山才是我们的花花世界。”

我一下子愣住了，这样的话我外公也和我说过。那是我和外公为数不多的几

次串山，他带我去山上挖(chu)，(chu)就是野生山药，比现在市场上的卖相丑的多，也没有市场上的那么细长规则，就一大块一大块的不规则的根茎。我还记得我和外公走了很远，走到大箐深处，找了一个吃水处喝了一口清冽的山泉，外公捧一捧水泼到脸上，抹抹脸，由衷的感慨说，“大山大箐才是我们的花花世界。”

“扎迫，你在笑什么？”扎体大爷问我。

“我外公也和我说过这句话。”我看见扎体大爷疑惑的望着我，补了一句，“花花世界。”

“哈哈哈哈哈……天上乌鸦一样黑，世上拉祜一家人。”

我们一起开怀大笑。

“这是我们生活的地方，很多时候，你不用刻意，自然就会有预兆。你看，今年就会比去年暖和，雨水也要比去年好。”扎体大爷望着我笃定的说。

“为什么？”我有些不明白他的笃定从何而来。

“今年的竹笋已经提前出土，山药也提前出苗。”

“哦。”我将信将疑却又不敢表现出自己的疑惑。

“你要学会观察，观察身边周遭的种种，因为答案就在那里。树木的出苗、开花、结果、落叶都有所预兆。还有天上的月亮、太阳、星星、云彩也会给你带来讯息，就连云彩飘来的方向，也代表着下雨的时间长短。”

我不住地点头，这就是日常积累出的生存智慧。拉祜人在大山里生活，享受着大山赐予的种种。人们熟知很多动、植物的秉性，了解它们的生长活动规律以及当地自然环境、气候之间的关系，形成了简明易学、操作性强的知识，以此帮助族人更好的生存。

除了狩猎动物，采集也是拉祜人重要的生存方式。植物的茎叶果实，采而烹之，例如鱼腥草、五加叶、树头菜、火镰菜、香椿、白花、多依果、木瓜、橄榄以及各种野生菌。

“可惜现在不能‘追山’了。”扎体大爹不无遗憾地和我说。

“没关系嘛，反正自己家养了猪鸡，想吃肉都有。”我知道扎体大爹怀念的是一种生活方式，而我偷换了概念。

“追山”狩猎一直是拉祜人获取肉食的主要途径，雍正《顺宁府志》卷九：

“俾黑……然勤于耕作，妇女任力，男子

出猎。”一个男人狩猎的技术高低代表了他是否是一个合格的甚至是优秀的男人。

1958年，“大跃进”运动起，木材被大量砍伐，虽然这种局势在“文革”期间有所缓解，但南美的森林覆盖率较之前的原始状态，已经大规模减少。野生动植物也在锐减。尤其是后来，国家对南美这样的少数民族地区在物价和特殊商品供应方面有特殊照顾，昭通地区生产的俗称“钢炮枪”的火药枪等狩猎枪支作为国家物资供应部门提供的特殊物品进入南美，大家迅速把传统的弩换成了火药枪。

“有了火药枪以后，捕猎就更方便了。”我们终于走到了一个山坡，扎体大爹放任牛自行吃草，约我坐到了一棵水冬瓜树下。他重新拿出烟锅点上，吧嗒吧嗒的抽起来。“有空你去竹坝山，有一个叫扎海的，你去找他。一九九几年的时候，他还杀了一头熊。他算是最后一个了，他后面就没有听说有人杀熊了。他也是一个魔巴。”

“真的吗？”我惊喜的问。

“说不定他已经知道你要去找他了。”扎体大爹淡淡地补充了一句。

望着他深不可测的目光，我似乎感觉有些冷意。周围的山林寂静而明朗，我们

就坐在一处密林的边上，大黄早已经钻进了林子里不知去向。扎体大爹似乎看到了某种原始而深沉的东西，就在我们的身边，而我却什么也看不见。

“大树竹子树林密，向东望望不见头。向西望望不见边，向上望望无日头。藤蔑长得长又长，长到山的背后面。树林太密莫害怕，东边树杈跳松鼠。竹子藤蔑长得好，向阳大树长得高。”

突如其来的，老人开始了吟唱，音色厚重低沉，音调悠远而缥缈，像是穿越了时间与空间而来，蛰伏着鲜活明亮的生命力。

“你知道我们为什么逢年过节和办事的时候要打歌和唱古根吗？”扎体大爹突然问了我一个问题。

“啊？”我愣了一下，没反应过来他在和我说话。

“你知道我们为什么逢年过年和办事的时候要打歌和唱古根吗？”他又重复了一遍。

我摇摇头。

“那是因为传说在很久以前，在一次战斗中，拉祜族的青壮年都出去打仗了，敌人却不知不觉的摸到拉祜族的寨子边。因为壮劳力都不在家，只留下了一些老人、

妇女和孩子收寨子。发现敌人的踪迹之后，卡些扎介想，如果硬拼根本打不过，只能智取。于是，他想出一个对付敌人的好办法。他把整个寨子所有在家的人分成两队，每到天黑，寨子里就烧起火堆，一队唱调子，一队打歌，大家围着熊熊的篝火又唱又跳。因为夜里看不清，敌人也不敢走近，只听到满寨子的唱歌声、跺脚声，误认为寨子里的还有很多壮劳力，所以不敢贸然进攻拉祜族寨子，就悄悄撤走了。寨子里的人们每天晚上都唱调子和打歌，一直到寨子里的青壮年打胜仗回来。为了纪念这个巧妙的计谋和时间，从那以后，我们办喜事、过年都要唱古根和打歌。”

我专著地盯着扎体大爹的眼睛，听他讲打歌和古根传唱的故事，一边听一边记录，还一边不住地点头。

“大爹，其实我想写一本书，写我们拉祜人。”我诚恳地跟扎体大爹说。

“明天我带你去竹坝山。”扎体大爹跟我说。我知道，这是一种承诺。

“谢谢，太谢谢了。”

“不用谢，明天你来，我们一起去。”

几头牛四散在山坡上，扎体大爹保持着之前的姿势，放松却警惕地观察着周围。大黄不知什么时候从树林里钻了回来，耷

拉着脑袋，无所事事地爬在不远处的一小块平地上。

“拉祜其实不懒。”老人突然用这样一句话开始了新一轮的交谈。“很多时候，拉祜的方式与其他人格格不入。你应该把这些东西写出来，让大家知道。”他捡起身边的一个石头，使劲地投向不远处的树上。石头穿过枝叶，掉落在远处的土地上。

“只是原有的节奏被打乱了。”扎体大爹的声音里有了一丝的忧郁。我挑了挑眉，对他的话表示不解。

“我们对偷盗和懒汉十分痛恨，各村寨都惩罚偷盗者和懒汉，这是村寨安定团结、互助互爱的基本保证。年轻人处对象的前提条件就是要看对方能不能吃苦，干活路（干农活）厉不厉害。我们有自己的做事原则、做事方式和习惯。”

“拉祜更不胆小，拉祜人从来就不怕野兽凶猛，再厉害的动物，我们也能猎回来。我们只是不善于沟通。有人说我们长期生活在偏僻封闭的高寒山区，与外界接触交往较少，这样形成内向、胆小、拘束的性格，不善于也不愿与外界沟通交往。偶尔有外族人进入寨子，拉祜族村民便会关上门，拒绝接待外来人。我不同意这样的说法。我怎么知道来人是好是坏？难道

要我自来熟的去招待一个非亲非故的陌生人。”

“嗯，这不合逻辑。”我对扎体大爹的说法非常的赞同，由于所处的封闭落后的生活环境造就了南美拉祜族人不擅长与陌生人打交道；其次由于极少与外来人接触交往，所以对外来人很警惕，不知道来者是好人还是坏人，所以就采取简单的躲避态度，关起门来。但这不是内向、胆小、拘谨，是为人处世的态度，不偏不倚，保持恰当的距离。

“你写的东西里面，要告诉别人，拉祜不胆小，拉祜很勇敢。”扎体大爹用拳头在空气中挥舞了几下，用命令的口气和我说，“你一定要记住呢，我们拉祜‘有话当年讲，有肉当面吃’，要说话算话。不然以后我不相信你了。”

我使劲地点点头，以此表明我的态度。

“拉祜比较随心所欲，有自己的时间。”扎体大爹望向我，目光炯炯，“自然会告诉我们，什么时间做什么事情，它会提醒我们。‘樱花红年来临，李花白时春节到’。这是老人就教会我们的，学会观察与倾听。”

“俗话说得好：‘太阳、月亮是最老

的人最先看到，粮食、谷米是最老的人最先栽种，山花、野果是最老的人第一个找到，世上的事情最老的人懂得最多。’扎迫，你要记住，老人是非常重要的。我们要尊重老人、孝敬老人。”老人说，“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南美河谷都没有虐待老人和小孩的现象发生。”

“在一家人里面，老人的床位必须设置在房屋里最暖和的火塘旁边；每年大年初一抢到的新水，要先给老人洗脸。大年初二，年轻人要到父母、亲友家给老人拜年，用温水为老人和长辈洗脸洗脚。每年新米成熟尝新米的时候，第一碗新米饭要让老人先尝。大家坐在一起的时候，要请老人坐上席，鸡心、鸡肝等好的让给老人吃。寨子里面有重大问题的决策要先征询老人的意见，结婚、离婚、纠纷，都需要请老人参加主持。而且拴线祝福也是要老人来做。”

“要相信老人，因为老人活得久，经历的事情多，他们处理各种疑难问题和重大事件的经验丰富。”

“这么些年，我们还是经历了很多的变化，对吗？”我问扎体大爹。

“庄稼种迟了成鼠鸟食，落后就会变成别人的奴隶。”

我们就这样杂七杂八地聊了很多。等到山的影子跨过南美河，爬上对门山的山坡，扎体大爹才约我回家。

近百年来，拉祜人经历了多次生计转变，由于变化太快，生活会突然变得陌生，进而引发社会文化的变迁。在时代的脉络里，人们被引导着，欲罢不能，在某些方面，扎体、扎妥和寨子里的很多老人依旧坚持着某些固有的生活方式，像是一份拉祜社会曾经的残存。

在这个静谧的小山村，他们，如明星亮月，遗世而独立，又或者，他们是南美河谷的某种象征……

关于生命的告别（散文）

/ 李延源



这世上大多数的人生，都不会有太多的大开大合吧。一个一个的人来到，又离开，见证了岁月的变迁。祥和平静的南美河谷，即便有那么多人之常情作为底色，也免不了生命的平凡与离开。

2018年12月，半坡村的罗娜克去世了。102岁的高龄已然人瑞。在我的人生经历里，这必然是一场声势浩大的葬礼。因为一个人的死亡不仅仅是个人的事情，也是家族的事件、社会的事件。虽然罗娜克的丈夫已经去世半个世纪，但是他们一同孕育的五子女却已经儿孙满堂，亲朋好友众多。

一切都只是我的想象，相比较我的刻板印象，罗娜克的葬礼要简单得多。

我听闻消息，赶到半坡的时候，已经开始出殡了，罗娜克的遗体已经被藤篾固定于担架上，罗娜克双手交叉平放胸前，拉直双脚。寨子里几位身体强壮的男子抬着担架，罗娜克的脚朝前。她的孩子们和送葬者跟随其后。一行人默默的去往“烧人场”。我有些恍惚，人们过于平静，没有放肆的哭泣，静默的，平静却不失庄重。关于生命的告别，每个人都坦然纯粹。

魔巴念念有词，为罗娜克招魂引路，送她的“奥哈”顺利回到祖先居住的地方。

这是我之前没有接触过的魔巴，我不知道他的名字，但每一个人都对他表示着尊敬。

南美拉祜族传统丧葬为火葬。一个自然村或几个自然村有一树林为火葬场，寂寥的风呜咽而过，密密匝匝的树木浓翠蔽日，这是被拉祜人生命滋养的停伫葱翠，每一处都透露着生命的奥义。

火塘并不是笼统的使用，每一个大家族有一个火塘，一代代人口授相传，在火葬的地点知晓血缘的亲疏远近，可能其中很多人都说不清楚彼此的关系来历，但只要共用一个火塘，他们便共有一个生命的来处与去处。

火葬前，已经派了人到火葬场砍柴火。柴一定要用栗树，按逝者身長钉4根木丫杈，中间架好了九层木柴。如果逝者是男性，木柴就会比罗娜克少一层，因为拉祜族先民认为女人会生孩子，肠子比男人多一截，所以要多架一层柴。人们把尸体架放在木柴上，尸体面部朝下，四周再竖放木柴，随后，“魔巴”念咒叮嘱死者不要牵挂亲人，也不要耽搁，要跟着白肚皮老鼠去祖先那里报到。在创世神话里，拉祜人是由小老鼠帮助咬开葫芦才得以诞生，所以，拉祜人死后也得由老鼠带到祖先那儿。只有白肚皮老鼠才知道找到祖先

的路。

“你的命定了到阴间，你的灵魂上天，不要给活着的人以灾难。酒不够再给你，你要猪牛再给你，你顺着去祖先住地的路走，把火烟臭气带走。”

摩巴点燃了木柴，遗体在熊熊火光中渐渐化为灰烬，人生水落石出归入循环。摩巴往火焰里添一把麻皮扎好的茅草，传说是给死者在返回的路上打苍蝇。

据史料记载，氏羌民族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即行火葬。《墨子·节葬下》曰：“秦之西有仪渠之国（在今甘肃省庆阳县西南）者，其亲戚死，聚柴薪而焚之，熏上，谓之登遐，然后成为孝子。”《荀子·大略篇》云：“氏羌之虏也，不忧其系蒙也，而忧其死不焚也。”《太平御览》卷七引《庄子》佚文：“潘而扬其灰。”《后汉书》说：汉朝时期“羌人死皆焚其尸”。在长期的辗转迁徙和历史发展演变过程中，古羌人的一些文化丧失了，很难在其遗裔中找到痕迹；辗转多年，南美的拉祜人依旧保留了这样的方式与逝者告别。这是一个陌生的老妇人的葬礼，此前我与她从未有过接触，远远地站着，看着有条不紊的人们，平静笃定的面容，没有遗憾，没有悲伤，仿佛一件再寻常不过的事情。

火化完毕，罗娜克的儿子扎一扫把，逆扫七圈顺扫七圈，将骨灰扫拢用土扒堆插杆做标记。这就是罗娜克的坟墓，拉祜人称为“去别”，实际上，“去别”的原始含义是“焚尸后将骨灰收拢成一堆”。用清水洒火塘一周之后，罗娜克的家人将宰杀的鸡煮熟，取部分送到火葬场祭献。

“回去了，回去了。”摩巴冲大家吆喝着。德哥提醒我拔一根茅草，像他一样插在衣领上。回家时所有送葬的人都要拔一根茅草，插在自己背后的衣领中。在半路上还要砍一根树枝插在路上把路拦起来，提醒死者阴魂分清死者和活人的界线，不要越界，从此阴阳两隔，各在一边互不干扰、各不相干。“这样的葬礼让我有些恍惚。”我对德哥说。此时此刻的我虽然走在人群中，却仿佛置身于一片旷野，周围的人离我很远很远，我站在一望无际的空旷之中，来自远方的风吹过我的颈脖，正午的太阳明亮却没有温度，抽象的想法翻番杂乱，众神在轮流演出，某些遥远的奥义让眼前的时刻与众不同。

进寨前，每个人将衣领上的茅草丢掉，这是丧仪中分隔生者与死者的灵魂行为。我在想，他们是不是也和我一样，不动声色却暗潮澎湃。

“我们南美拉祜人葬礼简单朴实，重生不重死。”德哥轻轻的跟我说，我们坐在罗娜克曾经居住的院子里，喝着主人家端来的茶，茶汤稠润，又不失绵柔，一小段茶梗飘忽在杯中，上上下下数度沉浮。

“就感觉很简单。每个人都很平静。”我发出的声音有些闷。

“人家说我们南美地皮比较干净的原因就是我们选择火葬，没有坟墓。”

“那么献坟要怎么献呢？”我问德哥。

“除了坡脚村以外，其他村子都是每年两次，一次是二月，一次是十月属马或者属蛇那一天。坡脚村就只是十月属马或者属蛇那一天去，而且是直接去到树林边。”

身边有人递来一壶酒两个酒杯，德哥顺手接过，往两个杯子各自倒一杯酒。酒是包谷酿造，辛辣味烈。

“这酒真烈。”我能够清晰的感知酒液的流向，它滑过我的喉咙，灼烧着我的胃。酒能让人更坚强，喝酒是此时最恰当的事。

德哥告诉我，每到献坟的那一天，就是农历十月属马或者属蛇那一天，坡脚村的人就会杀鸡煮肉，带上蜂蜡、烟、酒、

茶，到烧人场周边点上蜂蜡、献上烟酒、茶祭拜。鸡要一只公鸡和一只母鸡，拿两只鸡头、鸡脚、翅膀和内脏祭献，富裕的人家还会蒸一些染黄的糯米饭。

“我们不用香，就用蜂饼捣成蜡条，中间捏上白线，用蜂蜡，不用香。”

献祭完之后，人们就把祭祀的物品留在烧人场周边，不能带回家。坡脚村以外的其他村寨，像南华村、南美村的人都是在家祭祀，只是祭品要抬出寨子倒掉。

没有多长时间，人们开始道别，我和德哥也起身告别。没有劝解也没有安慰，老人的离世被当做是再寻常不过的事情。遗体在火光中化为灰烬，灵魂回到了祖先居住的地方。

这就是拉祜人重“现世敬养”而不追求“慎终追远”的孝义观吧。

语言 and 世界观（创作谈）

/ 李延源

前不久，外婆过生日，我回到了许久没有回的山寨。现实已经没有了记忆的模样，泥泞的山路已经被宽阔的硬板路代替，瓦房变成了砖混小楼房。我外公的父亲只会讲拉祜族的语言；我外公精通汉语和拉祜语；我的母亲能听说拉祜语并会流利的汉语；而我，我的英语比拉祜语好得多，大部分时间在使用汉语。而我的侄子，在上海生活，连云南方言都不会说了。同化一个民族，原来并不需要太长的时间。

以前，看到一个能够说流利本民族语言的同学，操着憋足的普通话，常常心生骄傲，觉得自己比别人强了不知多少。而现在，对他们只是充满了敬意。人类学有一个著名的萨丕尔－沃尔夫假说，它阐明了语言结构决定某个文化群体成员的行为和思维习惯。也就是说人们必须借助语言去认知自然世界，语言的差异不在于声音和符号，而在于世界观本身。这个假说阐明了我们的思维和看待世界的方式都是由我们所使用的语言的语法结构来塑造的。所以，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正是那些同学在延续着一个民族的世界观。

这些年，我读了很多民族志，包括《忧郁的热带》《妮萨一名昆族女

子的生活与心声》《金翼：一个中国家族的史记》《我的凉山兄弟：毒品、艾滋与流动青年》等等。写自己的民族文化成为了我想要去尝试的目标，是的，这是我的目标。这个概念太大太深邃，说出来着实不自量力。但是基于写作者与文化中一员的双重身份，我为自己的不自量力感到骄傲。

民间的生活是隐没于时间深处的根基，有其绵延旺盛的生命力。信仰和变迁，是我最关心的两个问题。从一个一个生活在当代的人们入手，去描写他们的季节性活动、超自然信仰体系、行为的方式以及日常生活的多个方面。用亲身的经历、观察感受，有计划地把琐碎的现象勾连起来，描述拉祜族文化的现状与变迁，然后让其成为拉祜族社会图像。

我在南美河谷，采访了魔巴老扎妥以及魔巴的孙女婿小扎妥，他们都具备脚踏实地、努力生活的秉性，他们又各自代表不同的文化力量。老扎妥通晓拉祜族的历史、文化、习俗，笃信灵性世界的存在，他是村民与神灵之间的一道沟通桥梁。小扎妥尊敬老扎妥，但在现代科技力量的侵袭之下，小扎妥对自然的力量产生了怀疑。

我在中缅边境，采访了95岁的回流边民阿奴皮，机锋暗藏的险境已经轻描淡写成风停水静的故事，但他身上的国家认同感和亲身经历，却映射着大时代洪流的澎湃。

那些真实故事，并不是幻想性现实，那是我们已经认识的现实的世界，他们有被记录的独立意义。

“词语的力量不在于它明白的内容——如果一般来说有这样一种东西的话——而在于它把人的注意力引向别处的能力。”

我也希望如此，希望自己的文字能够起到些微类似的作用，让读到的人，能够以文化中一员的视角来了解拉祜文化。

作家的立场和姿态（评论）

/ 苏涛



我和李延源相识于鲁院。那段时光漫漫而匆匆，记忆中我与他很少谈论文学，对各自的民族身份也无过多的交流。但每次聊天似乎都有聊不完的话题，现在想来也觉奇怪，因为文学相聚于鲁院，却对文学闭口不谈。直到阅读他的《见鹿》之后，我才发现原来我对李延源并不“熟悉”。

我是一名回族，在日常生活中总能听到自己被赋之于“少数民族”，当这四个字成为人们的日常用语之时，对其内在的距离和隔膜似乎长久的持续着。我虽要求自己警惕对其他民族的无知，但事情的真相往往让人惭愧，在认识李延源之前，我甚至没听说过拉祜族；但倘不是因为《见鹿》，我大概也没有资格说我认识一位拉祜族的朋友。套用一句老话：当我们谈论文学时，我们究竟在谈论什么？某种意义上而言，《见鹿》以其文体的独特，深情的乡土书写以及对拉祜族民族文化和心灵“秘史”的探寻，展现出一名青年作家的文学立场和创作姿态。

李延源《见鹿》的写作首先给人印象深刻的是他的文体风格。李延源是记者出身，这使得他对拉祜族的书写不自觉间踏上了一条人类学和社会学的调查之路，因而《见鹿》有着报告文学的观感；但不同于一般专栏式作家过于正统的报告文学追求，通读《见鹿》，读者会感受到一股浓浓的“诗意思维”，在对母族的书写中，李延源总是介乎于理性和感性之间，他在

灼热的自我质问中充满了对拉祜族浓得化不开的血肉之情。什么是好的写作？在我看来好的写作是要有气息的，其中两个很重要的特质就是“人味”与“温度”。在《见鹿》的写作中，我们可以嗅到李延源仿佛在一层层的剥开洋葱，而越是触碰到洋葱的内核，他的眼睛因受到“气味”的“刺激”而常常满含热泪。李延源的写作正是在这样反复剥离的过程中直达拉祜人的心灵深处，而这恰是一位优秀散文家的叙事态度。《见鹿》在展现民族文化心理及其深层母族精神遗脉的同时，试图唤醒正在沉睡和将被遗忘的历史，正如法国哲学家吉尔·德勒兹所说的，“写作就是发现自己未开发的地方，自己的方言，自己的第三世界，自己的沙漠。”

文学就其根本而言是对自我心灵世界的解密，李延源的拉祜族书写始于外公。一个曾经懵懂无知的少年，用他“进步”的世界观质疑和反驳外公的世界。如此清澈的童年视角读来充满了淡淡的感伤，李延源对拉祜族的“重新”关注，对身份认同的反思，这些都促成了他重新梳理外公所遗留的精神财产。他在文章开头提出关于时间、生命的问题，引出了外公的回答，以及他的劝诫——做一个善良的人，并在此讲述了关于拉祜族民族起源的神话，神话也成为连接每一个拉祜人与整个民族之间一条强有力的精神纽带。而外公的去世就像剪短了婴儿身上那条与母亲相连的脐

带，还有谁去哼唱那些过去的歌谣？但种子一旦埋下，生长的欲望就会让它生根发芽、破土而出。在《见鹿》中，隐没在时间深处的民间生活，那绵延旺盛的生命力吸引着他，他出发前往南美乡，由于“地域封闭较少与外界联系，也使得南美拉祜人的文化和心理转向封闭，时至今日依然保存着较为神秘而原始的服饰、饮食、宗教信仰、风俗、舞蹈、工艺品制作等民族文化传统。”而如何走进和认知这片流淌在自己血脉中的文化基因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它除了需要学识和勇气外，更需要一颗谦卑、真诚的心。李延源双脚丈量下的书写不滥用情感，他在低回绵延的叙述中展现出意旨悠远的生命思索，非有亲身经历是不可能如此写作的；某种程度上而言，他对拉祜人的探寻之路折射出的是他观察中国社会文化变迁的角度和态度。

在传统与现代的纠葛和撕扯中，作者也曾对自己的探寻之旅提出质疑，但来自生命深处的呼唤让他终于拨开被世俗生活所封闭的双眼，就如同那个早晨，当他与扎体大爷喝茶后动身去放牛，在你一言我一语的聊天中，老人突如其来的吟唱，仿佛穿越了时间与空间，一种鲜活的生命力照亮了逝去的历史。拉祜族的老人就是在如此这般的日常生活中积累出自己的生存智慧，使他们尊重自然界的一切规律，并享受着大自然赐予的种种，他们勇敢有力、顺应着自然和天道，而这也是拉祜人代代

相传的生命秩序。尽管时代已然不同，但那种生生不息的坚韧早已深深的扎在这个民族的记忆深处。在《见鹿》中，我们看到了通灵的老人，看到了即将消失的光头新娘，也看到了老扎妥家里的小扎妥关于神灵似乎存在的游离感，正如作者所言，

“有些矛盾、有些震惊、有些欣喜，我被错综复杂、层层叠叠的情绪和裹挟着。遥远的信息、古老的生存智慧、逐步现代化的生活，好或者不好？我知道我超纲了，可是，我阻止不了自己。我有许多的疑惑需要解答。”没有任何一个国家像今日的中国这样经历如此快速而猛烈的变化，如何记录和讲述这些变化是时代赋予中国作家新的使命和责任。而那些处于主流文化之边缘的异质文化无疑是寂寞的，对他们的书写或浮于表面，或游于猎奇，他们始终是一个“被表达”的存在。那么该如何让像拉祜族这样的民族文化走出“想象的异域”，得到真正的发现与敞亮呢？我想李延源的书写提供了一个非常有价值的思索，他紧紧抓住流动的故事大河之下的永恒之物，那就是一个个拉祜人的个体命运，在他饱含深情的书写中，那一个个炽热的生命闪耀着动人的人性之光，我们似乎听到了血液沸腾的声音，那是拉祜民族在时代变迁中所发出的独特的旋律。

我可不是瓦

/ 北 雁



一

不知是夜间十二点还是凌晨一点，春芹在沉睡中被张志诚的来电惊醒。此后整整一个长夜，春芹就只能以泪洗面不得入眠了。然而自始至终，春芹就只说了个“喂”，张志诚话也不多，依旧还是那种低沉和勉强的语调，阴阳怪气，春芹似乎又再次感受到了他眉宇之间那种盛气凌人的漠视：长话短说，给我生个孩子，多少钱？你开个价……

春芹先是一怔，待听清张志诚的话语，便果断地挂了电话。当我是什么人了？她删了张志诚的号码，接着又将之设入黑名单。如果张志诚站在他面前，她说不定当场就会把手机往他脸上砸去。

然而她却害怕张志诚，害怕他那副充满冷酷的嘴脸，那种盛气凌人的漠视。

她和张志诚仅只见过一面，而且差不多已是五个月以前的事了。叶姐说要给她介绍一个退休军官。虽然年纪要比她大出十几岁，但人家好歹是个副团级，收入高。在城市漂泊，得先有个家！

叶姐快人快语，几句话说得春芹心里暖暖地。叶姐对春芹好，春芹知道那是因为她对叶姐的儿子好。两人都是临时工，学校离单位不远，下午放学后，叶姐的儿子都会来单位做作业等她，春芹兜里总会装着一些孩子喜欢的零食，茶叶蛋、小面包、肉夹馍、玉米饼、卤鸡爪，还有油条

和米粥，天冷了放到微波炉里加热一下，就可以热乎乎地吃到肚子里。所有这些都是春芹自己做的，相对于学校门口的那些地摊零食，叶姐似乎对春芹兜里的东西更能接受。只是每每都是这样，感觉不好意思，便常常给春芹一些回赠，有时是一袋面、一桶油，或是两包调料，叶姐老公在菜市场门口摆了个摊，这些东西都是从他那里拿的。春芹有一双善调百味的手，即便一个人漂泊在城市，依然能把生活调剂得有滋有味，接受的馈赠，往往又被她做成美食带到文印室一起分享。

叶姐偏胖，儿子也是个小胖墩。人越胖就越爱吃，同时也就有种根深蒂固的自卑感。每天进出文印室的人很多，小胖墩却始终埋着头从不搭理。叶姐说他在学校也是这样，很快就连老师都不太理会了，成绩更是下降得厉害。春芹说你若放心就让我来看看。在文复室没人进出时，小胖墩倒愿意和春芹说话，春芹在乡下当过老师，能讲故事又能猜谜语，课本上的问题，她说得头头是道，在一次回家的路上，小胖墩曾悄悄地告诉母亲：春芹阿姨比学校老师教得好！

期中考试结束，小胖墩把两张满分的试卷带到文印室，叶姐激动得流下了眼泪。孩子五年级了，这还是他人生中的第一次满分。于是下班时，她就说要给春芹介绍对象。选定在梅河边一个餐馆见面，一进门，春芹就看到了那张严肃无比的国字脸，但让人更难受的是他骨子里的那种

盛气凌人，看着叶姐和她进去也不起身，很勉强地在喉咙里发出个音节，盯着春芹看了一眼，就让春芹从内心里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慌。

桌子上放着台大屏手机，上面架着包名牌香烟，张志诚慢条斯理地抽出一支插到烟嘴里，在手中把弄半天，才又慢条斯理地送到嘴里用打火机点燃，深吸一口，吐出一阵浓烟，眼睛却直愣愣地盯着人看。

春芹只能像文印室里的小胖墩一样低着头。这情景不像是相亲，确切地说应该是一场严肃的面试。春芹个儿不高，倒还有些模样。偏偏脸上淡淡一层薄斑，一眼看上去就给人一种沉闷的直觉，恰似这么多年来她心底始终缠绵不散的阴晦。叶姐在出门前给她敷了一层粉，往阳光下一站，竟也变得有些光鲜透亮了。可此时在张志诚冷酷的目光下面，她却感觉自己就像是照妖镜逼出了原形，让张志诚赤裸裸地看了个透。

谁都不吭声。叶姐就说相聚是缘分，大家交个朋友嘛！说完拾起张志诚的手机，给春芹拔了过去，一阵铃声打破了沉闷和尴尬，春芹赶紧从肩上摘下挎包掏出手机，在叶姐的吩咐下机械地记下了张志诚的电话。把手机放回去的时候，春芹看到了她的人造革挎包带上，一处漆皮脱落的印迹。她相信张志诚也看到了。她在羞怯中更加无地自容。但不论怎么穷，她杨春芹绝不是那种出卖灵魂的女人。所以张志诚这个电话，让她感到了极度的恼怒，

甚至是人格的侮辱。

女人，到底是一片瓦。春芹在这时候又毫无根据地想到了父亲。当然父亲说这话时，她还是个娇弱的孩子，压根不知道父亲当时的心里是怎样一种滋味？在遥远的绕山河山村，重男轻女的观念至今根深蒂固。父亲生前一直想要一个男孩。多年前隔壁的刘家盖房子时占了她家的地，父亲与之理论，不想刘家的女主人竟然一下子变成了一头母狮，率领五个儿子浩浩荡荡来到杨家门口搦战。欺人上户，这是绕山河人家最不能容忍的事。父亲单人独手却不甘示弱，提起刀斧就要出门和人家拼命。若不是一向孱弱的母亲硬把他往家里顶，一场人命事就可能在她家门口发生。但最终的结论是刘家不战而胜，还在杨家门口尽览了一场窝里斗的好戏。是的，杨家鸡飞狗跳，老嘶少哭，六畜不安。父亲在那时暴怒成了一头凶残的豹子，把一团怒气完完全全发泄在了那些无辜的家具和家畜上。

父亲活了多少年，这样的耻辱和暴怒就陪伴了他多少年。那时的春芹就想自己要是个男孩，三头六臂地站在刘家男人面前帮父亲出一口气该多好。父亲猜不透她的心思，摇摇头，说毕竟是个女娃，不中用的！话虽如此，他还是常常亲昵地把春芹举到半空，架到脖子上。父亲手劲儿很大，把春芹举到半空就似往后背抡一小包稻谷那么简单。在没有耻辱和暴怒的时候，父亲就是个绝对的好父亲、好儿子、

好丈夫。他对一家老小都充满了和善。并且足够勤劳，也足够节俭，在那个艰难的岁月，他单人独手，上山下田，赶马耕地，把牛马一般的粗糙日子过得像是针尖一般精细。最终穷尽十几年心血，给一家人盖了一方大瓦房。爷爷是个哑巴，奶奶是个瘸腿的残疾，一生无多大能耐，可到了人生晚年，他们都是在父亲建盖的大房子里安稳地去世的。

在父亲看来，房子不只是个遮风挡雨的居所，更是一个充满诗意的家园。空闲之余，他就在房子侧面筑了一个南园。当然园子不是房子，将之说作是筑似乎并不恰当。记得那是很多年前一个再普通不过的夏夜，沉闷溽热的空气让人无法入睡。嗡嗡的蚊虫声中，春芹在自己的小床上辗转反侧。她相信自己彻夜醒着，可她却不知道雨是在什么时候开始下来的，电闪雷鸣，一个接一个的霹雳把房子外面照得像是白天一样，轰隆隆的雷声似乎把整块天都炸成碎末，接着雨点就如同天河倾泻一般更加密集。南沟里的洪水就在这时变成了一群桀骜不驯的野马。刹时间，无以计数的沙石泥浆冲进杨家院心，洪水很快没到了厦台上面，笃、笃、笃……春芹听到了房门一次次被撞响，但她感觉这雨点泥浆都不是撞在门上，而是撞在了她的胸膛上。她害怕极了。她想喊出声，可房子里却是死一般寂静。那时候家里的房子还没有隔障，所以全家五口人就住在一隔空旷的大房子里。她想全家人可能都像她一样

醒着，但在这样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他们又能做什么？担忧？害怕？无奈？叹气？还是保持沉默？听天由命？春芹只好把被子蒙在头上，把自己蜷缩成一条小虫再不敢出声。幸好除了那不可一世的声响，一个长夜倒也相安无事。第二天出门时天已放晴，房前屋后，泥沙堆垒，一片狼籍，几乎不能行走。

南沟把半个村子毁了。南沟是村子南边的一条涧沟，同时也是一条界沟，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这条细流就把绕山河南村与北村分得如此泾渭分明。母亲当年就是自己一步跨过南沟，从南村来到北村，从此住进父亲的小院里的。可谁也想不到，这样一条充满温情的细流，发怒起来竟是如此残暴。好不容易把泥浆沙石清理完毕，父亲终于想到要筑建一个园子来拦截河水。父亲早年是一个受人称道的匠人，他抡起浑实的臂膀，用一把大锤把那些让流水泥沙带来的巨石破开，再沿着正房砌成一堵高大的石基，之后请来墙师傅筑上一堵土墙，便在南沟和正房之间空出了一块大约三分的空地，作为防洪的缓冲区。接着又将那些泥沙推运到南沟边筑成埂，栽上树，都是些嗜水的阔叶杨，不出三年，已然绿树成荫。南园便这么成了。

农闲日子，父亲在南园东角开挖鱼塘，引来南沟的水流，南园一下子水活花开、鱼游浅底，他同时又在塘边植花种菜，肥沃的塘泥，从此滋养了一个走瓜流果、蝶舞纷飞的南园。父亲搬一把躺椅过来，

让不能说话的爷爷或是瘸着条腿的奶奶安坐在树下乘凉，春芹至今忘不了那时在南园里抓一只蟋蟀或是捉一只蝴蝶的情景。还有母亲的炊烟，在轻风中扶摇而上，渐而化成一个个馋涎欲滴的味蕾记忆，相对于后来在城市出租屋里烹制的，那些让小胖墩和叶姐赞不绝口的美食，春芹感觉记忆里的味道才是真正的人间至味。

可如今所有这一切都成了回忆。春荒时节，南沟里的水居然断流，于是南园里的鱼塘也很快干涸。村人们在暗地里说，刘家应该对水源断流的事负责。当然这个时候，春芹家的爷爷奶奶都已经安然下世，刘家的女主人也已经去世七八年了，然而她的蛮横却都遗传到了五个儿子的骨髓里。刘家老大到城里做生意，几年后回来，就带着一批人到后山的松树林里采松脂，无论大树小树，都在拦腰处刮去一层皮，接着把树干削去一片，再缠上一层塑料等树凝脂，隔三叉五上山采收。结果当年冬春，三迤大旱，从中秋节后直到第二年夏天，天空就再没下过一滴雨，后山里那片连风都刮不透的松树林就在这场灾害中枯死了大半。

真是缺荫薄德、伤天害理啊！当然这样的话村人们依旧只能在暗地里说。因为刘家老二就是绕山河的村长，在这个兔子过路不拉屎的穷山村，向来就是刘家人说了算。过不几天，刘村长还带着一帮人出现在南园埂边的杨树林里，七嘴八舌用皮尺丈量着什么，那时春芹还在村里的小

学代课教书，家里发生的一切，她是听母亲说的。晚年的父亲，在经历一两次病痛后就成了一个泄了气的皮球，多走上几步路都会喘成一台散了叶的风车。当他拄着拐棍来到南园，就见刘村长从人堆里挤出来，说杨家的树林下面原是条路，敞阔得甚至可以让一架小马车开上去。如今为招商引资，村里打算把这条路重新修出来。他那大声说话的阵式就如同在和春芹的哑巴爷爷说话。父亲当然也不否认，只说自己当年在此种树完全是为了防洪，事实上也保持了村里的水土。村长说村里自然不会否定杨家的功劳，会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

父亲搞不懂当村长的刘家老二为什么会如此友善。但鬼使神差，晓不得不认字的父亲是如何答应他们，又怎样按下手印并从刘村长那里领到两千块的征地补偿。第二天，杨树林里来了几个伐木工，挥舞着电锯，用不了两个小时就把一片林子全都伐倒在地，接着一台推土机和一台挖掘机开来，把伐倒的树干推到杨家围墙下面，又把原先的水沟水坝推成一条路。当父亲对他们得寸进尺，把杨家的土地也推作路基表示抗议时，刘村长却向春芹和她不认字的父亲出示了那张补偿协议书，白纸、黑字、红印，尽在眼前，春芹方才知道父亲“同意”把沟北两米以内的自家土地为修路征用。父亲悔恨无比，一下子病情加重，竟然也就和生前的爷爷一样说不出话来，成天到晚瘫在床上，嘴里结结

巴巴地嘟囔着一个字：南、南……母亲说他指的是南沟，还有十几年前那场惊天动地的洪水。

父亲的担忧很快就成了事实。杨林树伐倒之后，一条新路沿着南沟和南园筑了上去，路基砌得和杨家的围墙一样高，而新修的南沟却是从狭窄的南园中心经过。当然这时的南园已不再是南园，而是路边一块仅有两米宽的窄地。当年底，一个造纸厂在南园上边的坡地上建成。南园以上，南沟上游原本还是块上好的庄稼田，每年的秋收季节，漫山的玉米棒子足有一肘子长，但随着路的开通，村人们便都争先恐后把房子建到路边，甚至还就着并不宽敞的新南沟用混凝土浇灌墙基，不断扩充自己的领地。

造纸厂建成后，南沟里的水又回来了，只不过不是先前的清水，而是充满恶臭的污水，如同墨汁一般把整条沟都浸成了黑色，上面还漂着肮脏的白沫，源源不断地从杨家围墙下面流过，毫无隐私感的杨家场院于是每天都被那种臭不欲掩的气味包围。父亲就是闻着那种气味去世的，所以直到死，他都不能闭上眼睛。

父亲去世后的那一个雨季，平息将近二十年的南沟再次发怒了，后山里，那片原本密不透风的松树林发生了恐怖的垮山，铺天盖地的沙石被雨水裹挟着横冲下来，那条贯通不久的新路被埋了大半，但它有坚硬的路基和混凝土挡墙保护着，便将整个南园都填埋在泥沙下面，最终还把

围墙完全冲倒，把杨家庭院完全泡在了泥沙和雨水下面。大雨过后，推土机清理了路面，可没有围墙的杨家小院就如同一个被人剥光了的女人，赤身裸体地暴露在光天白日之下。

二

春芹就是为这事来到城市的。她曾问过刘村长，村长却说天灾人祸他也管不了，再说村里受灾的不只是杨家，那么多人房毁田埋，他一个每天才一块钱工资的村民小组长能管得了那么多？春芹于是到了乡里，接着又去了县里，可几乎所有人都告诉她，村里招商引资修路都没错，发生山体滑坡和泥石流，那是自然灾害，谁都赔偿不了。不过鉴于杨家的实际情况，上面一定会酌情考虑，给杨家一些帮扶措施。

春芹只能回到村里，一个星期过后，刘村长让春芹去领五百元困难救济款，说这是村里千方百计向造纸厂争取的，属于纯粹的人道主义援助，春芹没等他把话说完，就说我要去告你！刘村长说你告我什么？春芹说告你毁了我们家的林子，还有绕山河后山里的林子，告你们刘家给全村子人带来了这场毁灭家园的洪水，告你当村长的不顾村民死活，告你在我家门前放了这么一条臭不欲掩的脏沟！刘村长有些慌了，但他却振振有辞：我不是龙王我能下雨能制造洪水吗？我修路是为了招商引

资发展经济，我问心无愧……

春芹不愿再看刘村长那副丑陋的脸嘴。她知道刘村长的罪行还不止这些，村民们私下议论说他还贪污，否则和他们一样土生土长的村干部，哪能开小车住那么大的房子，还给儿子在城里买车买房？又说绕山河山村的账目极其混乱，征用杨家的地修路，上面给了两万，他付了两千；造纸厂给答应给春芹补偿五千，他让春芹去领五百。而松树林被毁、公路通车、造纸厂建盖，每一项工程刘家人都收了一大笔好处费。又说官官相护，刘村长兄弟几个在乡里县里都有势力，告来告去能有什么好结果？春芹说县里告不了我到州里，州里告不了我到省里，省里告不了我到北京！又说这个社会是讲法治的，她不相信谁能够一手遮天。于是春芹锁了门就再次来到梅城。

事实上这已经是她第三次来到梅城了。父亲在床上瘫了半年，在他大小便完全失禁的时候，在床边伺候的他是一辈子身体孱弱的母亲。丈夫永贵探病结束，就把春芹从学校里喊了回来，理由并不只是女儿杨晓已经读完了二年级，可以到山下的大坪学校住校读书，而是他对春芹的忍耐已经到了极限。你一个代课教师，一师一校干了十年，高不成低不就，每个月的工资还不够我买条烟呢！

他咬牙切齿，说再这样下去那你一个人过好了！春芹只得从学校辞职回来，从此山里就没有了老师，但她管不了那么

多了，不论再怎么喜欢这个职业，她也得过日子，得有一个完整的家。父亲就说闲在家里也得用钱，我有你妈看护呢，你就和永贵一起出去做些事吧！父亲知道他这个徒弟并不安份。从进这个家门的第一天起，他一双脚就只想着往山外跑，甚至到了过年也不回来。那时春芹带着女儿在大门口出出入入望了又望，绕山河的冬天几乎一概大风如灌，突然间大门一响，女儿就往门外跑，可每次出去都是无一例外的失望。春芹追出来，村人遇见了就问怎不见永贵回来过年？她说在城里请不到假，但他捎钱回来了。这样的谎说得连她自己都鼻根发酸。她知道村人们不信，甚至一个个都在等着看她的笑话。按说这事在遥远的绕山河也不算什么稀奇事，村里的男人出去就不想回来，村里的女人也都只想往外嫁，何况永贵还是个从坝子里来的上门女婿？脚不野就奇怪了。

可偏偏对春芹来说就不是这么回事了。永贵是个上门女婿，春芹又是个独生女，依照绕山河的风俗，男方入赘，就得让岳家的亲戚依着媳妇的辈份重新改个名字，或者你也可以保留自己的名，但原本的姓氏就不能用了。可春芹知道这些都不是问题，关键是永贵重男轻女的思想同样根深蒂固，偏偏春芹就只为他生了个女儿，于是一年365天，他差不多有360天是在山下度过。这次回家，他甚至还给春芹下了最后的通牒：要么辞职，要么离婚！

春芹只能狠心辞职回家，把父亲留给母亲，和永贵一起来到这个她当年求学的城市。然而这次出门，三百多公里外的梅城已经天翻地覆，在城市的大街小巷穿行，春芹心里只有一种虚空的无措，她始终记得自己曾经是个老师，当然不能和永贵一起住工棚钻工地，最终就和那些婶婶嫂嫂一样在泥沙堆里弄得认不出性别了。于是她耐下性子，几番出入求职介绍所，最终在一个大型图文复印店当起了员工。

记得当年离开城市，她曾在心里恨过父亲。初中毕业，春芹第一次走到了人生抉择的路口，读高中上大学，那是她从小埋在心里的梦想。可父亲却说女儿就是一片瓦，读再多的书能有什么用？上了大学到了远方，毕业了在外面给人当媳妇，没亲没故的，关键时候还没有个主张，不如待在附近当个老师，对家也是个照应。春芹不敢和父亲顶嘴，顺应着父亲考到梅城师范。转眼师范毕业，而她甚至还是当年的优秀毕业生，可随着统招统分政策的结束，春芹只能把几年的光阴放在大大小小的考场之间，面对严酷的竞争，春芹最终一败涂地。最先，县里要求小学教师报考的限制学历为大专，所以春芹得先提升学历，最快最经济的手段，莫过于自考，但两年后，已经考取专科文凭的春芹却眼睁睁地看着学历限制上调为全日制专科、接着又是全日制本科，春芹就只能继续在那所一师一校的绕山河学校充任代课教师。

机会后来还是出现了，可命运却似乎总在和她的开玩笑，当她顺应永贵从学校辞职出来的第二年春季，为妥善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历史遗留问题，国家出台了文件，县里计划将所有在岗的民办代课教师在三年内全部转正。听到消息的春芹喜出望外，带着大包小包的材料从梅城转了四五趟车赶到县教育局，却又被一条规定挡在了转正的门槛之外：连续代课并且至今仍在教育教学岗位。那时连办业务的人都为她惋惜，因为全县招录20个名额，可直至报名结束，符合条件的也仅只有16个。鬼使神差，仅仅一个学期，春芹就与转正永远地失之交臂了。当然如果永贵给她道个歉，说些漂亮话，或许这事就这么过去了，但这个被改了姓的男人就是不低头，两个人在梅城的出租房里吵得天黑地暗，永贵把所有能用的东西都砸了，于是就在父亲去世前一个月，春芹和她的男人也就是那个被父亲一直称道的徒弟，回到乡民政所办了离婚手续。

在第三次离家之前，春芹把母亲和女儿一起接到了山下的大坪，并在学校门口给她们租了一间房。绕山河这个名字实在太形象，绕山又绕河，回一趟家实在是不容易，特别是冬天，早晨从中午开始，夜晚在下午到来，山峡里的阳光如同金子一般宝贵，一转过对边山头天就黑了，只给峡谷留下一个漫长的暗夜。这时候，即便她一个壮年劳动力下山接一趟孩子，都得走个两头黑。她不想母亲总在那条绕山

绕河的路上没命地奔走。何况她那个家已经不能住人了，造纸厂污水横流、臭气熏天，而且成天到晚机器轰鸣，生活在别人的窥视之下，她相信父亲临死都没有睡过一个囫囵觉。

再次回到梅城，春芹就给老板打电话是否欢迎她再回去，老板说她走后复印店已经重新招了人，不过他可以推荐春芹到一家单位的文印室上班，工资比复印店还要高两百。做复印的老板还兼做耗材，和政府办公区的关系非常熟。

春芹从此就和所有的上班族一样出入办公区，工作内容单一，并且时间很有规律，在先前那个车水马龙的闹市区，白天被喧闹的汽车声扰得心烦意乱，晚上还得常常加班，有时挤不上公交车，她就只好独自走路回来，大半夜里纵穿大半个城市。梅河的桥洞下面睡着一个疯子，虽然那时他已经沉入了甜甜的梦乡，可第一次闯入那个神秘的领地，她害怕极了，并不是她想起了疯子追着人打的情景，而是她看到了自己，在充满了恐惧和无助的时候，就只能像疯子一样蜷着身子缩成一团，躲到一个狭小的不被人觉察的角落。

如今生活算是有规律了，更重要的是可以不用再去看不堪的自己。但人一闲下来，想家的时候就多了。杨晓的聪明伶俐，粉红的小脸，或是孩提时的一颦一笑、一举一动，每每想到都会让春芹心里发疼。当初怀上孩子的时候，春芹一直希望自己能生个男孩。可结果生下的却是个

女儿，当她疲倦的双眼看到襁褓之中那张楚楚可怜的小脸，因为早产而充满了娇气与柔弱，让她想到了那个雷雨交加的夜晚，刻骨铭心的记忆一下子唤醒了春芹内心深处最无私的母爱，从此杨晓就成了她生命中最美的慰藉。

在绕山河的山村学校，她们名为母女，实为师生，早上一起上学，晚上一起回家。一路上，母女俩的关系已经完全超越了母女和师生的界限，事实上她们完全算得上是一对知心的朋友，无话不谈。转正早已经无望，春芹就从杨晓的身上找到快乐和寄托，她有很多书是为女儿读的，她怎么都想不到，一个幼稚的大脑里会有那么多稀奇古怪的问题。然而让她感到骄傲的是杨晓丰富的想象力，春芹怎么都不会忘记，在上学或是放学的路上，她和女儿一起玩的那些故事接龙游戏，也许就是一棵树、一根草、一条河、一块石头、一间房子，都会成为她们接龙游戏的起因或素材，佳词迭出、想象丰沛、充满乐趣。她相信女儿长大后会是一名优秀的作家，或是一个伟大的诗人。

可永贵和父亲一样，从骨子里认定女娃就是一片瓦，弃不足惜，只有男孩身上流淌的才是自己和祖宗的血液。他一直想让春芹再生一个，那时候春芹却一心沉湎于转正，一个代课教师改变身份有太多的框框条条，因为超生而被拒之门外的事例并不少见。于是杨晓入学那年，永贵便和她大吵了一架，转正转正，为一个“娃

娃头”的名份让你连家都不要了？在摔破一桌子碗后就收拾好行装，头也不回地去了城市。

事实上他俩整个矛盾的集中点就是春芹始终不同意为他生个儿子。再等等，再等等！春芹不是不愿意，而是告诉他再等等。他却似乎就此失去了耐心，于是连续好几个春节都没有回来。有人说他已经在城里有了相好，光明正大地和人家住在一起。春芹的梦里于是又出现了那个雷雨交加的夜晚，她感觉那个恐怖的梦可能要缠绕着她一辈子。

叶姐说没事，一切都会过去的，最好还是赶紧成个家，有了家你就有了依靠，不论做任何事就不再是孤军奋战了。说着又打开话匣子，给她讲起人生中的那么多零零碎碎。她方才才知道，叶姐那个摆小摊的男人没多大本事，也挣不来钱，可大事小事都对她百依百顺。叶姐非要邀她到家里吃饭，她被小胖墩领到一条几乎看不见天的窄巷里，左钻右突，终于来到一幢旧房子的六楼，在一种近乎酸腐的气味之中，却隐藏着一个舒适干净的家庭。那是一套仅只五十多平米的旧式公寓，却海海地扎下了大小五口人，作为唯一的客人，她一进门就赶紧坐下去，生怕自己一站着就会把什么东西给碰倒了。

叶姐在客厅里架了一张篾桌，摆上一大盆热腾腾的火锅，翻滚的汤水像极了叶姐的热情性格，老老少少一家人的真实和客气，让她感受到了一个家庭的温暖。

叶姐给她倒了一杯自酿的葡萄酒，这同样是她那个摆摊的男人周末回乡下采回来，再一串一串清洗干净又为她酿制的。叶姐心脏不好，据说喝葡萄酒可以软化血管。为此他们也就打消了再要个孩子的念头。

说完了自己又说张志诚，当然这是一个让春芹感到屈辱的话题。叶姐看到春芹一张脸窘得通红，但还是说你先听我把话说完，别看他那张脸严肃无比、不可一世，实际上是部队上待的时间久了，有些职业性的严肃，再者就是外强中干，专门吓唬人的，事实上他是个感情专一的人。

叶姐的话语中，春芹知道她和张志诚是表亲。可她这个表哥虽然事业辉煌，婚姻却十分不幸，早年当兵在外，家里就给他订了一门亲，匆匆过完探亲假办完婚事，他又回到部队，第二年，他和战友从抗洪抢险的前线回来，筋疲力歇之中，却接到家里的加急电报，称妻子已经死于难产，并且母子不保。他同时知道，为节约一笔医药费，母亲没把妻子送到医院。他在痛苦中回家办完丧事，却又无法责怪母亲，便在妻子的坟头立下誓言：从此终生不娶！

叶姐说想不到他一个誓言发下就那么坚定，后来谁给他介绍对象他就跟谁急，喜欢他的人却为他的真情所动，常常主动贴近他，军人、干部、老师、医生、工人，甚至还有人为了他守生如玉、誓不再嫁，可最终都被他婉言推拒了。不想转眼二十多年过去，父母已经先后去世，30年军

龄一到，办了退休之后没有了军营里那种紧张气氛，似乎一夜之间就让他松弛成了这副古怪模样。家里的老少亲戚看得着急，这不又想到要给他介绍媳妇，一起说服动员，方才决定和春芹见面。又说我已经和他说了，春芹是个好人，娶这么个贤惠媳妇是他的福气。可他性子就是悠，比谁都悠，我昨天还在电话里骂了他，说他没有个孩子，以后老了病了都没人照料……

叶姐说话中还夹杂着两个老人的附和。特别是叶姐的母亲，事实上她就是张志诚的亲姨，她说张志诚的婚事让自家姐姐死不瞑目，又说给他介绍对象并非叶姐一时心血来潮，事实上一家老小已经观察春芹大半年了。在她看来春芹就是他最合适的人选。又说她对小胖墩这样一个别人的孩子都如此上心，对待一个男人一个家庭能错到哪里？春芹不作声，一脸窘得通红，但她却在心里原谅了张志诚。那个晚上回到自己的出租房，或许是因为在叶姐家喝了太多的茶水，也或许是心烦意乱，居然让她整整一夜都不能入眠。她没和叶姐说过张志诚给她打电话。没错，她是原谅了张志诚，可她有自己的人格，她不能出卖灵魂和肉体，没有感情，没有爱，谁愿意和一个五十岁的老头睡在一起？然后就得为他受孕，为他生孩子？

再说永贵吧，即便他就是一个父亲为她相好的上门女婿，可他们毕竟是夫妻，那时候也曾经和她一起怀揣梦想，放下挣钱的机会无数次地陪她一起出入山村，穿

梭在城市的大街小巷和她一起住最便宜的旅社，一起吃最廉价的快餐，在风雨如晦的天气里守在大大小小的考场外面等她答题，回来了又和她一起上山放羊，下田种地，接着和她一起焦心地等待结果，然后又一起承受失败的苦楚。她有时也曾报怨自己的粗暴，这么好的一个家，怎能说离就离呢？

三

在文印室，春芹足够敬业。单位的文件零七碎八，有的甚至连一分钟都不能拖，可仅仅半年工夫，她就已经成为了这方面的行家里手，不论总结、计划、请示、报告、公函、信息、批复，还是简报和会议纪要，到了最后，她甚至无须用眼，用鼻子一闻就能分得清是上行文还是下行文，也就能因此制作出相应的文件格式。还有那些较为复杂的电子表格和PPT课件，她一坐下来就似乎成了砌砖的永贵，不单手艺娴熟，而且效率极高，于是渐渐地，就连一向对公文材料极是自命的办公室主任也常会肿红脖子，对几个年轻的小公务员大声吼道：机关的文件不要再来问我，格式就以杨春芹说了的算！

春芹接触电脑的时间并不长，但不论再陌生的领域，她都能以一个女人少有的聪明和精细做到最好。于是单位对她的依赖也越来越重。特别是那些临近退休的老同志，直到现在都不会电脑，所以一年

到头，总有那么多的手写稿需要她一字一字输入电脑。她十个指头灵巧得像是一台机器，信笺纸上密密麻麻的文字，不论正楷还是张牙舞爪的狂草，或是那些让人琢磨不透的甲骨文，都不是被她一字一字敲进电脑，而是一把一把抓在手里再飞速地撒在计算机屏幕上。给她安排的工作，不论打字、复印、装订、校对、做书、套文件，她总是一丝不苟，任劳任怨，再怎么不吃不睡，加班熬夜，也都会按时完成，并且少有差错。她做的都是技术活，所以虽然同在一间办公室，充任保洁的叶姐却爱莫能助。在一些大领导急迫的指令声中，她诚惶诚恐，像是一个做错事的孩子：复印、分发、装订，甚至打字，我都可以代劳，但套文件、做表、校对，你们还是等春芹回来吧！

无论办公室主任的怒火，还是叶姐充满胆怯的推辞，恰恰就是对春芹工作的最高评价，也是她在这个单位心安理得每个月挣一千八百块工资的最大资本。有人甚至充满了戏谑，说领导不来上班十天，单位依然能够自行运转，可春芹不来一天，文件就要延误了。可越是这样，春芹就越是要请假。她一直没有忘记她来城市的目的。她一直记得绕山河后山里那道瘆人的伤疤，甚至在和女儿做游戏的时候，她都会失神地盯着顾看半天。所以在应聘之初，她就郑重地向办公室主任提出：工资可以少一百两百，但必须准许她每个月在正常工作日请假一天，具体时间则由她自己来

定。她当然不会专门找那些可预知的繁忙时节，但每个月一天却是铁打不动的定律。事实上每到这天来临，她都会特别地激动，甚至在四五天前，她就会调出U盘里那份存好的材料，一遍遍地修改锤炼，直到确信无误，才打印出来，工工整整地装订、对折，再小心翼翼地装到信封里。接下来的两三天里，每每空闲的时候，她就会精神恍惚，如同傻子一般两眼无光，面无血色，或者即便就在做一件要紧的事，她也会突然停下手来，急匆匆地翻出那迭装好的信封，抽出打印好的文稿重新读上一遍，才放心地装回信封里。

不论事前的准备有多么充分，也不管有过多少失神甚至失眠的困扰，每当请假回来，回到单位的春芹都是毫无例外地失望叹气，短短一年时间，她已经对整个办公区的情况十分熟悉，她首先把自己的材料送到政府，可当她一步一步走向那幢雄伟庄严的办公楼时，她却心怀忐忑，感觉那块砌满五彩花砖的开阔广场就似一座正在迸发的火山，鲜红的岩浆流得遍地都是，烫得她居然就不能把脚掌完整地踩到地面，她于是也就直不起身子，如同喝醉酒一般弯弯扭扭，几欲栽倒，甚至还不断往下缩，变成一只连肉眼都看不见的蚂蚁。能变成蚂蚁好啊，变成了蚂蚁，就无须面对那些面目狰狞的保安。可她却变不成蚂蚁，突然被一个声音叫住，她又变回了自己，如假包换地出现在那幢雄伟庄严的办公楼前。在保安的问声中，她简直说不出

个之所以然，不知道自己去找谁，也说不清自己要去做什么事。事实上从进办公区开始，短短一公里多的路程，她已经经过两次岗亭，没佩带上班时的工作证，自然会经历一次次地检查盘问。看着她形迹可疑，她很快就被几个保安包围了，她手足无措，无处遁身，像是一只被凶恶的猎犬包围的小兔，左奔右突，居然一下子被赶到了绕山河后山的那面陡坡上，只能顺着山坡滚下去，一直滚到深不见底的山沟。

当两双戴白手套的手挽住春芹的胳膊，春芹才发觉自己并没有滚下山沟。春芹说姐妹们，我不是来上访闹事的，我就是来反映一下情况。那是两个穿制服的女保安，自然就是用来应对那些性格急躁的女性上访者。但春芹知道自己不是什么极端分子，这两个相貌和善的姐妹不应该这样对她。她嚷道：我们村后山的林子被刘家兄弟毁了，我们家的林子也被他们毁了，村里发生了泥石流，后山里至今还留着一道惨人的伤疤，而我们家也被大水冲了一大半。接着他们又引进了造纸厂，就建在我们家后面，每天排出大量的污水，臭不欲掩，还有机器 24 小时不间断的轰鸣，我们一家三口都要被他们吵疯了。我就是来反映一下情况，可我不知道该找谁！

春芹满脸泪水。这些话她在心里不知想过几千遍，在此之前她甚至还想过该怎样给一位和蔼可亲的领导报告，像她在绕山河学校给孩子们上课时那样大方庄重、绘声绘色？还是给女儿解答问题时那

般细致耐心、幽默风趣？还是像一个孩子回答问题时那样充满胆怯、一脸懵懂？可她最终却将这些话讲给了几个比她年纪还小的女保安。让她感到懊恼的是那不争气的泪水，一下子把她弄成了一个不讲理的泼妇，成了让人厌恶的极端分子，说得再好又有什么用？几个女保安也不为难她，告诉她这样的事政府是不会有人管的，政府的领导有多忙你知道吗？有什么事你可以到信访局！春芹就在女保安的引领下到了信访局，到信访局的时候春芹眼泪止了，可让她气恼的是被女保安挽住的双手没法擦去眼角的泪痕，她想她依旧和一个泼妇一样面目可憎。在进行简单地登记之后，工作人员当面把她送去材料进行了封装，就告诉她可以走了。春芹感觉委屈了，因为她心里的那一通话还没说呢，可接待员却说你这材料上不都说得明明白白了？看春芹忧郁的神色，又说放心吧，我们会把你反映的情况转给相关部门办理，具体情况会给你打电话联系。

光看那两页半的打印纸能看清事情原委吗？但春芹却不能赖着不走，因为接待员已经在传下一位了，她只能悻悻地离开了信访局。在回来的路上，她始终有种莫名地担忧，她害怕自己好不容易送去的材料很快就被别人丢进废纸篓，或是送进了碎纸机。但一个月后，春芹却接到一个电话，可对方说话语速很快，就和山村里的孩子背书一样，春芹似乎还没听明白，电话就挂了。待她平静下来，慢慢回溯，

方才渐渐还原了电话里的内容：我们已经调查过了，绕山河发生山体滑坡是自然灾害，引进造纸厂是为了招商引资发展经济。我们已经协调国土部门加强灾害隐患排查，协调环保部门责成企业加强技术革新，加大防污减排工作力度！

这就完了？那我家的林子白砍了？山里的林子也白死了？还有我家的围墙和房子呢？那个家已经不能住人了你们难道不知道？春芹于是又翻出了她写的材料，两页半的文字，不长啊，就和看微信朋友圈一样，不耽误领导的时间啊！这么长时间在机关单位的文印室工作，凭着她对公文格式的谙熟，无论排版、打印、装订，甚至标点符号和页码，以及行文中的谴词用字，她都已经足够规范，也足够说明情况，当初接访员也是这么说的，难道你们会看不明白？况且山里那条疼人的伤疤还摆在那里，不相信了你们可以去看！

春芹心里不光难受，还非常失望。她打过老家的县长热线，接线员把电话转给了国土局，接通之后就变成了忙音；她再次拨打县长热线，另一个接线员又把电话转给环保局，她听到的却是一个自动传真信号。后来有人私下告诉她可以到人大、政协，或是政法委，这些单位也都没有信访室，于是春芹又再次鼓起勇气，并且每次出门之前都充满了期待和信心，但她还是和上次一样失望地回来。村里有人在电话里告诉她，绕山河山村和她离开时没什么变化，造纸厂依旧污水横流、机器轰鸣、

臭气熏天。而后山里的林子也没人管，那道丑陋的伤疤依旧横在那里，树木已经越砍越不成样子。又说你一个女人，图什么呢？有老有小，还是平平安安回来过日子吧，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绕山河村子里，几十年来都没人敢得罪刘家的人！

春芹泄气了。晚上回到那隔狭小的出租房，她甚至连饭都懒得做就瘫在床上。奔来走去整整一天，她连一个一块钱的馒头都舍不得吃，可她却不觉得饿。天色在不知不觉中暗了下来。她依旧瘫在床上。她哭了。每每天黑之后，春芹心里就特别地害怕。她想不到做一个普通的小老百姓居然这么难。她多想听到一个安慰，可世界却总是这么寂静，她于是又再次想起了早年时那个雷雨交加的夜晚，她充满无助和惊恐睡在自己的小床上，只能用被子紧紧地盖着头。她想绕山河村里的人，是否就和那晚上的家里人一样，都被雷声雨声和泥石流吓得不敢出声了？

事实上绕山河就是个寡苦的穷山沟，整个冬天几乎都被大雪覆盖，夜里没有个火是不能生存的。于是从记事那天开始，她就记得村人们几乎每天都会把无情的刀斧伸上大山，包括她的父亲在内，一家人每年都要砍十几丈的木柴。而且那时候，村人们的斧刀都还非常挑剔，砍柴要专砍栎柴，对那些松木杂木都不屑一顾。砍倒了那些古树，又砍那些新树，仅仅十几年，绕山河上下，那么多茂密林子就都一片一片地消失不见了。到了今天，村子上下，

方圆几十公里几乎全是一片空山，无论刮风下雨，一列列赤裸的山脊就如同一群被强暴了的女人，在恶劣的天气下面，来不及掩盖的伤痕袒露无遗。

若不是早年那场惊心动魄的泥石流，可能山村里不会重新播种那一片松树林。自打永贵进门后，父亲就放下了早年的手艺，每天早出晚归到山林里种树。而且见人说：当年砍树是为了生存，如今是为了生存却必须种树！于是南沟往上直至后山，漫山的绿意之中就深藏着父亲的一腔心血，那是他风残晚年最大的骄傲。

但时间不长，人们就已经完全忘记了他的辛劳，并且总是好了伤疤忘了痛，一片松树刚刚长绿，又有一只只贪婪的魔爪伸向大山，放牧、采药、摘果、追猎、收菌、挖兰、耕种、烧荒，甚至开山破石、修房造坟，总之一一年四季都不会给大山片刻安宁。并且总以为每个人都可以到山里分上一羹粥，于是有的上山采挖野杜鹃和兰花，有的下扣子套麂子、打鸟，有的搭起了牛圈开起了牧场，总之每一项都似断子绝孙一般贪婪，有人甚至还打起了南沟的主意，想把这条绕山河村民赖以生存的沟渠卖给矿泉水厂生产纯净水，有人却想在上游建个电站，于是两家人差不多打了起来，最终争执未果，南沟却自己断流了。老人说那是因为村人们玷污了水龙，山就不生水了。到了下半年，刘村长又引进了造纸厂，找到另一条河的源头，架设一条十几公里的水管，把干净的水引进去，却

把污浊的废水排出来，除了那股刺鼻的恶臭，就是山脚下一整条河流都被污染的事实，据说下游的坝子里已经发现了死鱼。

让人深恶痛绝的还是砍伐，那时春芹还在村里的小学教书，就常常听见有人至今还到山林里盗伐红豆杉，剥了皮当药材出售，据说红豆杉可以治疗癌症，而树根和树干，则可以制作成精致的茶盘、茶杯和各种工艺品，还有珍贵的榿木，那是一种和黄金等价的木材，在绕山河的后山里找得到房子那么粗的大树，四季长青，高大挺秀，远远看去如同一个气质高贵的名媛佳秀。可如今的山里，莫说什么飞禽走兽，就连见到一棵树都是稀奇事了！

当天夜里，春芹接到了刘村长的电话：你还敢像疯狗一样在城里乱咬，小心老子剥了你的皮……春芹吓了一跳。可待听清楚是那个咬牙切齿的刘家老二，春芹心里却不害怕了。春芹说过她要告刘家老二，她说到做到。绕山河后山，还留着那道瘆人的伤疤，一切证据都在那里摆着呢！

四

在春芹年少时，父亲也因为树犯过错。那时常有一些村民因为偷砍盗伐而被刑拘。父亲就是其中一个。那是因为他盗伐了一棵红豆杉，尽管他已经在山里躲到半夜方才小声小胆摸黑回来，却依旧被守在村口的森林公安逮了个人赃俱获，当天

夜里就被送到县城，被判了15日的拘留。春芹不恨父亲，因为哪怕贫穷，父亲却始终自力更生，养家糊口，有把一个家庭顶在身上的志气。最终是母亲拖着她孱弱的身子，到娘家借了五百块钱给他交了罚款，他才得以提前一个星期释放回来。

然而父亲一到家就变成了一只发怒的豹子，打桌子拍板凳，把一个家闹得鸡飞狗跳、乌烟瘴气。这样的场景母亲从未见过，若不是她苦苦相求，父亲说不定会把家里的那条看门狗活活打死。母亲知道是自己错了。那是因为父亲被拘留的时候，母亲曾悄悄地提上一竹篮鸡蛋到过刘家，向当村长的刘家老头讨过主意。接着又厚着脸皮回到娘家借钱，顶着一个烈日跪在地上一整天，直至虚脱昏倒在地，也没能说动心如铁石的外公，最终是外婆和刚结过婚的舅舅瞒着外公，悄悄地给她塞下钱的。可父亲却不怜惜母亲为此受过的屈辱，让他感到难受的是母亲丢了他的脸。

当然事情的真相是母亲看不惯刘家的横蛮与刘家退婚的事。绕山河天高地远，气候恶劣，在早年，几乎所有人的生活都一样艰难，穿不上衣，吃不饱肚子，方圆十几个山头，唯有刘家的日子过得有模有样。刘家老头是根正苗红的贫下中农，在当上大队书记后就成了绕山河南北两村响当当的人物，而刘家老大却已经在部队服役了两年。所以当年母亲攀上这样一门亲，已经是全村子人都眼馋的事。可订婚那天，说好裁一套新衣，刘家却只送了一

套七成新的旧衣，说好买双皮鞋，刘家人却送了双布鞋。但这些都是次要的，关键是说好了给女方的亲戚招待一次米饭，然而当南村的姻亲到来，刘家却抬出了一甑养疙瘩掺在饭里。若是普通人家，这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母亲看不怪的就是刘家老少那一副颐指气使、高高在上的派头。朝前朝后，不论外公外婆怎么巴结，刘家老太婆就是一套油米不进的模样，以为娶了人家女儿就会给人带来多少恩惠一样。那时，母亲看到一些亲友接过刘家招待的养疙瘩饭碗，在北风呼啸中就好似一群叫花子挤在刘家的场院里，她就感觉自己的尊严和那些亲友一起受到了严重的欺骗和冒犯，于是第二天，她就坚决地和刘家老大退婚了。她和父母说了一声就一个人出了门，父母以为她在逗气，没有理会。待傍晚时分，刘家老太婆带一家老小闹上门的时候，他们才知道女儿把刘家送来的衣服彩礼一起送还给人家了。

在遥远的绕山河，这可是把尿撒到人脸上事啊！可这时候，慌乱的外公外婆却怎么都找不到女儿了，他们以为女儿害怕不敢回家，可到了第二天女儿没有回来，外婆害怕出门见人，外公也懒得去找。一个星期后，有人告诉他们女儿已经自己到了北村的哑巴家里，要和哑巴的儿子成亲了。天哪，这可是比毁婚更丢脸的事啊！哑巴家穷得叮当响，老伴还瘸了一条腿，走路一高一矮的，一家三口就挤在那间破烂不堪的房子里，说不定哪天被一阵大风

刮倒，估计连个罐子都压不着，嫁到那样一个家，就等于跳进一个火坑，陷进一个泥潭，即便不被人笑死，也要被活活饿死。外公气得当场就提着柴刀追到杨家，说如果那个不要脸的女儿不马上跟他回去，他就把她劈死在哑巴家里。若不是外婆不顾生死地挡在面前，母亲可能当场就站在外公的刀下身首异处。气急败坏的外公把柴刀往杨家场院一扔，就说他不认这个女儿了。一句话说完，就和女儿断了一切瓜葛。

父亲和母亲就这样走到了一起。他们甚至根本就没有办过什么婚礼，但母亲却满足了，她说自己嫁的是个人，而不是一方虚无的房子，一个固执势利的家庭。咽不下气的当然还是刘家，叔伯兄弟几人再次闹到外公家，把里里外外都砸了一遍，接着又来到父亲家，那天父亲正好不在家，他们于是伐倒了两棵碗口粗的梨树，毁坏了杨家门前的一块菜地，甚至还抓走了一次打鸣的公鸡。欺门上户，那可是绕山河村民最大的耻辱，但两个家庭却都不敢声张。几个月后母亲已经怀上了孩子，刘家索性又直接找个父亲伐树的理由把父亲告到县里，在自留地里锄苗的父亲甚至还没来得及回家洗上一把脸，就被几个公安戴上手铐关进了吉普车。当吉普车拉响警报从山村开走的时候，挺着一个大肚子的母亲就追着吉普车追出很远。她一遍遍大声地说：你一定要回来，不管多长时间，我都会在家里等你！后来摔在山路上，一个孩子就这么没了。父亲在吉普车中急成了

一头发怒的豹子，尽管浑手上下都是使不完的蛮劲儿，却摇不开吉普车冰冷坚硬的铁护栏，只得让泪水在脸上横流。

瘸着一条腿的奶奶把母亲搀回了家。奶奶的一辈子也充满了不幸，她并非天生残疾，年少时甚至还是整个绕山河最漂亮的女孩。可她成份不好，据说她曾是一个大地主的姨太太，甚至连个名份都没有，回到绕山河，自然就被划入牛鬼蛇神黑五类，奶奶也为此吃尽苦头，后来在雪地里为救一只生产队的羊羔，从山崖上摔下去，在缺医少药的山村，只能在床躺了几个月，能走路时就成了后来这个样子，最终被许配给了那个说不出话的哑巴爷爷。

当看到母亲浑身是血，哑巴爷爷毫不犹豫地杀了场院里那只仅有的生蛋母鸡。他和瘸腿的奶奶一直喜欢这个儿媳妇，总以为亏欠了她的太多。母亲却吃不下。她一直觉得是自己害了父亲。待身体慢慢复元，便开始尽起了一个儿媳该尽的责任，吃糠咽菜、当牛做马，全力侍候那对日益老迈的公婆。待父亲出狱后，习惯性流产的母亲却直到六七年后才给杨家生下了春芹这根独苗。

父亲说女人始终就是被人欺负的份，因为他从绕山河几代女人身上看到了人世的辛酸。不单瘸腿的奶奶，包括他自己的女人也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因为她，刘家人给杨家使过多少坏？穿过多少小鞋？分田全是又偏又远的坡子地，浇不上水，只能看天吃饭；救济粮不给发，宅基地不给

批，父亲只能在老宅院子里拆房重建，千辛万苦完工之后，又被新迁建过来的刘家邻居明明白白抢走了一块；而在此之前，他们还告发了父亲，因为盗砍一棵红豆杉而把他送进牢房。可不论再多的苦难，父亲总是一个人扛着，他感激母亲一个让远近村子看得眼馋的大姑娘愿意下嫁于他，生活的苦难让她孱弱成了这个样子。所以几十年来，他从来没对母亲开过粗口，唯独这一次，母亲却深深地伤了他的面子。春芹从此暗暗地知道，一个男人可以什么都不要，却不能没有做人的志气，也不能没有尊严和面子。

可如今，有些人不但没有志气，甚至还完全可以不要面子，使几个钱在城里打点一番，便明目张胆地住到了山里，于是山里的那些珍稀古树，似乎就在一夜间被砍伐一空。当然这样的事，在绕山河也只有刘家人能做，最令人发指的就是刘家老五，他被村人们形象地称之为“光头强”，动画片里的光头强是个充满了失败和悲剧的人物，他却是一个贪婪蛮横的伐木老板，光明正大地在大山深处盖了一间树屋，雇些外省人专门砍树解板子，砍完那些珍贵的榿木和红豆杉再砍栗木，当然也只有砍那些数人合抱的大树方能卖得到大钱，推土机、挖掘机、起重机、重型卡车……修路造桥，大量现代机械的加入无异于移山填海，在锋利的刀斧之下，大片大片的原始森林在加速倒下，而他却把大把大把的钞票塞进腰包。砍伐树木，其实兄弟五人

全都有股份，而真正的幕后黑主还是当村长的刘家老二。所以直到现在，刘家人照样还是村子里首当其冲的富裕人家，他们住大房子，开好车，抽好烟，顿顿大鱼大肉，甚至在县城和梅城都买了房子，可他们却是用整个绕山河的林子，铺成了这一条富足的道路。

正当刘家人大把花钱、不可一世的时候，一个噩耗却从天而降，同样是一个雷电交加的夜晚，大山里发生了火灾，光头强的小屋被一个闪电点着，光头强于是就被大火活活烧成了一堆焦炭。有人说那场大火兴许发生在大雷雨之前，说白了就是有人在谋财害命，因为多年在山里伐树解板，光头强身上不仅带有大量的现金，还有脖子上绕的，指头上套的，都是些货真价实的金货，每一件都价值不菲，只不过人家把这场蓄谋很久的纵火杀人案被巧妙地放在了大雷雨之前。公安下来侦破很长时间却找不到丝毫线索，最终定论为意外事故。刘家人只能暗暗地吃下了这个哑巴亏。

有一天晚上春芹又被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吵醒，是个陌生的号码，正犹豫是否接听的时候电话已经响停了，先前张志诚的那个电话让她一直恶心得很，刘村长的电话让她充满了恐惧，可她无法把所有的电话都设入黑名单，也不敢把手机关了，因为在老家山脚，她还有两个放不下的牵挂。母亲悄悄地把少得可怜的生活费节约下来，在那隔拥挤不堪的出租屋里架了条

网线，她从此可以在每天入睡之前和杨晓聊上一段视频，才感觉自己与亲人并不遥远。她想会不会是女儿和母亲发生什么事了？正准备给母亲打电话过去，电话又响了，还是那个号码，一接听，又是刘村长那种让人脖子发凉的声音：再敢疯狗一般乱咬，让你们一家老小死得好看！

春芹被这个电话吓得不轻。有人告诉她可以把问题向纪委反映，春芹于是又请假去了一趟纪委。依旧还是信访室，可结果却不一样了，似乎就是昨天，她接到村里的电话，说县里已经派人到绕山河调查情况，看来这次上面重视了！又说刘家人黑白两道都能玩转，什么事都做得出来，要她多加小心，特别要叮嘱在山下租房子的一老一小。两个电话联系到一起，春芹就怎么都睡不着了。

第二天下班的时候，叶姐告诉她说全家人已经把张志诚彻底说服了，张志诚说想要和她再见一面。关于张志诚的那个电话，春芹直到现在还不曾和叶姐提起，那是隐在她内心深处的屈辱和创伤。所以对于张志诚的邀请，她打算还是就此谢绝了。叶姐似乎看透了她的心思，掏出手机就给张志诚打了过去，接通后嘟囔两句，就说还是你跟人家说吧！春芹只得接过电话，只听张志诚在那边说：你在听吗？关于、上次的通话，我、表示抱歉，我想、我们还是再、见一次吧，我有话对你说！

张志诚的结舌把他还原成了一个正常人。春芹心里烦躁得很，她想出去一下

也好，兴许会让她心境平静一些。见面地点选在梅湖边一个高档的饭店，张志诚要了一个临湖看水的包间，明亮的灯光下，她在进门之后感觉张志诚似乎年轻了许多。虽然还是和上次一样没有起立，但他却给叶姐和春芹比了一个请坐的手势。叶姐点了好几个大菜，甚至还和张志诚开起了玩笑，窘得张志诚有些不好意思，严肃的国字脸如同慢慢涸干的茶水。春芹暗暗看了他一眼，发觉他原来也是个有温情的男人。

他们就这样一起说笑着吃过晚餐，叶姐的笑声有些夸张。春芹算不上快乐，也不算不快乐。至少没有了上一次的紧张和尴尬，她感觉房子里的空气是流通的。最终是张志诚开着他的奥迪车把她俩分别送回去。到了楼下，张志诚就问他可以上去吗？春芹犹豫了一下，出于礼貌，还是同意了。不过她那阁狭小的出租房，就和她脱了漆的手提包一样让她感到羞愧。住到里面一年多了，除了两个假期把母亲和女儿接来住过，还从来没有一个客人造访，她舍不得买矿泉水，甚至连一包茶叶都没有。然而张志诚进门后却震惊了，他说太像了！春芹有些疑惑不解，又听张志诚说第一次见面我就觉得你像她，如今进到这个房间，就感觉更像了，哪怕就是一个人住，都会把房子收拾得这么干净整洁，这么温馨暖人，甚至还有植物！

这就是张志诚要对春芹说的话。她知道张志诚说指的是那个早已辞世多年的

发妻。她发觉张志诚眼里闪烁着泪花，一时举手无措，竟忘了请他坐下。眼前这个男人，她以为他古板、生硬、简单、直白，甚至有些粗暴和不可理喻，事实上是她误解他了，他的内心一直充满了良善。

手机在这个时候响了。在寻常，这差不多就是她和母亲女儿聊视频的时候。她说了声抱歉就侧到房子的一角听电话。毕竟旁边有人，她想告诉女儿说她呆会儿再回过去，可女儿开口就说她们的出租屋被一块石头打破了玻璃。就在祖孙俩吃饭的时候。俩人吓得半死，缩着头躲在房子的角落里紧紧抱在一起。直到现在没有动静才敢跟她打电话。春芹在视频里看到了那个破洞，像是泥石流过后，绕山河后山留下的那道惨人的伤疤。还有昏暗的灯光下满地的玻璃，似乎不是落在粗糙的水泥地上，而是戳进了她的肺里，让她几欲窒息。她无法想象祖孙俩浑身上下充满的恐惧。特别是一贯孱弱的母亲，在父亲在世的年月，她甚至连一只鸡都没有杀过。

春芹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挂了电话的。她心乱如麻，两行清泪就似决堤的潮水。张志诚在这时开口了，说不妨让祖孙俩报警。又说他曾听叶姐说过春芹的事，也许他可以帮春芹问问，他有一些熟人在县上工作。春芹没有回答，弓着腰坐在床头，把脸埋在一双手里。张志诚用手轻轻抚了一下她的后背，想安慰一下她，但后来却没有开口，待春芹平静下来，就自己走了。春芹听到关门的声音，就重重地倒在床上

大声哭了起来。她没有什么奢求，只想过一个普通老百姓的日子，有一个完整的家，有一个可以让她依靠的男人。所以当初永贵不让她教书，她就辞职回来了。坚决得那么不计后果，甚至因此葬送了自己的一切。她在此时羡慕起了母亲，至少她有一个疼她爱她的父亲，无论遇到多大的困难、委屈、羞辱，他至多只会拍桌子摔碗，打鸡骂狗，也不会把一个手指头碰到她的头上。还有叶姐，即便就是那个摆小摊的男人，却一直对她关心倍至，百依百顺。还有早已逝去多年的爷爷奶奶，在患难与共的日子里，曾有多少刻骨铭心的故事。夫妻嘛，只要彼此心心相印，哪怕就和他一起挤个小屋，一起吃糠咽菜，也是一种幸福啊！

五

第二天天亮，春芹再次被电话铃声吵醒。是母亲打来的。春芹一接通就听见杨晓一直都在哭，妈我害怕……你什么时候回来？……那哭声怎么都哄不息，让人肝肠寸断、撕心裂肺，春芹大呵一声，让奶奶来说，电话那边才听见了母亲颤巍巍的声音。原来祖孙俩的出租房又被人打碎了一面玻璃，把祖孙俩从睡梦中惊醒。杨晓睁开眼睛就哭，母亲亦如同被人抽了魂一样，和孙女蜷在床角紧紧地偎依在一起，一个孱弱老迈的身体早已经抖动成了一把筛子。

春芹不知道祖孙俩昨夜是怎样挺过来的。母亲在关键时候也没个主意。她记得在父亲去世之时，母亲给她打电话时也是这般绝望地痛哭。当她在第二天天黑之前回到绕山河老家，就看到祖孙俩如同两条可怜的小虫，惊恐不安地偎依在父亲单薄的棺木下面。她知道在父亲去世后，母亲心里的一半天已经塌了。若不是杨晓懂事，坚强活泼，并且渐渐成了母亲心里的另一半，她晓得母亲的晚年生活会是一种怎样的惨淡。别怕！别怕！她这样安慰祖孙两人，杨晓还在哭。除了哭声，春芹听不到说话，她于是大呵一声，不许哭！我以前告诉你什么了？回答我！杨晓果然停下了哭声，抽噎着说：妈妈、不在身边，要自己、洗衣服叠、被子做作业，不要和、陌生人说话，天黑了、要知道自己回家，要照、顾好奶奶！

春芹心如刀绞，忍不住流下泪来。在打电话报警之前，她首先给房东打了电话，再三托付她帮忙安抚关照。房东让她放心，还说昨晚已经动员了男人，一起为祖孙俩用纸板封住了窗口。房东是从绕山河嫁到镇上的亲戚，和春芹一般年纪，春芹若不是个独生女，很可能也会和她一起嫁到镇上。房东是杨晓在大坪的另一个妈，春芹知道学校里好几个女老师也对杨晓非常关照，她于是又给老师打了电话。

她在这时又想到了张志诚，是的，除了他，春芹在这个城市找不到任何可以帮助的人。可她想不到张志诚就在楼下，

他说下楼时听见春芹的哭声，怕有意外，就在车里守了一夜。他面无表情，春芹心里却泛起了一丝丝暖意。山高路绕，车开不快，但张志诚车技不赖，于是赶在太阳落山以前，她就被张志诚送到了山下的大坪，一下车她就和两个亲人紧紧地抱在一起。这个她甚至还不算熟识的男人，半途中打了几个电话，他那个在县公安局当副局长的战友，就派了一辆警车从县城赶来，协同当地派出所作了调查，并按春芹提供的线索，在刘村长家作了调查取证，刘村长结结巴巴，那盏耀眼的警灯肯定给他带来了较大的心理震慑。

春芹让房东给祖孙俩重新安排了一间不靠路的房间，光线虽然差一点，但毕竟安全了许多。安抚好了祖孙俩，她又重新返回梅城。一个月后，张志诚就把结婚的事摆在议事日程。彼此知根知底，也就用不着那么多的弯弯绕绕了。张志诚说自己也没有什么亲人了，从此春芹、包括杨晓和奶奶就是他的亲人，但他却不想排场声张，在城市闹得沸沸扬扬的。他愿意带她们祖孙三人到海南度蜜月，一起坐飞机、坐邮轮，一起看大海。这也暗合了春芹的意愿，当然她期待的不是蜜月，而是平淡与宁静，她同样不喜欢热闹，更不喜欢铺张。她渐渐感觉张志诚其实很可靠，可就是觉得这一切似乎来得太快了，她甚至还没有和母亲、杨晓商量过。她一直忘不了上次离开时，女儿打量张志诚的眼神，那张严肃的国字脸上看不到丝毫笑容，让她

充满了陌生的担忧。她原想让女儿喊他一声叔叔或是伯伯。可最终她什么都没说。直到现在她依旧开不了口。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嫁给一个五十岁的男人，别人会想她有什么企图？

这天正在吃晚饭，母亲的电话又来了，接听后母亲又在那边哭上了，旁边还有杨晓的房东妈妈，母亲说杨晓中午出门后没有到学校，直到今天天黑了也没回来，老师同学已经把整条街都找遍了，学校已经报了警。春芹吓得不敢，但她明白这是怎么回事。村里人曾在电话里告诉她，纪委已经通过明察暗访，收集了大量证据，刘村长贪污腐败、收受贿赂，以及错误引进造纸厂和破坏森林的事，也许很快就有结果了！春芹赶紧从黑名单里找出刘村长的电话打过去。再不放尊重点你就别想再见到你女儿了！她能感觉到刘村长的话语是怎样的咬牙切齿，一口飞沫似乎就通过手机网络喷过来，溅了她满脸。春芹心里一寒，又赶紧打通了张志诚的电话，于是他们连夜开车赶往大坪。第二天清早到达大坪镇街的时候，刘村长已经作为重要的嫌疑人被警方控制，据他交待的结果，自己的确指使人打破了出租房的玻璃，同样也指使人要把杨晓带走，可杨晓却自己跑进山里不见了，满山都是茂密的森林，两个去抓她的人往山里找了半天，结果却一起迷路了。

春芹看了看山，那是莽莽群山之中最茂密的一片森林，大树小树一直绵延到

遥远的绕山河老家，如同一朵绿云嵌在苍穹之下，不要说是个孩子，即便就是漫山的牛羊放在里面也会看不到踪影。她才九岁，说到底只是一个小学四年级学生，除了上学，她甚至还没有独自出过门。春芹痛哭了起来。学校发动教师，派出所和镇政府发动群众，一起往山里寻找。春芹和张志诚也一起上山寻找。她呼喊、叫唤，很快连嗓子都叫哑了，可一天，两天，三天过去，依旧没有任何消息。母亲难过得饭都吃不下，嘴里一直在嘀咕报怨自己，她说自己不中用，连一个孩子都看不好，如果杨晓要是有什么三长两短，那她也不想活了！春芹看着她很快就消瘦成了一只病恹恹的猫，她知道母亲心里的另一半天也塌了。

偏偏这时，派出所里却传来了另外一个消息，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永贵在绕山河行凶了，他拿着一把刀子冲进刘家大院，用刀把刘家老大给捅了。刘老大被村民紧急送进医院，永贵却被派出所的民警直接送到了县公安局。春芹急得流出了眼泪，用沙哑的声音在嘴边骂道：你怎就这么不长脑子？都这时候了你来添什么乱？

她骂得懒心无常，有气无力，让她更加牵挂的还是杨晓。已经整整三天了，派出所民警、镇政府干部、学校师生、镇街的群众和绕山河的乡亲，还有从县城赶来的武警，不分昼夜地在山里采取拉网式排查，已经把大坪后山的每一个角落都找了个遍，就是没有任何线索。春芹绝望了，

满山都是茂密的森林，就是这么多人到了下面，也就像牛羊一样不见了踪影。她的心在滴血，她已经喊不出声、哭不出眼泪，她只能跟在人群中往山里走，不把自己弄疲惫，她无法让自己宁静下来。张志诚一直跟着她，这个曾经无数次参加抗洪抢险抗震救灾防暴制乱的军人，可谓是身经百战，一副钢筋铁骨，他沉着冷静，临阵不乱，大事小事处理果断，很快就成了搜救的总指挥，直到这时候，春芹才看清了他。在他身边，自己居然就没有了惶恐和害怕！她甚至相信杨晓不会有事！

果然，舅舅打来了电话。他说杨晓就蜷在杨家老房子的台坎上。春芹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母女做游戏的情景一下子浮现在她的眼前，这是一个多好的孩子啊！当张志诚把春芹送到老家门口，春芹一下车就急不可耐地涉过满院的污水把女儿抱在怀里。舅舅已经给她喂过米汤稀饭，并且用热毯子把她裹在一起。舅舅也已经老迈，可他一直都是春芹生命里的恩人，这么多年来，他和外婆一直背着外公暗暗地支持着这个家庭，要不是他，母亲当年根本无法从外公家里借到钱。而这次，他在家听到有人说永贵冲到刘家行凶杀人，就赶紧从南村跑来，但他只看到一地的碎玻璃和殷红的鲜血。永贵已经被人带走。可他却意外地发现了杨晓，疲惫不堪，蓬头垢面，手里还握着半块面包，那是学校发给她的营养早餐，她舍不得一口吃下去，三四天里，她就是靠这半块面包支撑

着意念，一步一步走回老家来的。

你怎么了？你从哪里来的？春芹语无伦次，泪流满面，问了好半天，方才知杨晓是从森林里独自回来的。杨晓始终记得母亲说的话：不要和陌生人说话，天黑了要知道自己回家！她知道那两个可恶的陌生人就是坏人，所以她逃进了森林，她不敢下山和他们说话，就只能继续上山。越往山里走越分不清方向。后来她看见了远方的大山半腰，有一道瘆人的伤疤，那就是冲破她家围墙的泥石流，山下面就是家的方向。春芹听着听着，就把女儿在怀里抱得更紧了。

这个夏天，春芹又回到了村里。造纸厂被查封了，春芹和村里的很多人都得到了赔偿，而刘村长涉嫌贪污罪，滥用职权罪，非法采伐、毁坏珍贵树木罪，县纪委和监察委已调查终结，正移送检察机关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听说还从他背后揪出了一大批人，属于他的问题多着呢，这么多年在绕山河作威作福，如今终于有了报应。春芹相信天日昭昭，世间因果循环，上天惩恶扬善，始终明查秋毫，不是不报，只是时间未到。刘家老大在医院躺了一个多月，但永贵故意伤人，也被判了三年有期徒刑。春芹到过监狱看过他，他扭着头不与春芹对视，春芹问他为什么不说话，他于是就开始了冷嘲热讽：来看我的笑话吗？祝贺你要当将军夫人了！听说那老头有豪车、别墅，人缘关系还好！

说得正得意，却发现对面的春芹已

经泪流满面，直盯着地看着他一言不发，永贵自己心慌了，赶紧停住口再不说话。春芹说我就知道你一张刀子嘴，其实还一直在乎我。永贵说我没有。春芹说不在乎你为什么要挖苦我？我跟你什么关系？永贵不作声，春芹又说不在乎你为什么要暗暗给我打钱？为什么要打破刘家的玻璃？为什么要捅刘老大那一刀？永贵说我那是为了咱们女儿。春芹说你骗谁呢？咱们是谁？咱们是一起生儿育女的夫妻。你让人回来说你外面有人就是想气我，其实根本没那么回事，工地上那些老嫂子婶婶都给我说了。还有，咱已经离婚了，为什么你钱夹里还放着我的照片？

钱包是永贵在和刘家老大扭打时掉在地上的，被舅舅捡到后交给了春芹。事后春芹还和张志诚到过县城，但没有看到永贵。春芹说着就擦干眼泪，说我来就是告诉你好好在里面待着，不论多长时间，我都会等你！

永贵愣着没动。春芹抬起头，第一次看到他眼角汪出了眼泪。两人不再说话。春芹离开时，却听永贵大声说：围墙等着我回来砌！我给你砌一堵绕山河最牢实的围墙。春芹点点头，再次泪如雨下。她知道这堵墙对他和永贵都可谓意义非凡。男人面子薄，他们要尊严，有些话他们说不出口，父亲是这样，张志诚是这样，永贵也是这样。那就是她来开这个口吧！谁让她是女人呢？这么多年了，春芹知道永贵是什么样的人，他也应该知道春芹是什么

样的人。那天回到梅城，她就告诉张志诚决定不和他结婚了，她要等永贵出来。张志诚愕然不语，最终点点头，默默离开。春芹小跑着上楼，回到出租房就扑在床上大声哭出来。她哭了整整一夜。她感觉自己从来没有这么畅快地哭过。张志诚是个深沉良善的人，有着一一种侠骨柔肠的军人气质，这些天和他在一起，她渐渐地发觉自己已经爱上他了，她知道跟着他自己不会吃亏，何况他还能接纳杨晓和母亲。可她不能没有良心，永贵是为她和孩子进去的，她不能让永贵没有盼头和念想。

春芹辞了工作，回到老家后的第一件事就是给父亲上坟，她相信父亲也希望她能永贵和好。她同时想到了要像父亲一样种树。于是她就把赔偿所得的钱全部用到了种树。她首先在南沟边扦插了一排阔叶杨，接着就计划把树一直种到后山。她想她可以种一些有经济价值的核桃、车厘子，或是苹果和鸭梨，还有水蜜桃和甜橙，在眼光缭乱的梅城多年，她其实从未吃过这些昂贵的水果。但她却始终记得后山里那道瘆人的伤疤，那是大山母亲的疼痛，幸运的是它还曾经引领着女儿回家。在很多年前，那里曾经长着茂密的遥远的树！

遗物，或致卡夫卡

/ 影白

伪偈句

浊酒里何曾有断舍离，
流水中却不乏贪嗔痴。

言外之诗

秋风述而不作。
街边忐忑不安的
枯叶述而不作。
我头顶一朵硕大无比的
白云述而不作。
晌午时分，斜靠在
沙发上假寐的母亲述而不作。

白云的资本

佛陀的弱水三千
与他的一瓢饮，
仿佛都是天空中，
那些，漫无边际
适时更新的白云的资本——
他信誓旦旦地凝望着
此时，蓝得空空如也的天空说：
“就像你，短暂而碌碌无为的这一生，
不多，亦不少
那热泪盈眶的一个个瞬间。”

读史一记

老虎眼里掷骰子的人是酷吏，
亦是他股掌间苟延残喘的民众。
——提笔记下多日，
纸上笔迹一直未干：
它们是一片雪地上的一串热血，
亦是振翅飞过雪地的一群乌鸦。

一张白纸的中年

步入中年的我，

忽然就写到了这里：
父亲遗留下的一件棕黑色毛衣，
仍旧穿在我身，
面对一张白纸它能做什么？

此时静坐书房的我，
面对巴别塔下，
悄悄运来的词和
陨石般掷地有声的词，
这张白纸能做什么？

我笔尖盛开的
一丛丛野雏菊，
面对生活中驶来的推土机，
这张白纸能做什么？

步入中年的我，
面对这首疑问重重又
豁然开朗的诗，
这张白纸能做什么？

——沉沉暮色令我明亮的
书房变暗如潘多拉的盒子。
而我静守这张
月光般的白纸，
不提笔，不着一字。

穷尽一生的劳作

很长一段时间我欲
穷尽一生的劳作，
仅仅剩下，
中年无垠迷局般的思考本身了。
写诗是重塑被暴雨冲刷而
遗忘的那些瞬间吗？

葱兰单一的喧嚣与
常青藤多元的孤独是何曾相似？

写诗十年，惶惑多于
井底之蛙的自信。

有那么几日，
我不酌酒
饮茶
治印
不看行云，
不嗅满大街扑面而来的桂花香，

任凭自己体内那寺庙，
空无一物又人满为患。

书中情诗

当他老到忘了名誉、金钱和多年
写下的诗句，你枕着他胸膛熟睡的时候，
他才会相信这是你关于爱的一场梦。

万古愁

有人喝粥果腹一生，
不知其味，
不知苏格拉底饮鸩一死——
我面前也有一碗，
惟有理性的舌头
才尝得出淡淡米香的白粥。

遗物，或致卡夫卡

破败的蛛网上挂着
一场夜雨的遗物——
几滴固执不愿落下的水珠，
放大着这深秋
空前盛大的世界。

从拂晓的二楼上至
薄暮的四楼，我目睹了

这场索然无味
大合唱般喧嚣的夜雨。

喂，是抱臂而立的
旁观者吗？
——灯影幢幢，我
看不清这夜雨归途中的自己。

喂，是水珠里固执地爱着
虚空的无知者吗？
——雨霁之后，我
默默地修补着破败的蛛网，

阳光炽热，炙烤着我
如冰河时代的这一日。

一个藏匿于花香中的读者

一只蝴蝶飞落在
我左肩头，
它会不会也飞落在读者的身上？

我知道，词的花香
永不会消散。

我见过读者
令他们内心一颤的蝴蝶。

那些，千锤百炼而镌刻下的
词的蝴蝶。

当然，也见过那些在
他们眼前一晃而过的
词的蝴蝶。

很多时候，我不知道自己
也是一个隐匿于花香中的读者。

我浑身种满

词的玫瑰。

很多时候，读者所见的不过是，
我摩斯密码一样的刺。

词的花香永不会消散。

我是我若即若离的

读者，在时间的玫瑰花

于我身上连根拔起之前——

己亥初冬某日游记

正午时分，诗人王单单

相约去附近一座高山，

鸟瞰一下，这身居其中的弹丸之地。

酷似闻一多的司机，

驱车载我们

从宁边村逶迤而行至山顶。

风大吹着天蓝如海，

群山如浪。

放眼望去，我只识得一朵闪烁

浪花——北闸水库。

再远不过就是海拔

三千一百二十米的海平面上，

一只蜜蜂在

我脚下的野花蕊上吮蜜。

匆匆而来的我们登顶了吗？

我随手拾了一块

山路旁的青石——

你好！二十年前耗时

六小时徒步登顶的另一个我。

脱贫路上（组诗）

/ 周祖平

山 妞

上小学三年级的山妞
朴实得像她居住的村庄
山妞的生活简单得
像屙屎不生蛆的秃冈
看看山妞无光的眼睛
山伯把水烟筒吸得山响

脱贫攻坚的春风吹进大山深处
激起千层热浪
山妞的学杂费书费水电费
在政府出资的名册上
山妞的冷暖
落实在帮扶计划上
山伯的泪不再一个劲流淌
山妞的心不再是一片冰凉
山妞的眼睛发亮
山妞的学习劲头高涨

一个喜鹊鸣啭的早晨
在出工的路上

山伯想：不能让更多的山妞
成为政府的负担
不能把贫困带进棺
在上学的路上
山妞想：长大了 学成了
要回家乡
播种富裕的太阳

山 婶

山村的下午 心事重重的
是西斜的夕阳
夕阳把破碎的心事
洒在连绵的山峦
背负柴禾的山婶
蜗行在山间羊肠小路上
十步一歇 一歇十步
抬头望望村寨的方向
喘口气 揩揩汗
蜗行朝家的方向
行路人各有各的负担
含笑点头
投过来同情的目光
是最大的安慰

夕阳 血红的夕阳
洒在夕阳般的山婶身上
洒在山婶人生旅程般

坎坷曲折的山路上
背负夕阳
走进那间熟稔的老屋
咕噜噜灌碗凉水
把柴禾塞进灶膛
用夕阳
把生活的希望点燃
灶火亮堂心也亮堂
灶火可以熄灭
不能熄灭的是脱贫的期望

彝乡之夜

太阳停止了旅行
栖息在西山那边
劳累了一天的彝乡
隐进了桃林
桃林撑一张月弓
筛落月光斑驳的碎影

山伢子欢快的弦子声
歌声从夜空飘来：
“阿妹哟，现在已取消公粮
我要用这笔钱好好修修
我俩将来的新房……”
山伢子甜甜的歌声
撩拨得山妹的心直痒痒：
“阿哥哟，我要用这笔钱

置办让姐妹们羡慕的嫁妆……”

山伯走出了辣烟袋
长长的寂寞
山婶走出了手纺车
悠悠的嗟叹

彝乡的夜哟
在轻轻松松
欢欢乐乐的旋律里流淌
夜的彝乡哟
在跳荡的音符中
跃进新的世界……

眼神

盛夏 扶贫工作队员进村来
与贫困户促膝谈心
低矮潮湿的木板房里
谈话在进行 以心换心
从生活生产到脱贫规划
从孩子上学到和谐家庭
不时 传来阵阵笑声
怕的是失去必要的信心
缺胳膊断腿不可怕
怕的是浑浊迷茫的眼
贫困不可怕 落后不可怕
怕的是失去脱贫的决心

村旁的小河潺潺地流
 脱贫规划顺利推进
 来吧 共同谋划
 来吧 携手并进
 在脱贫攻坚的历史进程中
 一路高歌 一路前行
 村民的眼神充满渴望与期盼
 扶贫队员的眼神充满关爱与温馨
 眼神与眼神对接
 心灵与心灵相碰 火花四溅
 在希望的田野
 在群山碧翠的盛夏
 清新的风吹过来
 渴望与期盼的眼神射过来
 一种责任感升腾起来
 返程的路上
 扶贫队员感到肩上的担子沉甸甸
 执着刚毅的眼神透出坚韧
 道路坎坷曲折 却一直向前向前

瑶乡猛硐

该喧闹时 你不会沉默
 该静谧时 你不会躁动

一码码金黄的玉米
 一囤囤金黄的稻谷
 走俏的老山茶

飘香的八角 甜脆的山歌
 是你喧闹的资本
 清风 明月 蛙声
 是你静谧的代表作

把曾经的灾难和痛苦
 甩进山岫
 把曾拥有的精、气、神
 蓄存积淀迸发
 为历史而存在
 为未来而进击
 夜色汨汨地流
 劳累了一天的猛硐
 酣然入梦
 无眠的是我的诗绪

哦 猛硐 猛硐
 这个绿树掩映的边陲瑶乡哟
 该喧闹时 决不会沉默
 该静谧时 决不会躁动

李子红的诗

/ 李子红

父亲

岁月在父亲额头犁出一道道弯
很像他犁了一辈子的绕山梯田
稻穗上那几点熟透的阳光
和父亲的笑容一样灿烂、沧桑

夕阳在父亲的烟卷里

——悠然

父亲在夕阳的余晖里

——悠然

父亲只是个文盲

不懂得计算汗水里盐分的含量

阿妈的日子

那时候

家又破又窄

日子又苦又穷

除了一堆孩子

阿妈一无所有

阿妈的锄头挖不烂岁月的艰难

阿妈说“出去才有希望”

阿妈把她的孩子往外赶

而现在

门外的路又宽又长

装得下所有的车来车往

家，却成了阿妈堆放等待、牵挂和孤单的房

今天，我迷失了自己

时间是一所结满蛛网的小屋

任生命的过往零乱堆放

回忆的门永不上锁

那些遗落的梦想

时不时露出几点诱惑的光

当我揭去陈年的蛛网

轻轻拭去尘埃

昔日的梦已锈迹斑斑

拾起些许残破的碎片

无法拼凑出未来的图样

今天，不敢再有誓言和梦想

害怕明天又是一个新的背叛

晨曦里徘徊

暮色里叹惋

找不到昨日的归路

看不到明日的渡口

我只有在今天
不断的迷失着自己

我只想对着一棵树保持沉默

夏月把水凉的光
大瓢大瓢的淋在屋顶、树头
燥热温顺地滑落，溶进泥土
星星的微笑清凉又略带羞涩
像曾经暗恋过的少女的笑颜
月亮从不缺少故事
我想象着哪颗星曾有传说
女孩后来又有了哪些故事
夏虫为何如此狂欢
就算真情告白
也无需如此声嘶力竭
当最后一瓣凤凰花在五月十四的雨里凋落
今夜，我只想对着一棵树保持沉默

妈妈，我想在你深邃的眼眸里沉沉入睡

妈妈
在这个遍地英雄的时代
我是你做梦的孩子
英雄的旗帜在我的梦里夜夜飘摇
我的旗帜也簌簌作响

妈妈
在这遍地英雄的时代
我是你梦醒的孩子
他们的旗帜和我梦境里一样飘扬
而我的手里只捏着一根瘦弱的竹竿

妈妈
在这英雄遍地的时代
我是你迷惘疲惫的孩子
我在早晨的荒漠里寻找昨夜梦里遗失的
绿洲
伪装的坚强压得我步履蹒跚
今晚，我只想做你脆弱的孩子
在你温暖慈爱深邃的眼眸里沉沉睡去

没有月光的夜晚

没有月光，夜端出焦炭般的容颜
还原了我灵魂的躁动
囚禁于光明的心魔
在血液里复活

摘去伪装的面罩
周围死一般的沉寂
没有人指责我的犯贱
没有人嘲笑我的肮脏
没有人奚落我的丑陋
我发现，还活着

我的躯壳依旧在光明里游走
我的灵魂蜷缩在伪装的角落
我不敢瞻仰太阳的脸
我跪地感谢阳光的恩泽
我不敢相信月亮的柔情
我紧闭干裂的嘴唇
我只当它是揣满好处的说客

没有月光的夜晚
我把自己放逐
任灵魂在思绪里裸奔

那个花落满地的夜，我被你想起

午夜被你想起
幸福瞬间涤尽了睡意
窗外夏虫正欢
心空似有一缕云或者一缕风轻轻掠过
带着昙花凋零的讯息
夜注定不眠
除了夏虫聒噪
还因我被你想起
清晨
凤凰花湿了一地
我断定
昨夜，你那边有雨

请以爱的名义将我审判

你把自己凝成冰
企图用脆弱的坚硬和温柔的冷漠
掩饰你水做的本性
终结我荡漾你碧波柔情的梦

你把自己层层包裹成一盏萤火
企图掩藏所有的光彩
和暗夜攀上远亲
迷失我追寻的方向

我多么希望你是熊熊燃烧的篝火
让我葬身于你的火海
在化为灰烬的瞬间
实现拥抱你的夙愿
思念把时间划成荆条
抽打着疲惫的心跳
呼吸在伤痕里抽搐
灵魂囚禁在爱的牢笼
也许忏悔是出逃的唯一钥匙
只是我早把它远远地甩掉
我要把自己无限期羁押
等待你以爱的名义将我审判
不论有罪还是无罪
都请你把我毁灭
这是我期待的终审判决

我是一只不合时宜的鸟

也许在今天，或是明天
我注定会死去
我不会抱怨，也不会留恋
死亡只是离开，不是抛弃
我原本就是一只不合时宜的鸟
在不属于我的季节里固执的寻梦

我曾用嘶哑的喉咙在隆冬的枝头呼唤黎明
和花香
我曾在秋霜里凝视日子流逝
直至我的双眸被秋风萧索成干涸的泉眼
任凭往事凋零、飘落
我攥紧手心，却握不住相思滑落
季节去了
同季节一起死去的还有我和我的梦

如果你在落叶旁看到我僵硬的躯体
请别让泪水滴落
不管出于善良还是怜悯
我只是一只不合时宜的鸟
这里的季节从来都不曾属于我

我用光秃的枝头，为你脉动花开的祝福

我用整个夏的沉默
放纵零乱的思绪疯狂滋长
期望在秋风中枝繁叶茂的凋零
我想：冬眠过的灵魂
经受春的洗礼
定能洗去你烙下的记忆

当冬风还在召唤着枝头的顽叶
伪装的勇气却被记忆撕咬得支离破碎
回忆的碎片在风里拧成冰冷的绳索
在我的神经上打满了死结
既然不能以松的姿态为你指引春意
就用我光秃的枝头为你脉动花开的祝福

昆明，我喜欢你车水马龙的模样

〔外一篇〕

/ 马迎春



三月的昆明，街上的行道树嫩芽初上，樱花怒放，团团粉红，公交恢复了所有线路，边防路船房河桥头小商贩和购物的人们熙熙攘攘，郑家河小区农贸市场关闭，沿河形成的早市一条街人气十足，一派市井之象，走在人群中，听叫卖讨价还价甚至是吵架都那么悦耳，充满人间烟火味，广场舞开跳了，尽管戴着口罩，大妈们眼睛里透出喜悦，过去有意避开的闹市如今变得亲切而美好！

年初三开始就一直走路上下班，近日没走沿河风景优美的小道，专门走滇池路，为了感受这座城市曾经的喧嚣，昆明活过来了，旺盛的生命力驱动着一切，车水马龙，人头攒动，阳光灿烂，鲜花盛开，与万物竞发的春的脚步相配合，就连施工的钻探声都不刺耳，传递着复工复产的好消息，拥堵的车流表明城市生活步入了正轨，活态的生活场景活生生的人，久违了的景象让人潮湿了双眼，这，才是生活应该有的原来的样子呀！

买一把向日葵装点心情，便宜得让人难以相信，疫情按下的暂停键时间太长，人流物流资金流断了，斗南鲜花种植和销售业遭遇毁灭性打击，花贱也伤农啊！今

年这阵势，花农果农菜农茶农都将伤心落泪了，而我们爱莫能助！

疫情一度使昆明寂静得如同死城，除了药店超市，整条街都不开张，街上行人比鸟还少，真正的门可罗雀，公交停了，开私家车上街的人勇气可嘉。初一早上，天阴沉沉的，我和广州回来的儿子陪妹妹和她儿子去大观楼喂海鸥，妹妹驻村扶贫三年半，以往春节都在临翔区和凤庆守着父母公婆，老人们都归真或往生了，这是我们第一次在昆明过年。鸥多而人少，景美而寂静，心想，景区肯定亏本了。初一下午开始全省启动疫情防控一级响应，昆明如同滇池旁的睡美人般沉沉睡了过去，没有生气没有活力……

八年前的我对于昆明城，只是匆匆过客，开会，跑项目，驻酒店，吃客餐，很少有机会静下来细细品味这座城市内在的质感。与朋友聊天时常自嘲是澜沧江边折断翅膀的雄鹰，变成了昆虫（昆明人的别称），独自一人面对省城的繁华喧嚣拥挤，刚来时极不习惯，只要有人说临沧话凤庆话，就会情不自禁转过身去，乡音解乡愁，故乡的一切都是那么美好！天是湛蓝色的，草木是油绿色的，山泉水是甜的，

就连空气也甜甜的，沁心洗肺，吃啥有啥味，就连一把小白菜也是临沧的……昆明名气大，有钱人多，街宽楼高，天天赶集似的那么多的车那么多的人，吃啥没啥味，肉和蔬菜都失去原本的滋味……

古滇王城樱花节开幕让我讲话，第一句就是：昆虫何须四处飞，樱花三月下晋城。在昆明人眼里，我们是州县上来的老土，说话走路服饰神情都有大山的泥土味，如今新生活理念已深入人心，不比大马路大广场楼高车阔，比的是天蓝地绿水清山幽，我们州县上的人终于有了歧视昆明人的理由，就像是昆明人可怜北京人在雾霾中生活一样。

在昆明工作生活了八年，习惯了它的一切，包括拥堵、尾气等城市病，在它每条街巷的人文肌理中，在它上千年的历史脉络中，在陆军讲武堂造就的国家英雄故事中，在西南联大莘莘学子投笔从戎的壮志豪情中，我渐渐被吸引，爱上了这座城，爱上了这座城里的人……

这是座英雄的城市，有过叶剑英、朱德留下的足迹，有过蔡锷、龙云、卢汉等名声显赫的人物……

这是座人文的城市，汪曾琪笔下西

南联大时期的沈从文、费孝通、林徽因等大咖数不胜数……

这是座温暖人心的城市，数万湖北（武汉）游客如惊弓之鸟惶恐不安有家难回的时候，昆明张开双臂拥抱接纳了他们，没钱住酒店？没关系，先住着，吃饭不要钱，谁没有落难的时候？文化旅游工作者、卫健工作者、社区工作者们，在防护物资紧缺没有口罩的情况下，仍然义无反顾冲在一线，给定点安置酒店里的游客送去家人般的温暖……

对了，差点忘了它们！昆明的城市名片，来自西伯利亚的友好使者，海鸥！今年，它们挨饿了，朋友都关心海鸥的命运，昆明市政府每年都拨款专款买鸥粮，今年真的成了救命的基本口粮！爱鸟协会的志愿者组织起来到滇池大坝投食，上万只海鸥抢食的视频催人泪奔！海鸥心想：人都哪里去了呢？为什么往年我们来昆明，到处都受到明星一般追捧，给我们喂面包，争着与我们合影，今年这是怎么了？为什么呀？

海鸥一定是生气了！受到冷落挨了饿，今年的十一月，你们还会如约而至吗？

疫情过后的昆明，是名符其实的春

城、花城、馨香之城，睡美人醒来了，她一边哼唱着《滇池圆舞曲》，一边用滇池水清洗长发：曙光像轻纱飘拂在滇池上，山上的龙门映在水中央，像一位散发的姑娘在梦中，睡美人儿躺在滇池……

永仁的七十二座观景台

永仁，地处滇川交界如名字一样有文化的小县，水长流为“永”，互相帮为“仁”，永仁人以县名励志，永仁便成了隽永久远以仁义之心待人接物的地方。如果说云南省地图形似一只雄鸡，永仁就在鸡背正中间。央视广告曾播：祖国正北方，亮丽内蒙古。

永仁是云南北大门，中国阳光城！永仁是中国除了西藏以外日照时间最长的地方，日均8小时，年2830小时，万物生长靠太阳，永仁人不缺钙，永仁的植物茂盛，花朵鲜艳，瓜果蜜甜，永仁的一切事物都品咂得出阳光的味道，水果含糖量更是高居中国榜首。

交通不便的年代，永仁藏在滇川交界的群山之间，名气不大不为世人知，高

速公路高铁打开了云南北大门的方便之门，好花开在背阴处花开花落无人识的永仁，露出了她绚烂多彩的身姿！

车程40分钟到四川攀枝花，两个半小时到昆明，乘高铁更快，攀枝花市民乘动车到永仁农贸市场买菜逛街吃早点，再乘车回家做午餐，悠哉游哉，汶川大地震后，四川人好像一夜之间明白了人活着什么最重要，金钱在死神面前买不回生命，而那些无比珍贵的东西却不必用钱来交换，比如：阳光、空气、水和爱……

于是四川人也像昆明人，周末节假日昆虫一样到处飞舞，11万人的永仁县一年要接待近三十倍于常驻人口的游客，百分之八十来自四川，大街上到处是四川口音的大嗓门，四川人把永仁当成避寒避暑盛地，夏游清凉，冬居温暖，永仁成了四川的菜篮子后花园，用川话说：硬是安逸，巴适得很！

景区景点团队游时代，永仁搞不过元谋、武定和禄丰，元谋人170万年写进中小学教科书，元谋土林大自然奇观宛若宫殿超凡脱俗；武定狮山留下了建文帝的足迹，狮山上真国色的牡丹更是让人联想到远在西安的女皇武则天；禄丰恐龙两

亿年前史诗级的毁灭激活了人们动漫般的巨大想像力！永仁该怎么办？缺少旅游核心吸引物，只能拣元谋的漏沟水和靠溢出效应剩下的零星？

2189 平方公里的永仁处处是景，11 万永仁人个个是导游，县城八景，方山八景，七乡镇各八景，七十二景散落在山山水水，怎样才能让自驾游的人们欣赏到呢？于是整合资源修建了七十二个观景台，让永仁大地立体展现在游客面前。

小小观景台，颠覆了常人对景点的认知，景点不只是奇山异水大江大河，不只是名胜古迹摩崖石刻，她可以是一溪细流一潭秋水一片稻田一畦菜园；可以是层峦叠嶂峡谷深处阡陌纵横山涧云海；可以是牛羊满坡白云朵朵雄鹰展翅群鸟飞翔；甚至是断壁残垣小巷石板农舍柴扉野老锄禾……

小小观景台，为摄影家提供了最佳机位，也让人人自拍的驴友们晒朋友圈有了资本，让专业画家写生有了落脚之地，也给艺术院校学生、初学涂鸦的孩子预设了描摹的角度，为观赏者准备好俯仰天地的视角，也给背包族寄情山水造出了三维空间的感受，让那些平淡无奇的乡野增加

了神奇，给祖祖辈辈看惯了的自然平添出魅力！

小小观景台，留人留心留情，改变了传统上车睡觉下车撒尿景区买票的旅游方式，把观光游引向深度体验游、研学游、养生游、民俗游。让四面环山、双溪环绕、四季花开的彝族小山村外普拉成为联合国妇女发展组织在中国选中的唯一可持续发展项目点；让外普拉的农村妇女随时可以与联合国官员见面接受生产生活技术和彝绣培训；让如同一方印诸葛亮安营扎寨的方山和诸葛营村成了三 A 级景区；让永仁的芒果、柑橘、橄榄等农产品成为游客争相购买的伴手礼；让彝绣之根的永仁彝绣成为游客喜爱的商品；让世界上最霸道的情歌《阿老表你要来呢嘎》《阿表妹端酒喝》等彝家山歌唱响中国；让村村寨寨女儿赛装的直直赛装习俗成了云南著名民族节庆，彝族服饰走出永仁、走出楚雄、走出云南、走出国门、走上国际时装周。

小小观景台，体现的是以人为本以游客为中心的理念，各民族都是祖国妈妈儿女的情感交融，多年来没有发生过当地人与游客的大小纠纷，最根本在于已经分不清也不想区分原住民与游客的区别，站

在永仁，胸怀全球的包容大度，我家就是你的家，祖国处处有亲人的古道热肠！

小小观景台，展示的是民族文化地域文化深入骨髓的自信，民族的就是世界的，彝族人口占 55.3%，少数民族人口占 64.9% 的永仁，是当之无愧的彝族文化大观园和各民族团结和谐融和发展示范区，立体地活态地展示着彝族汉族各民族世代的生产劳动生活场景文化习俗，成为人类学社会民族学家争相研究探寻的对象，随着大批四川人、重庆人来此定居养老避暑避寒，新永仁人成为永仁市民，与永仁人和睦相伴相处的场景更让人动容。

可以没有停车场，但不能没有观景台，在贫困地区财政困难旅游投资匮乏的背景下，几万元一个观景台很经济，最关键观景台从空中伸出不占土地省去了用地报批征用的繁琐，一个旅游厕所的投资至少可以建设三到五个观景台，车流量少的乡村公路边暂时停车没有关系，没有厕所在路边树林里和庄稼地解决问题也不是不可以，一千万元左右建设了七十二个观景台，投资少，效果好，与动辄上亿几十亿上百亿的旅游房地产大项目相比，我更欣赏观景台这样的小项目，这样易于复制

可供贫困县发展乡村旅游借鉴的项目。

老话说：人生七十古来稀，百岁老人更难觅，如今永仁百岁老人比比皆是，有九十六年县龄的永仁，有几百上千年上万年历史的永仁更是一点儿也不老，正焕发出勃勃生命力，哲林芒果航空小镇大项目与县乡七十二景、乡村五百多景相映增辉，如同喷薄而出的朝阳，照耀着这片充满生机与希望的土地……

燃情岁月

/ 徐文红



前不久，刚和阔别了七年之久的高中老班长碰面，即便多年未曾相见，但我们还是一眼就认出了对方。有时感情就是这样，虽然没有经常联系，但突然的重逢却是那么的亲密无间，也许这就是母校给我们的除了知识外最贵重的礼物吧。

不由得想到《友谊天长地久》这首经典的老歌，脑海里清晰的回放起全班同学在教室里一起观看《魂断廊桥》这部影片时的情景，蓦然发现竟是与母校的老师与同学阔别将近八年了。此时，独在异乡的我，大脑突然变成了放映机，正一帧一帧的播放着存放多年的纪录片，每一个镜头都承载着我太多的记忆，是我做梦都想重温的年华。竟止不住的幻想走在校园里的情景……可惜指缝太宽，时光太瘦，一切早已成为过去无法重来……但庆幸的是，那段美好的时光一直跟随我至今，从未褪色！

随着思绪的飘飞，我似乎回到了那个回荡着朗朗读书声的校园。那总是穿着漂亮裙装、浑身散发文艺气息的语文老师，披着又黑又长柔软直发的英语老师，游山玩水散仙般的地理老师，烫着时尚卷发的数学老师，写的一手好字、画的一幅好画的美术老师，独爱T恤搭牛仔裤的历史

老师，会扎各种发型、能编各种辫子的音乐老师，嘴边总是挂着“烤火”这一口头禅的化学老师，皮肤白皙戴着大眼镜的生物老师，说话温声软语的政治老师，身体柔韧度十佳的体育老师，可爱而又严肃的生活老师……她们的脸庞一一从我的脑海滑过，勾起了我尘封多年的记忆，竟是无比的怀念那些被她们唠叨的日子。

我的母校是昆明女子中学，学员都是来自云南各个地方的少数民族女孩。我们这群十五六岁的孩子大都是第一次独自一人远离家乡，免不了会哭鼻子。犹记得开学不久，英语老师，即我们的班主任到宿舍区看望我们这群游子的情景，她是那么的温柔，像母亲似的温声细语的安慰着因想家而哭泣的同学，用右手轻轻地拍打着她的背部。那动作轻柔极了，它们犹如吸铁石般牢牢的吸住了我的目光，我的眼珠子不由自主的跟随着它们转动。直到老师起身离开，我的视线都没从她的身上移开。后来我看到了让我毕生难忘的一幕，那时走道上晒满了我们的衣物，老师停在那些衣物之间，用手轻轻的帮我们抚平衣服上的褶皱。兴许那只是她一个随意的动作，但却让我倍感温暖，她仰起头轻抚衣服的样子永远刻在了我的脑海里。

女中的老师对我们都好极了，时刻给予我们爱的关怀，让我们永远生活在一个充满阳光的大家庭里。在老师们暖心的照顾下，不久，校园里便回荡起我们的欢声笑语。虽已过去了这么多年，早已忘记了数学老师所做的酥饼的味道也不记得它的名字，但每每想起还是会莫名的感动。说到老师的酥饼，同学们的家乡特长也从久封的记忆中冒出了头。虽然因地理条件、气候因素的原因致使各地饮食有所不同，但相同的是它们都美味至极。有油炸鸡枞、各种油炒辣椒面、火烤牛干巴、不同口味的泡菜等等，光是想想就让我口水直冒，好想再次大快朵颐那些深藏于味蕾深处的“同学牌开胃菜”。那时，母亲总是会给我做不同的咸菜，那些酸酸辣辣的泡菜、“红彤彤”的香辣豆腐等每到开学就会随我坐上客车直奔六百多公里外的母校，让我尽情地和姐妹们分享“酸辣”版母爱。宿舍的拐角总是放满我们的“招牌菜”，每到饭点，我们就自发的在宿舍里举办“宴会”，书桌被充当成饭桌的角色，上面摆满各色的家乡特产，我们吃的不止是香甜的美食，更是满满的幸福。如今，再也吃不到那么美味的食物了，毕竟此时的我无法拥有彼时的我的那份心境，哪怕吃的再

多再丰富，桌旁再无那些青春岁月里的身影，再无那种溢满欢快、满足的气氛，即便它们依旧是同学的亲朋所制，也不会再是记忆中的味道了。因为那味道不仅仅是家乡特产的味道，它更是弥漫在空气里“有福同享”的同学情谊之味以及那来自远方家人爱的味道。就这样，在饱含着浓浓爱意的土特产的滋养下、在同学间的彼此分享中以及老师的关心和陪伴下三年的时光不知不觉的从指缝间溜走了。这段美好的岁月就像如今的我再也没有机会品尝同学们的特产一般，悄然消失在时间的长河里，但留在内心深处的痕迹却是永恒的，它们永远无法被磨灭、被替代。

母校不仅老师好，学姐对学妹也是超级的好。也许是我们都独在异乡为异客，“同病相怜”让我们在无形之中拉近了彼此的距离亦或是受母校博爱的影响，总之女中的校友都非常的朴实和热情。女中似乎有一个约定俗成的习惯，那就是学姐会带着新一届学妹熟悉周边环境，平时陪她们聊天谈心，周末带她们去逛街散心。这既缓解了学妹的思乡之情也培养了彼此间的感情，可谓一举多得。我第一次逛南屏街、第一次到车站买票都是在学姐们的带领下进行的，也是第一次认识到原来商场

里的东西还价起来很可怕。早在上街以前，老师就告诫我们有些商场的物价还给商贩三分之一就行，那时我偷偷的想“如果这样还价肯定会挨骂！”后来在学姐的陪同下，我和几名新同学去了昆明螺蛳湾批发购物中心购物。我喜欢上了一双鞋子，但不敢还价，同班的廖同学就按老师所说帮我还了价，奇迹就这样发生了：商家竟没对我们破口大骂，而是很爽快的把鞋子卖给了我们。兴许是鞋子得到的太过不可思议，我至今仍然记得它的样式——一双白色低帮鞋，鞋带又圆又细还有点硬，两端用塑料胶固定成大约2厘米长的圆柱体，共有12个不知是用铁还是铝制成的鞋带孔，鞋舌和鞋面上突兀着很多似六菱形的小洞，鞋带系好后鞋舌还会向上卷起，很是可爱。那时买的可爽快极了，直接略过试鞋这个环节，告诉商家自己穿的码子后便付钱走人。不过也因这“爽快”而吃了“大苦”，鞋底又薄又硬，每次穿它我的双脚就如同踩在两块硬木板上，时间一久，脚板就生疼得很。这双经大砍价而得的白色小鞋让我知道了舒服的重要性，以致现在去买鞋总会反复试穿，生怕一不小心又买回两块硬实的木板让自己遭罪。如今已经好多年未去螺蛳湾了，不知老师教的还

价方法是否还管用，好想再来一次那样疯狂的大砍价！

学期末，学姐带着我们一群新生乘坐公交车去客运站买回家的车票，那是我第一次坐公交车这种交通工具，感觉新奇极了。车上竟然还有不停播放广告的电视机，每到一站还会有甜美的声音提醒到站的乘客下车。在那像脉搏一样悸动的道路上，在那犹如呼喊声一样颤抖的建筑物之中，在游移的时间里，长方体状的大块头公交灵活的行驶在车道上，就像硕大的仓鼠爬行在车水马龙的街道。时至今日，我还清晰地记得那天乘车买票时的情景。学姐带着我们几个新生挤坐在最后一排，车厢里充斥着闷闷的汽油味以及各种难以形容的味道，让人有一种恶心的眩晕之感。摇摇晃晃的车厢里人们也跟着左右摇摆，包括学姐在内，好几个同学都晕车了。其实我们学校附近就有车票代售点，但学姐们为了让初来乍到的我们对车站的方位以及乘车路线有个了解还是坚持带着我们到车站去买票。看着她们因晕车而变得煞白的脸，某种东西似花儿般从我的内心里迸发出来，在心底生根发芽，一股糅合着惊喜、感动、幸福的暖流席卷全身。每每想起还是温暖不已。看着车窗外不断变换的

街道，我似乎跟着它驶进了另一个世界。那是一个与我的家乡有着天壤之别的世界，随处都是高楼大厦、繁华的街道、拥堵的车辆、拥挤的人群。从南屏街西口到西部客运站，这段摇晃的车程竟为我打开了一个重新认识世界、审视世界的视角，我的家乡只不过是这个世界的一个小小的边缘、一个小小的角落。那时的我犹如刘姥姥进大观园，对一切事物都感新鲜且茫然不知所措。

在学姐的带领下，我们走进了售票厅并随着人流朝着家乡的售票点涌去，跟着人群排在长长的队伍后面。看着那些拖曳着大包小包行囊的人们，竟有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感伤涌入心头。未来的我是否也会像他们一样忙碌的生活在某个城市的某个角落，拖着疲惫的身躯偶尔回家与亲朋好友短暂相聚，身上挑着与年龄不相符合的沉重担子，孤身漂泊在外，随时准备着为生计四处奔波。这是不是就是大人的世界。突然害怕长大。在返程回校的途中，兜里的车票像是铁烙一样，把我的身心烫得一片滚热，激动而急切地期盼着启程日期的到来。脑海里不断闪现亲人的面容以及家乡的面貌，想象着他们的变化。第一次离家乡那么远那么久也第一次体会到何

为“近乡情更怯”，深怕面对的是一个陌生的家园。现在想想甚觉那时的自己真是庸人自扰，短短几月的分离怎会让亲切的故乡从熟悉变成陌生呢！再说，即便故乡如何变化，它也永远是让我心安的地方。从这个意义上讲，故乡不论是过去、现在还是将来都不会发生改变。

放假时，同学们总是会相互送别，启程日期朝后的总会不辞辛劳地坐上摇摇晃晃的公交相送朝前回家的同学。那短短的假期仿佛更加增强了同学之间的情谊，我们并未因假期的长短而让彼此产生距离感。这或许就是人生中最为美好的同窗情吧。那时大家都很真诚，不论是学习上还是生活上都会不求回报的帮助遇到困难的同学。记得高一第一学期那会恰逢冬季，由于家住亚热带地区，老家的冬天很温暖，家乡人根本没有穿大棉袄的概念，再加上对外面的世界不了解，所以母亲并未给我准备过冬的衣物，等到了昆明我才知道原来冬天竟会这么冷。而且昆明的雪和我们家乡所说的雪完全不一样，家乡那难得一遇的“雪”根本不是“雪”而是冰雹，怪不得家乡“下雪”一点也不冷，看来不能叫它“下雪”而是得叫“下冰雹”。那年我第一次体会到原来冬天很冷下雪也很

冷，那个冬天刷新了我以前的认知，感觉自己真是“井底之蛙”，家乡的冬天怎能代表其它地方的冬天！那会的我很不愿给父母添麻烦，所以就打算穿着单薄的校服挨一个冬季，想想那时真是勇气可嘉。后来同寝室的数学委员刘同学发现了我的窘境后并大方的借了一件棉袄给我，她豪气地说她老家是昭通的，那儿比昆明还冷，过惯了寒冷的冬季所以在穿衣上总会有所准备。她人很好、很单纯，丝毫没有让我有被施舍的感觉。那件棉袄使得那一整个冬天都很暖和，就像家乡的朝阳一样让人温暖。后来在学习上遇到问题我也总是向她请教，她每次都会耐心的给我讲解。可是很遗憾毕业后和她的联系慢慢的变少了，只知她现在过得很好。不过我一直都知道她会过得很好，毕竟好人有好报，不是吗？细想回去，女中的姐妹都很善良。我的好朋友娟娟上高中那会竟然默默的资助着同班另外一位姐妹。其实那时娟娟家里条件也并不好，生活也很拮据，她给那位姐妹的钱其实也是别人资助给她的，但她却慷慨的毫无回报的给了她人。如果不是毕业晚会上班主任以及被资助的那位姐妹相告，这事也许一辈子都不会被我们所知。娟娟就是那么的善良，她买到什么好

吃的从来都不会一人独享，也从不考虑值不值得，她总说独乐乐不如众乐乐，也始终相信有舍才有得。她那洒脱豪爽的性格一直是我所喜所羡慕的，而她的生活过得很惬意潇洒，也一向是我所渴望的。但我终究没有她的那份洒脱。依然记得高中生涯的最后一个晚上，我们趁着老师不注意偷偷喝了点酒，那是我第一次喝酒，是同学家里自酿的青稞酒。那晚也许是“酒不醉人人自醉”吧，明明浓度不高且喝的不多的我们，竟有好几个姐妹都醉了。最是难舍离别情，那晚我们都哭得很伤心，心中有太多的不舍，一个晚上根本不够诉说我们的离别之情，但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哭过之后、梦醒之后，我们背着行囊踏上了各自的路程。那次分别之后有一半以上的姐妹至今未曾相见。都说“离别是为了更好的重逢，等待是为了下一次的相遇”，我等待着、期待着和女中姐妹的美好重逢，希望这一天能很快来临。现在每每回想那段岁月，心里都会莫名的悸动，有时竟会莫名的哭泣。此时，便是一边流泪一边回忆一边书写，有些东西真要等到失去后才倍感珍惜、倍感重要，随后陷入沉默然后再陷入曾经拥有过的狂喜之中不可自拔。回望女中给予我的那一段段异彩

纷呈的心路历程，无比地庆幸和感谢上天的安排，让我在人生旅途中与母校和母校的老师们、姐妹们相识相遇。不止一次的感叹这是命运最好的馈赠！

谈起母校，还不得不提提我们独有的“电影节”，这是我私下里偷偷取的名字。那时每周周五或周六晚上语文老师都会给我们放一部在国际上享有盛誉的影片，这是她特地给我们的视觉盛宴以及课外作业——观后感。如今《肖申克的救赎》《这个杀手不太冷》《毁灭之路》《辛德勒的名单》《黑天鹅》《黑暗中的舞者》《国王的演讲》《乱世佳人》《朗读者》等这些影片里的画面还会不时的在我的脑海里浮现。正是这些影片让我爱上了文学，当时只是单纯的想把那些被翻拍成电影的小说都看一遍，哪想从此阅读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慢慢的习惯性写写也随之而来。相较于“电影节”而言看新闻联播却是我们每晚的必修课，以至于现在只要听到那个前奏，瞬间便会有一种坐在教室里的既视感。此时我仿佛回到了那座暗黄色的教学楼里，回到了那间课桌上摆满书籍的教室里和同窗们聚精会神的紧盯电视屏幕。那时正是新闻联播播放的时间，但屏幕里显示的却不是主播们的脸庞，而是

武打的场景，定睛一看“新闻联播”已换了面容、换了名字，电视里播放的是释小龙主演的《孔雀翎》里女主和闺蜜爹开打被一脚踹飞的那一段。突然一声“老师来了”，电光火速间屏幕的画风全变了，就像穿越一般，眼前的画面已有古代闪速回到了现代，同学们也迅速调整好自己的状态，有的一如既往地仰着45度的头颅“认真”地看着电视，有的正在上演“一心二用”的戏码——一会抬头看电视、一会低头做作业。空气里回荡着主播们标准的普通话，但从那些滴溜溜的眼睛里不难看出我们的大脑仍然停留在那引人入胜的剧情上。老师的到来，我们又成了一群认真观看新闻的好孩子。之所以可以那么快的更换电视节目，是因为我们有站岗放哨的“标兵”：靠近门口的同学自发的竖起耳朵，做到双耳两用，在听荧幕声音时更要能听、能辨老师的脚步声，及时传达“老师来了”的信号；靠窗而坐的同学也要做到双眼双用，看剧情的同时还要时刻留意楼下是否“飘过”老师们的身影，及时传达“老师正在上楼”的信号。由于教室在四楼，我们还是可以多看那么一两分钟的。那时，为了偷看几分钟的电视，竟是时刻紧绷着大脑、随时留意四周，谨防老师的突然到

来，同学间也是配合得默契十足，不但放哨员的耳眼要“尖”得很，不放过任何的“风吹草动”，手拿遥控器的同学手速也要快如闪电，秒秒钟内做到急速换台迅速调音，不留一点蛛丝马迹。当然，并非每次都能安然无事，我们这群“侦察兵”也有失误的时候。只怪剧情太过好看，一时忘了那是“偷看”行为、忘了随时准备走进教室的老师。我们“干的好事”被逮到时，有时老师会唠叨几句，有时会给个杀伤力十足的眼神，我倒宁愿挨骂，也不想被机枪似的眼神来回扫射……高考结束后等着成绩出来的那段时间，因距家太远而未离校的我们终于有了不用偷偷摸摸看电视的时光，数学老师还专门把她的DVD带到学校供我们使用，但是我却总觉少了几分味道、几分紧张刺激的感觉。我们买了一部又一部青春偶像剧，似乎要把那些没有电视可看的日子给补回来。将近一个月的时间就在《痞子英雄》《豪杰春香》《原来是美男》《我的女孩》等剧的陪伴下度过了青春岁月里的最后时光，现在想想犹如做梦般遥远。只怪当时太过年轻不知珍惜，没有紧抓时间的尾巴，三年时光转瞬便在老师的呵护下以及同学的打闹间消逝了。依稀记得某位老师这么说过：“现

在大家都坐在同一个教室里，觉得没啥区别，但如果现在不好好学习，等以后的同学聚会你便会明白你和昔日的同窗早已不是同一个阶层的人，你们已经相差甚远。”她劝我们要努力学习，不要只知浑浑噩噩的混日子。但那时不大明白老师的良苦用心，只知上课偷看小人书和用英语周报包着外壳的都市小说、晚上躲在被窝里熬夜看电子书等等，每每想起自己曾经干过的这些坏事真是又好气又好笑。高中三年不知关顾了多少次学校附近的报刊亭，每月都要省吃俭用的扣下一笔钱去购买花火工作室出版的杂志和书籍，那些青春疼痛文学不但赚去了我不少零花钱还骗去了我不少眼泪。而更为气人的便是自己无法抵挡住诱惑，总是埋头苦看电子书，以致遗失了我那明亮的双眸，近视后的世界仿佛失去了原前那鲜亮明丽的颜色，看哪都是雾里看花般迷迷糊糊不亲切，四周只余一片迷茫。虽有眼镜这一物品，但我却很排斥它们，从不使用。于是，因着那时的疯狂，我拥有了一双看啥都不太清晰的眼睛。回首往事，真想甩那个不知上进的我几大耳光，如今看看自己的怂样，方明“不听老师言，吃亏在眼前”这一说法是多么的实际，真是应了“书到用时方恨少，事非经

过不知难”这句名言，不由得感慨：古人诚不欺我！如果能回到过去，我一定不再重蹈之前的覆辙、不再沉溺于都市小说、不再没完没了的刷看网络小说，可是没有如果。现在的我只能不停的为当时的年少无知以及心不在焉的学习态度买单，只能顶着一双模糊的眼睛不停的奋斗、不停的奔跑，努力追赶那些同窗的步伐，努力地让自己活得更好，努力地让自己不至于和她们相距甚远……

转眼，这么多年过去了，我想哪怕某天忽然相遇某位姐妹也会倍感亲切，我一直认为女中的姐妹不会因长久的离别以及久未联系而产生距离感，只要重逢便如从未分离。那一千多个日日夜夜，释放的不仅是我们的青春更是我们的激情。缘分就像一道桥，让我们在校园里激扬青春、筑梦前行的同时，也让彼此的相遇成了永恒的友谊。此时，静静地听着《激情燃烧的岁月》这一轻音乐，慢慢的追忆、品读着那段独属于女中姐妹的燃情岁月，曾经的往事如潮水般汹涌地覆盖我的全身心，我似乎回到了那座生机盎然的校园里。在过去的年月里不知多少次梦回校园。许多事物并未发生改变，有些事物仍然保持着原有的模样。它们在我的脑中挖出了道道

沟壑，我似乎听到了那些熟悉的声音：鸟儿的声、上课的声音、老师的声音、打招呼的声音、夜晚的声音、还有风吹梧桐叶沙沙作响的声音、雨滴跌落在地的声音……各种声音包含着深情向我的耳际倾注而来。校外的世界依旧车水马龙。这些都和从前一样，从来不会改变，一如我从未离开！

不许再叫我跟屁虫（外二篇）

/ 张子华



小时候，我喜欢撵路。撵路的小孩着实令大人们头疼，于是喜欢撵路的小孩便有了些别号，什么黏粘粘、小尾巴啦，这都算是比较好听的了，要是叫辣叮子、跟屁虫、跟屎狗之类，可就不那么中听了。

从记事到七八岁前，不论妈妈出门做什么事情，我都要跟去。如果遇上不便带孩子去的事情，妈妈便会若无其事地对我说，我要去解手，想吃就跟着去。唯有如此，妈妈的金蝉脱壳之计才可凑效，但对于深谙撵路套路和奥妙的我来说，妈妈更多时候也是无计可施。善于撵路的孩子一般都不傻，倘若能熟练运用相关套路的，得承认其或多或少有些小聪明。当年，我惯用撵路技法是：第一招——提要求。如果对方不答应就一直在其视线范围内噘着嘴，一个劲地哼哼唧唧“不得不得，我要去呢。”直到对方失去耐心而答应所提的要求。如果第一招不好使，就出第二招——不吃饭。不停地扯拽对方的衣角，口里继续哼唧。要知道那年头，家里每顿饭菜都只是勉强够吃，正常情况下人到齐后才开饭，因为这样，父母就不必再为留一份饭菜为难。所以，用“不吃饭”来要挟父母，父母一般都会妥协和迁就。第二招再不灵，就出第三招——大声哭闹。坐在地上搓脚，或者躺在地上滚脏水、泥巴什么的，故意

把衣服弄脏。以我的经验，一般情况下，第三招一出妈妈就会妥协，因为衣服脏了得由她洗，洗衣服得花费一定的时间，这样会让她更加忙得不可开交。还有另外一个原因，假如小孩的衣服脏巴拉兮的，感到羞愧的往往是母亲或姐姐们。万一第三招都不管用，就不得不出最后一招了——藏东西。我要么把妈妈出门必须带的东西藏起来，不答应就不还所藏的东西；要么把妈妈必带的东西拿起跑出家门，和追出去的她讲条件做交易。尽管最后这招很管用，不过一般情况下我却不轻易使用，因为这一招隐含着一定风险，比如，哥哥在家的时候就不能用，因为妈妈会让哥追赶上我，把东西抢回去，我若再胡搅蛮缠说不准会换来一顿揍；爸爸在家的時候我也不敢用，他最看不惯小娃娃使坏影响大人的正事，要是让他碰上的话，我定会得“吃面条”的（用细竹条子抽打）。

我晓得撵路的习惯不好，可我为啥还要当让人生厌的跟屁虫呢？说实话，我自己也不太明白。哥姐们认定我是在父母、亲戚面前跟他们争宠，我并不否认这种说法，我当然希望，家人分东西吃的时候，妈妈那份里也有我的一小份，而事实上，我并没有从妈妈身上得到多少偏爱，恕我直言，家里六个孩子中，我是经常挨打的

一个，多数是被爸爸收拾，偶尔也挨妈妈打。我敢说，从四五岁到十一、二岁，我挨打的次数超过三个姐姐、一个哥哥和一个弟弟加起来挨打的次数。尽管我经常挨打，但我并不怨恨爸妈，因为挨打的理由是我自己找的。我肯定爸妈是爱我的，爸妈从不会因为气愤而胡乱地狠狠地揍我，只是用细竹条子或细树枝抽我的小腿，痛但绝不会对身体造成伤害，他们的目的是让我多长点记心。尽管我有撵路和跟人拗犟的毛病，但我做事认真，肯吃苦，这在同龄孩子中可是个突出的优点。打六七岁起，我就学着帮妈妈做家务活，妈妈几乎放手让我干，姐姐们也没有插手的机会，我承认这么做并非完全出于自觉自愿，但我喜欢妈妈表扬，每次扫完地，她都会夸赞我几句：我都没有你扫得干净，亮堂堂的，快照得见人影啦。家里还有一项家务活也几乎被我包了，那就是扛水，起先是用长竹筒扛，1980年前后才用桶和钩担挑的。在我看来，扛水、挑水是件很好玩的事情，没有必要偷懒和耍滑。我和寨子里几个喜欢挑水的小伙伴，经常暗暗进行扛水、挑水竞赛，时常把取水的路面弄得又湿又滑，从不把大人们“慢点慢点，沟里的水一下子淌不干，井里的水一下子挑不干”的告诫当回事。有几次我和几个取

水路程差不多的小伙伴较上了劲，连续挑了四五趟，把家里的水缸、大铁锅和猪食桶都灌得满盈盈的。我还喜欢种菜，村子下面的小河边，我家有一块大约三分的菜地，是生产队分给农户种蔬菜的。和我家的菜地挨在一处的，还有另外四户人家的菜地，他们几家的菜地里，时常出现的是女主人及女儿们的身影，而我家的菜地，几乎全是妈妈和我的劳作影子。我七岁时就开始挣工分了。当时生产队一个人一天所开的工分是这样的：全劳力一级开10分（不分男女），二级的开8分，半劳力开5分……我不知道自己算几级劳力，生产队只给我开0.5分，和我一样的还有一个叫阿明的小伙伴，记得我和他是生产队里挣工分最早的同龄人了。我们跟着妇女割杂草、铲草皮沤绿肥，要么挎起背篓到野外捡拾畜粪，要么是把发过酵的绿肥、畜粪搬运到指定的田地里去。可半年后，妈妈告诉我，生产队长说取消我和阿明挣工分资格，理由是年龄太小，须等到10岁才行，到那时以2.5分一天记工分。

我是先参加劳动锻炼，九岁才挎起书包进学堂的。也许正是这个原因，才使“小尾巴”、“跟屁虫”的角色得以迅速转变，不然，我就没有资格骄傲地发问：谁说“黏粘粘”独立性差？恋爱是我自己

谈的，对象是我自己找的，连牵线搭桥都是我唱的主角——请了一个不爱说话的媒人；结婚只认亲——不大操大办也是我做通父母工作决定的；我数次改行也是自己帮自己，妻子从坝区调山区，然后从山区再调坝区也是我的主意。谁说“跟屁虫”没出息？家里六个兄弟姐妹中，就读书而言，我最让父母省心，从小学到初中，初中到中专，中专毕业到工作，父母几乎不用操心。工作以后，我嫌自己文凭低，于是自学了专科，大专毕业又嫌自己没有特长，便潜心学习写作。在山区奋斗了十三年后，因为喜欢写点发表点东西，得以从山乡调进县城。目前，我正从事第七个行业、第九个岗位的工作。当然，从事过多少个行业、干过多少岗位说明不了什么，我想告诉大家的是，无论从事什么工作，在什么岗位，我都不是差劲的“小尾巴”和让人生厌的“跟屁虫”。

又爱又怕是冬天

我自小没有睡懒觉和赖床的习惯，不过，冬天的早上却由不得我，多数情况下，我常常被寒冷困在床上，特别是上学读书前的那些年份。因为身上薄如蝉翼

的衣服，无法提供给小主人与寒冷抗争的热量，也不能给予其足够的自信和勇气跟被窝说拜拜。于是，我只能耐着性子蜷缩在被窝里等太阳从东山顶上慢吞吞地爬上来，等到升起约模一丈高的时候，等到它把笼罩在村子头顶那层薄薄的雾气驱散之后，再等在厨房里忙活一大家子伙食的妈妈大声喊，起来得咯，日头有两丈高咯。这之前，躺在床上可谓度秒如年，除了要继续忍受虻蚤、虱子的叮咬，还得抵挡住那些有鞋子、有厚衣服穿的小伙伴们在寨子晒场上制造出来的嬉闹声，比虱叮虫咬更让人难熬。无奈之余，只能让来不及挤干水份的梦儿飞出被窝，去抓去逮那些让人无法好好做梦的小伙伴。

冬天的傍晚，尽管空气夹杂着丝丝冷意，但不至于冷到让人想抱火炉和捂被窝的地步，因此，我和寨子里的娃娃们会尽情地玩耍，一般不到十点来钟不回家。随着夜深人静，冬天的寒气渐渐变得浓重了，即便在厨房里烤火，寒气也会从衣脚钻入悄悄爬上脊背，教人时不时转身去烤后背，情形好比过大年时翻烤粑粑吃。火小人多时，长辈们往往会催我们去睡，说什么“小娃屁股（有）三把火”，赶紧帮大人焐被窝去。说实在的，每到冬天，我和哥哥谁也不想先上床焐被窝。我和哥哥

的床是一张简单的竹制床，先在床架上铺一层竹笆，再在竹笆上垫一块草毯，最后在草毯上铺一层稍软的草席，草席和被子之间就是蜷缩着的身体了，哪会有什么棉垫和床单，就连盖的被子都是薄伶伶的。薄就薄一点吧，因为厚的家里买不起，可偏偏又薄又窄又短，大半夜的，做个好梦多不容易呀，冷不丁被哥哥一个翻身把被子裹了去，等扯回属于自己的半个被子，好梦也着凉感冒了。最恼人的那次，我梦见自己穿着暖和和的大棉袄，正准备啃碗里冒着热气、喷着香的鸡大腿，忽然，他做了一个翻身裹被的动作，让已到嘴边的鸡腿肉瞬间没了踪影，让我夭折的美梦再也无法起死回生。

穷人的冬天似乎特别冷，更让人难以接受的，是冷风、寒气、清霜总喜欢开穷人的玩笑。记得读小学三年级时，课间跟同学追逐嬉闹时，不小心把裤裆撕裂了一个大口子，那天早上可把我的小雀雀冷惨了。为了不让冷气侵袭我的裆部，我使劲地把两条腿夹紧，熬到放学时，我独自悄悄地到厕所解小便，我把手伸进裤裆摸了好半天才找到小雀雀——它小如豆芽，我还以为它禁不住冷飞走了呢。回家的路上，我有意避开女同学，我怕她们看到我的秘密——不穿裤衩。后来我以此事为借

口，向妈妈提出买裤衩的要求，几个月后我如愿以偿地穿上的人生第一条裤衩，尽管只是妈妈手工缝制的花布裤衩，不过，它却意味着我从此告别了“小屁娃娃”的时代。我敢说，我所在的村寨十一、二岁就有裤衩穿的男娃娃寥寥无几，为此我十分得意。为了让人知道我是有裤衩穿的，我甚至对撕裂或绽线的裤裆装作没察觉，有意让伙伴们瞅见——羡慕死他们。

小时候，十分羡慕天天有鞋子穿的人，特别是那些穿皮鞋戴手表的工作人员，觉得他们太有本事了，尤其钟爱男式翻毛皮鞋，做梦都想有一双。读小学时，我一年才有一次买鞋子的机会，买的都是解放鞋，而且得等冬天到来时才穿，因为冬天路面上经常落霜，所以，每到冬天妈妈都会给我买一双崭新的解放鞋。多数人说不喜欢解放鞋那股生胶臭味，我却不以为然。我确定自己的鼻子没毛病，就像养牛的农民不觉得牛粪臭，盼望煤油灯照亮黑夜的人不觉得煤油难闻一样。冬天有新鞋穿的确是件值得庆幸之事，一来可以让没有接触过袜子的足巴掌与刺骨的霜渣子和僵硬的路面隔离开，二来可以把长满茧子又糙又丑的双足藏进鞋里面，既舒服又体面，真可谓两全其美。然而，我却长了一双苦命的足，无福消受新鞋，穿一次出一次状

况，不知是鞋磨脚还是脚擦鞋。为了让鞋和足停止斗争，给起泡的脚后跟和磨破皮的脚趾一点缓解疼痛的时间，我经常是穿着鞋子去提着鞋子回，或者是穿一程提一程。真的，倘若没有冬天或是上学的路上不落霜，我宁愿一年四季打赤脚。

怎一个“饿”字了得

在我的记忆中，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前，一般人家是不能保证顿顿都有饱饭吃的，尤其是儿多母苦，缺少劳动力的家庭。那时，什么远大理想，什么奋斗目标，于我而言不过是个抽象而又空洞的东西，我孜孜以求的是白米饭和盖碗肉，多少次从梦中醒来，吧唧吧唧的嘴巴还嘬着一些搜肠刮肚的口水。

偶尔有纯净的白米饭吃，吃必撑肚子，妈妈总是一边揉抹我胀鼓鼓的肚子，一边说，这就叫憋吃愣胀，以后要学会忍口；每逢到亲戚家做客，饭后一定得沏一碗火灰水喝下，妈妈说火灰水助消化；杀年猪的日子，肥肥瘦瘦、汤汤水水、冷热酸甜一并填满肚子，拉肚子就成了不可避免的事，因为我的贱肠寡肚，一下子适应不了这么猛的油水啊。

那年头，饿不光是小孩的事，在白米饭、猪肥肉和鸡大腿面前，大人们往往也控制不住欲滴的馋涎，所以每逢杀鸡吃的时候，大人们总会搬出一些说法，说，鸡头小娃娃不能吃，因为吃鸡头的人得会看卦；鸡脚、鸡肠子小娃娃吃不得，不然以后读书写字又弯又丑又乱，跟鸡抓出来的一样难看。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呐，因为不这样说的话，一大家子人杀一只鸡父母还有得吃么？当哥哥姐姐也不容易，多数情况下，他们不好当着父母的面跟弟妹抢鸡腿和争肉吃，可从他们眯我的眼神里，我能猜到他们的想法。其实，我并不是家里最有条件享受特殊待遇的人，因为我有一个比我小三岁的弟弟，他才是我羡慕的小老么，只要有米下锅他就有纯白米饭吃，他几乎不用跟我们吃麦糊、面片、面果、窝窝头和玉米砂饭等杂粮。不过，只要顿顿有杂粮吃就不错了，村里部分人家吃了上顿没下顿，我家也不能完全避免类似的情况，我就经历过一次家里无米下锅、无菜可煮的情况。那天，从早上到中午家里都没有做饭，厨房里连菜叶都没见着一片，我告诉妈妈我饿，她安慰我说，到下午就有白米饭吃，说爸爸等会买米回来。见我饿得快不行了，妈妈慢慢扫视了厨房一圈，然后对我说，等我擦擦饭锅，给你弄点米

汤粥（实是刷锅水）喝。于是，妈妈找了半截玉米核槌，在浇上了少许水的煮饭锅里层仔细地擦起来，把粘在锅壁上的所有饭渣碎屑干干净净刷下来，然后再往锅里倒半碗水，把锅认真刷洗一遍后，再把得到的饭渣碎屑倒在碗里。妈妈指着碗对我说，你瞧瞧，有大半碗呢。看着碗里的“刷锅粥”，我的唾液被迅速催化成汹涌的口水。看见我迫不及待的样子，妈妈说，再忍一下。她把“粥”倒在小铁锅里，取下挂在墙上的空油罐，往里面倒了少许热水，使劲摇晃了一阵，接着把飘满油星的水掺到“粥”里，又往锅里放了点盐。当一碗热气腾腾的粥摆在我面前时，我感觉肠胃一阵痉挛，紧闭的嘴巴将即刻被口水决堤。喝下“刷锅粥”后，我身体微微发热，额头渗出了一层细小的汗珠，几分钟后，我觉察到肢体慢慢有了些气力，思想也暂时从饥饿的折磨中解放出来，开始慢慢回味粥的特殊制作过程及其美妙的感觉。真的，那是我吃过最最好吃的粥。

不怕大伙笑话，“早点”一词我是读初一时才知晓的。早自习时，部分条件好的同学会从家里带东西来吃，或是在学校买吃。他们把上早课前吃的东西叫作早点，学校食堂也把早上所卖的一切可吃的称作早点。当时我想，为什么叫“早点”？

叫早餐、零早或别的什么名字不是更恰当吗？后来我才弄明白，原来“早点”是一日三餐不愁的人群的专利，早点的“点”是早上吃的各种副食和小吃，是给一夜未进食物的空肚子一点安慰，不用吃饱的，通常都是馒头、包子、炒饭、面条、米线、米饼、稀饭等，想吃点啥就“点”点啥。当然了，条件跟我一样的学生，能保证一日有两顿正餐吃就不错了，还想“点”个屁呀。

现在，寻常人家餐桌上有酒有肉已经是再平常不过的事，对于年逾五十的我来说，时常琢磨的不是吃饱而是如何吃好一点的问题。或许是想弥补当年少吃了点的那点“点”，我是早上也“点”一点，晚上也要“点”一点，甚至夜半三更也要“点”一下才能安睡。前不久，我去医院做体检，医生告诫我，我得控制饮食了，我的血压有点高，血糖有点高，血脂也有点高。怎么会这样呢？其实我心知肚明，我的“三高”是吃出来的。

父亲

/ 海清



1

每个人的人生都是独一无二的版本。我的父亲，是从大山里走出来的农家子弟。大学生、教师、校长、局长、农民、保姆，这一个个看似不搭的角色，在父亲的人生中不断转换，被父亲诠释得淋漓尽致。

父亲出生在永德县小勐统光山大寨一个农民家庭，上有四个哥哥，两个姐姐，排行老么，深得家人，尤其是奶奶的疼爱。父亲的家境在村中算是比较好的，我的祖父和大伯是“马锅头”，每年都会赶着马帮往返于施甸、老街做点小生意，赚些生活开销。父亲的童年基本过着衣食无忧的生活。初中毕业，正赶上永德县开始办高中，父亲幸运地成为永德第一届高中生。通过三年的刻苦学习，父亲顺利考入昆明师范学院（现在的云南师范大学）外语系俄语专业，成为我县首批大学生中（仅3人）的一员。

父亲读大学期间，正值全国最困难时期，几个兄长也相继成家单过，家里状况大不如从前。家里20元的汇款，加上学校所给的12元助学金就是父亲一个学期所有的开销。虽然伙食由国家免费供应，但年轻力壮的父亲经常吃不饱肚子，基本处于半饥饿状态。大学四年父亲没有回过一次家，因为买不起往返的车票，所有的

假期都留在学校农场或图书馆打工。再苦再难，父亲在学习上从没懈怠过，成绩一直名列前茅，从大二开始，就一直任班干部，是当时“又红又专”的学生。

大学毕业，全班近50名学生中仅有2人分在高校工作，父亲就是其中之一。父亲被分配到云南农业大学任教，那时校址在寻甸县。学校正在创立时期，父亲上三个本科班的俄语课，兼任一个班的班主任，教学之余，还要参加运砖、搬砖，建盖校舍的劳动。这期间，父亲还学会了赶马车、课堂上他是个称职的教师，下课了他又是个合格的马夫。在农大工作期间，父亲和曾是同学的母亲相恋并结婚，过着两地分居的生活。我出生后，母亲带着我生活在永德县勐永村外婆家。

文化大革命的到来，亿万国人被裹挟进了时代的浪潮，父亲的人生也就此改写。父亲因所谓“站错队”而受到残酷迫害，被隔离审查、挂黑牌、挨批斗。父亲曾亲眼目睹自己的学生因受迫害而自杀身亡，并与几个同患难的伙伴亲手掩埋了那个学生，遭受精神与肉体的摧残。文革期间，农大也被迫解散，所有专业被并入其他大学。父亲所在的林学系一部分并到北京林学院，另一部分并入当时的“昆明农学院”。父亲面临两种选择：到北京林学

院或昆明农学院工作。当时的境况，让父亲陷入了两难：一边是寄人篱下的妻女、年老体迈的母亲；一边是无法确定的前途、命运。考虑在再三，父亲提交了调动申请，请求调回故乡永德县工作。

我七个月时，父亲调回永德，和我们母女团聚。我跟母亲仍寄住在外婆家，父亲在县一中教书。每个周末，父亲就往返在学校到外婆家的路上。二妹出世后，母亲每天带着我们姐妹俩，做不了更多的农活，这让共同生活的舅妈对母亲产生了不满，母亲只能在外婆家走廊一角，另立锅灶，带着我们姐妹俩艰难度日。看着我们母女越来越难以在外婆家立足，而父亲在学校只分到一间简陋的单身宿舍，根本无法让一家人容身。父亲微薄的工资收入，也无法支撑起一家人的生活。无奈之下，父亲决定申请调回老家小勐统中学。我五岁那年，父亲调回到小勐统镇中学教书，我们姐妹则随母亲回到父亲的老家——一个偏僻、落后的小山村生活，父亲只有到周末才能回家。

小勐统中学是一所乡镇初级中学，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学校基础设施薄弱，没有自来水，没有电灯，也没有一个像样的篮球场。父亲担任校长后，深知等、靠、要不是办法，只有带领全校教职工苦

干、实干，才能解决学校实际困难。由于学校没有自来水，课余时间，学生得扛着竹桶，到附近村庄取水。吃水问题，成了父亲要解决的头等大事，他带领教职工利用空余时间，到学校周围勘察水源，寻到合适的水源，想方设法弄来水泥、砖，砌起一个水池。又向上级要来一些水管，组织广大师生利用劳动课时间，把一节节水管架接在一起，硬是把两公里外的山泉水引到学校，结束了学校没有自来水的历史。学校没有电，父亲和同事想尽办法，弄来一台拖拉机，把机头拆卸下来，组合改装成一台小型发电机，让学校史无前例地用上了电灯。父亲还率领全校师生，发扬自力更生的精神，通过勤工俭学，自筹资金，不花国家一分钱，建起学校第一个水泥篮球场。球场由学校一个姓罗的数学老师负责设计，所用的沙石都是学生在老师带领下，利用劳动课或课余时间，一点点搬运回来。各班级分片包干铺建操场，热火朝天的劳动大军中，那个最拼、最忙碌的身影，就是父亲。

父亲深知质量是学校的生命线，在搞好校园基础建设的同时，不断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父亲虽然身为校长，但无论做什么他都身体力行，同其他教师一样上课、搞教研，每天起得最早的是他，睡得最晚

的是他。通过言传身带，一个和谐团结的教师团队逐步形成，学校教学质量一路攀升，中考成绩在全县各乡镇中学名列前茅。在办好初中班的同时，学校还通过增加招生，扩大办学规模，先后开办了三届高中班，并成功开设了全县第一个师范班。尽管校舍困难，师资紧缺，父亲和全体教职工努力克服困难，圆满完成上级交给的任务，为国家培养了更多有用人才。

2

八十年代初期，父亲被提拔到县教育局任副局长，随后曾任县教育局局长多年，在那样的位置，完全可以为自己谋得许多好处，而父亲却一直坚持原则，守着清贫。我在学校教书时，遇到一个老教师，他跟我聊起往事，提到父亲，感激之情溢于言表，对父亲充满敬意。这位老教师是外地的，到我们县支教多年，一直在边远山区从事教育工作。在孩子即将步入初中之际，他很想调到县城附近学校，为孩子提供好点的上学条件，但苦于没有门路。他跟父亲从没接触过，抱着试试看的心情给父亲写了一封信，并随信寄上50元钱（相当于他月工资的三分之一）。让他没想到的是，他很快收到了父亲寄还的50元钱，还有回信，父亲对他为永德教育事

业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并向他致歉：对他这样的支教老师关心不够。更让这位老教师没有想到的是，他的调动问题得到顺利解决。当然，我也听到过有人说父亲死板，软硬不吃。我知道，父亲处在那样的位置，对他耿耿于怀的人也不少，有的人想尽一切办法想要达到自己的目的，但父亲总不吃那一套，任何时候他都按原则办事。

当年的父亲也算身居要职，但他从不会摆架子，也不会对身边的人颐指气使，无论什么事情，他都是以身作责。曾经有一名刚参加工作的女教师不幸病故，父亲作为主管领导带人去协助家属料理后事。出殡时，由于种种顾忌（人们都认为替年轻过世的人抬灵柩不吉利），没有一个人愿意参与抬灵柩。谁也没想到，年近五十、身材削瘦的父亲第一个不声不响地站了出来（抬灵柩一般都是年轻力壮的小伙子），其他人见此情景也纷纷站出来。父亲的举动，令死者亲属感激涕零。在听到父亲同事讲起这件事的时候，我还在读书，虽然没有亲临其境，但那个画面中的父亲，就如电影中的英雄主角一样，深深定格在我的脑海中。

父亲调到县上工作后，一家五口就靠他每月一百多元的工资和母亲卖菜的微

薄收入维持生活。好心人都劝父亲给母亲找份工作，父亲总是一笑了之。母亲是当年少有的中专生，因种种历史原因，被困在了农村。父亲明白，凭母亲的学识和能力，随便在哪个学校从事个后勤岗位的工作，她完全胜任得了，但他不能滥用手中的权利。要强的母亲也不想让父亲为难，便租田地种菜卖、喂胖猪卖。每到周末，父亲就头戴草帽、肩扛锄头，或挑上粪桶，和母亲一起到田间劳作。父亲同事善意地开玩笑，说父亲是他见过的唯一一个挑大粪桶的局长。

我师范毕业时，父亲刚刚调离教育系统，他在教育局任职多年，只要跟人打个招呼，我完全可以留在县城，和家人在一起，为母亲分担点生活的重担。父亲却对我说：“分到哪儿就到哪儿去，年轻人到乡下锻炼锻炼是件好事。”我深知父亲的脾气，对他没有一点怨言。我和多数同学一起被分配到乡下任教。开学报到时，乡教办室派了一辆拖拉机来接我们，我心里有点不情愿，让父亲安排他单位里的小车送送我，他却一脸严肃地跟我说：“别人都能坐，你有什么特殊的？”我只好无奈地爬上乡教办室派来的拖拉机前往学校报到。

二妹中专毕业时国家已不包分配，

都是自谋职业。当时父亲的部分学生、老部下已经在有关部门任要职，只要他托关系，为二妹找个就业的机会并不难。而父亲却无动于衷，他跟我们说，国家要开始公务员招考，让二妹作好准备，等待公务员考试。二妹伤心了好长时间，始终不理解父亲，但又只能按父亲的要求积极准备参加公务员招考。父亲第一时间给二妹买来考试教材，并充当起了二妹的辅导老师，为她逐章梳理出提纲，和她一起探讨相关习题。三个月后，二妹终于以全县第二名的优异成绩被录取。尘埃落定，二妹喜极而泣，父亲抑制不住满脸惊喜，拍着二妹肩膀一个劲说：“好样的！好样的！”那是我记忆当中，父亲最开心的时刻。我终于明白父亲的苦心，他是不想让我们做温室里的花朵，而是通过自己的努力来争取想要得到的一切。

了解父亲的人，无不说他是个大善人。父亲的无私，有时连我们都觉得他不可理喻。尽管一家人的生活很艰难，老家的亲戚时常来找父亲接济，他从不推脱，总是有求必应。有一次，三伯父的儿媳身患癌症，在县上无法手术，需到省城手术治疗。伯父一家都是脸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哪有办法找到省城的医院，再说手头的钱也不够医药费。我的堂哥打算放弃

治疗，把堂嫂带回家。父亲明白，回去就意味着等死，堂哥堂嫂是家里的顶梁柱，上有年迈的父母，下有两个年幼的孩子，他叫堂哥回去尽量凑钱，剩下的他帮想办法。父亲跟母亲商量，把卖老家房子所得的3000元钱借给堂嫂治病，母亲很不情愿，她并不是吝啬的人，但那是全家的所有。不管遇到什么样的困难，都舍不得去动。父亲取出家里那笔唯一的存款，跟堂哥一起带着堂嫂到省城治病。当年医学还不发达，尽管堂嫂做了手术，回来不久后癌症再次复发，还是离开了人世。堂哥接受不了人财两空的现实，反倒怪罪父亲，认为当初就不该听父亲的话带堂嫂到省城手术。我们都替父亲抱不平，觉得他好心没好报。父亲虽然心里感到冤屈，却没有跟堂哥过多辩解，看堂哥不易，既要忙生产，又要管两个读书的孩子，就让堂哥把一双儿女送到县城，同我们全家一起生活，和我们姐妹一起上学，直到他们初中毕业。随着时光的流逝，堂哥心结慢慢打开，在众多小辈中，数他对父亲最亲。虽然叔侄年龄相差只十多岁，堂哥对父亲却毕恭毕敬，如生父一般，每到杀年猪，都要把最好的肉留给父亲；养了生态鱼，到了能捕捞的时候，总是第一个通知父亲。

父亲对自己总是很苛刻，小时的记

忆中，父亲没有穿过一件像样的衣服。记得有一次，父亲从外面回来，只见他反背着双手，脸上藏不住的喜悦，我们还以为父亲带回来什么好吃的。父亲把手里的东西展现在我们面前，是一件皱巴巴的衣服，还散发着一股刺鼻的消毒药水味。原来父亲用8元钱给自己买了件“难民服”，是一件红啡色的西服。母亲责怪父亲，担心衣服有病毒，父亲大大咧咧地说：“没事，人家消过毒的，这不，还有药水味呢。再消消毒，好好晒晒就行。”只见父亲用高锰酸钾泡了一盆水，把衣服浸到盆里，用筷子小心翼翼地翻搅衣服。衣服清洗好后，父亲让母亲用一个大搪瓷缸装上开水，给他熨那件刚买的衣服。可任凭母亲怎么熨，衣服还是不怎么平整，跟别人穿的挺括的西服不大一样，但父亲还是乐呵呵地，把衣服穿到身上不停比划着，一个劲对母亲说：“不错！不错！”那是父亲有生以来穿的第一件西服。以后每逢有重要活动，父亲就会穿上那件西服。今年春节回家，父亲把过去的老照片翻出来给我们看，我看到了一张全家福，是1988年春节照的，一家五口，每个人脸上都带着笑。而父亲身上穿的，正是那件母亲怎么熨也熨不平的红啡色西服……

3

父亲退休后，并没有因此清闲下来，而是和母亲一起种蔬菜，当起了一个真正的农民。父亲把种地当成了一种乐趣，尽管雨天一身泥，晴天一身汗，皮肤被晒得黝黑，手心被磨出老茧，依然乐此不疲。父亲做什么都爱想办法、舍得花功夫，种菜全部使用有机肥，种出的蔬菜比其他菜农的都要好。二老每天起早贪黑，种的蔬菜除了满足自家需要，都由母亲挑到街上卖掉。小妹大学毕业参加工作后，家里经济压力减轻，我们都劝二老歇下来，不要再种菜了，他们总说闲不住，直到母亲患病。

从母亲患病开始，照顾母亲的重担就落在了父亲的身上。母亲患的是阿尔茨海默症。为了控制母亲的病情，父亲想尽一切办法，只要在广告上看到相关的药物，不论多贵都会想方设法去弄。我们劝父亲不要轻信广告，他总是说不妨试试，以免将来后悔。随着病情的日益加重，母亲性情大变，时常多疑、易怒，有时又像个小孩样任性，父亲从不会对她发脾气，也不会抱怨，总是耐心哄着她、悉心照顾她，他对母亲的好，我们做女儿的都远远赶不上。核桃健脑，父亲就会剥好一瓶瓶核桃仁，每天定量拌好蜂蜜给母亲吃；听说药

枕对母亲的病有好处，父亲就会买来决明子等中药材，用他笨拙的双手一针一线为母亲缝制药枕；为了防止母亲生褥疮，父亲按书上学来的配方给母亲配制药膏，使母亲没有受过一天褥疮之苦。母亲病情恶化以后，生活不能自理，父亲就成了母亲全天候的保姆、护工。母亲便秘，父亲就戴上手套，一点点给她抠大便；母亲小便失禁，父亲每天不厌其烦地给她换洗无数次；天热了，父亲买来凉爽透气的衣服给母亲换上；天气变冷，当我们想着该给母亲加衣时，父亲已为她换上暖和的棉衣。我回家看到最多的场景，就是父亲端着饭碗在给母亲喂饭，他总是一勺一勺小心翼翼地试探饭菜温度，生怕烫着母亲。母亲走的那个中午，没有任何征兆，父亲像往常一样做好午饭，刚刚给母亲喂完。母亲是吃饱了上路的，而父亲，却空着肚子为母亲送行……从母亲生病开始到离开，整整6年，父亲始终坚持如一，我不知道，是怎样的深情，能让父亲为母亲如此地付出。

无论面对什么样的境遇，父亲都是积极乐观的。十三年前，父亲在县医院查出来膀胱有一包块，医生说极有可能是恶性的。我陪父亲前往昆明检查，一路上他都在开导我，说就算是最糟糕的结果也没

什么大不了的，生老病死都很自然。在那段万般煎熬的日子里，父亲从没在我面前表现出过不安与恐惧，看病之余，他还跟我到附近的风景区游玩，与我共同品尝各种小吃。手术前一晚，父亲变得心事重重的样子，他郑重其事地交待我：“明天手术，万一有什么意外，你妈就交给你们了，要照顾好她。”我忍住泪，使劲点头。我深知，母亲是父亲最大的牵挂。当时母亲已认不出我们，只记得父亲，我不敢想象，如果父亲有什么不测，母亲该怎么办。当父亲从手术的昏迷中醒来，我告诉他手术很成功，包块也是良性的。父亲虽然很虚弱，依然跟我开玩笑：“我就知道，老天爷给我的任务没完成，阎王还不敢收留我。”看着父亲在笑，我却直想哭。

今年五一，父亲因反复感冒，我把他带到市医院检查，医生让父亲做了个CT检查。拿到检查报告后，我蒙了，诊断结果是“肺部占位性病变”，医生告诉我，父亲肺部有个肿瘤，必须马上住院手术。我知道父亲几年前查出来肺上有个结节，他每年都按时复查的，怎么突然就变成肿瘤了呢？回到家我告诉父亲，他肺部的结节变大了，趁假期想带他上省城医院检查检查。尽管我说得轻描淡写，父亲还是意识到了什么，他向我要过检查报告单，

戴上老花镜认真看了起来，脸上的神情逐渐变得凝重。沉默良久，父亲无奈地苦笑着说：“这一天还是来了，我知道迟早要面对这一天的。”原来去年父亲在县上复查时医生就告诉过他，他肺部结节有所增大，有病变的可能，最好到大医院进一步确诊。可父亲不想给我们增加负担，只跟我们说，就一个小结节，不用在意它。我很后悔没有对父亲身体引起足够的重视，早点带他到大医院检查。

五月三日，我和二妹就陪父亲前往省城医院检查身体。检查期间，父亲住在医院，我们姐妹住在外边酒店，每天早上我们赶到医院时，他总是站在病房外的走廊上向我们来的方向张望，见我们出现，一个劲向我们招手。晚上我们离开时，父亲总要跟出来送我们，走远了，我悄悄回头望去，他还孤零零地佝偻着身子站在原地目送我们……那段时间，我们几乎没有睡过一个安稳觉。有一天凌晨5点我们就起来赶往医院排队，远远的，就见有个人影在检查室外晃动，原来父亲早已等在那里，我知道，他肯定又一夜没睡好。有时见我们心急，父亲会很轻松地跟我们说：“不就是再挨一刀，做完就没事了。”我们跟父亲说，要多吃东西加强营养，增强体质，手术后才会恢复得快，他每天就会

认真地吃饭、吃水果、喝牛奶，很像个听话的孩子，看着让人心疼。

几天后，检查结束，医生开始评估父亲手术。一大早，父亲就催促我：“快去找医生说说，让他们快点给我安排手术。”医生讨论完后，主治医生找我谈话，他告诉我父亲的心律有点问题，年龄又大，手术存在很大风险，让我们考虑清楚要不要手术。我不知要怎样跟父亲开口，他一直积极配合检查，很急切地想要手术，根除病灶。离开医生办公室，我往父亲的病房走，远远地就见他站在病房门口候着我，见我就急急地问：“医生怎么说？什么时候能做？”我知道，再残忍，也得让父亲面对选择，就把医生的话转告给他，父亲的眼神瞬间暗淡下来，他踉踉跄跄地走进病房，慢慢坐到病床上。我不敢直视父亲，怕看到他惶然无助的神情。沉默片刻，父亲异常坚定地对他说：“不做了！出院回家！”我尝试说服父亲手术，父亲说：

“我不是怕死，就算下不了手术台我也无所谓，可你们姐妹俩怎么办？在这人生地不熟的地方，到时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我不能置你们于那样的境地不顾。我又怎么能安心手术？我回去吃中药好好调理调理，说不定还有几年活头。手术，万一下不了手术台，你们就只能抱个骨灰

盒回去，到时你们更接受不了。”见父亲主意已定，我们也只能尊重他的意见，但又总觉心有不甘。我问父亲，要不上北京看看，说不定有其它更好的办法。父亲斩钉截铁地说：“到北京谈何容易，想都不要想！”

从昆明回来，父亲仿佛苍老了许多，我心痛的同时更多的是无奈。我担心父亲会接受不了，导致病情恶化。但很快地，父亲就变得平静、坦然了，他反过来安慰我们：“活到这把年纪，我已经没有遗憾。我还吃得下，睡得着，也没哪儿不舒服，暂时不会有事，你们不用为我担心，我会过好往后的每一天。”父亲每天都按医生的嘱咐认真吃药，坚持锻炼身体，和老朋友们一起谈天说地，在他的脸上从不会看到一丝愁云。每每遇到熟人，问起父亲的年龄，他总是笑呵呵地跟人说，自己是八零后。看着父亲那么乐观，坚强，我心里也有了些许的慰藉。我只期待奇迹出现，让父亲远离病魔，让我们能有更多时间陪伴他的余生。

故乡

/ 草儿



小时候，院子里的孩子们无事总爱比谁的老家远，总认为自己的老家比别人远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以致我无数次在梦中回到自己的老家，但又记不住它的模样，一次又一次，回老家成了我奢侈的愿望。

十六岁那年，这个奢侈的愿望终于实现了。第一次从我生活了十六年的滇西小城回到了我出生的地方滇东北的一个小城。两个小城相距一千多公里。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交通极为不便，这一趟行程要六、七天左右的时间才能顺利完成。很早就为这次搬家做好了准备，用些废旧的木板钉了许多木箱子，装满一箱又一箱，随着所有的物件都归置好，我家搬家回故乡的日子也到了。军分区给派了辆军用货车，在大家的帮忙下，所有的家当都塞进了车厢里，满满的不剩下一个缝隙，我们全家踏上了回故乡的行程。

走走停停，停停走走，途经临沧、楚雄、昆明、会泽、昭通，经历了无数个白天、黑夜的交替，颠颠簸簸，终于回到了我无数次梦回的故乡——彝良。过足了坐车的瘾。在这之前，仅坐过一次车，感觉舒服极了，一直盼望着能坐个饱。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满是好奇，一个四面夹山，到处是河流的小城。城虽不大但异

常的热闹。唯一的一条主街上每天都是熙熙攘攘的人流。三条河流占据了城中较为平坦的地方，县城坐落在河中间的窝窝里，半个钟头的时间就能绕主城区走一圈。东正街、西正街、胜利街、环城北路这就是彝良城的全部格局。

我家就住在环城北路的河边上。门前是一条自西向东流淌的河流，河堤很高，河面约有十多米宽，枯水季节河面上满是裸露的石头，只有极小的溪流从河边流过，偶尔看见有人拿着撮箕在河里捉鱼。我一直好奇要修那么高的河堤干嘛？直到有一次，忽然听到有人在河边大声喊叫：“涨水了，快跑。”亲眼目睹了平静的河面瞬间就被汹涌而来的河水填平，才明白母亲时常告诫我们天太热的时候不准到河里玩耍的原因，原来齐头水是这么的凶猛，高高的河堤不是用来摆设的。

屋后是一条绕城的公路，旁边有个农贸市场，公路两边自然就成了卖菜的集市，每天都在叫卖声中醒来。刚出炉的大馒头还冒着热乎气，卤煮锅里的汤汁咕嘟咕嘟沸腾着，摊铺上红配绿的色彩惹人眼，鱼摊上等待售卖的鱼在吐泡泡，赶着回家给孩子做饭的阿姨，付钱后还硬要在筐里放一个土豆，小贩的吆喝声此起彼伏，买菜的顾客们讨价还价……

丁字口为中心点，往南顺着山坡是县城的最高学府县一中；向西的一条街叫西正街，街两面以单位的房子为主，零星的夹杂了些居民的房子。街面上摆满了卖东西的摊位，有卖酸萝卜的、卖冰粉的、卖凉粉的、大多是卖衣服的。大街上一天到晚都是来来往往的人群，热闹极了。向东的一条街叫东正街，又叫馆子街。街面上大多是居民的房子，一家紧挨着一家的馆子，依旧是进进出出人流。往北是一条弯曲的胜利街，有两家卖糕点的，每天放学回家的路上经过，都要站在那多磨蹭下，闻闻糕饼店飘逸出来的香味，过过嗅觉上的干瘾。

下雨的日子

每个人长大以后都会怀念小时候，因为小时候的天真无忧，简单快乐，生活的很纯粹却又幸福。

又到了雨季，思绪随着这飘飞的雨滴，一下子又回到了童年时代。那是个缺衣少食的年代，大多数人家的生活都极为贫困。我家就是这大多数贫困家庭之一，全家六口人仅靠父亲一人的工资和母亲打零工的微薄收入生活。每每与母亲一起回

忆这段往事的时候，母亲总要自责，说自己无能、没本事。

这样的日子里，不喜欢下雨的日子，几天的连绵雨，满地泥泞，伴随而来的就是无尽的寒冷，总觉得冬天非常的漫长。其实滇西南的冬天并不寒冷，只因缺衣少食，自然就觉得时常饥寒交迫。每到雨季，假期还好，姊妹几个窝在家里，打打闹闹也就过了。到学校上课就成了难熬的日子，几天的连绵雨，再也没有一双属于自己的干爽鞋子了，只能穿着破凉鞋，兜里揣双有洞的袜子，到了学校用纸把脚和鞋擦干，穿上，麻木的双脚添了些许的暖和。更多的时候，靠的是蹦跳来取暖，每年冬季，脚上少不了红肿的冻包，又痒又疼，难受极了。

期盼拥有一双雨鞋就成了我长久的愿望。在那个什么都凭票的年代，不是件容易的事，不记得是哪一年，家里终于有了一双雨鞋，很大，趁着大人不在家悄悄的穿过，感觉好暖和。除了红肿的双脚，皲裂的双手亦是记忆深刻。那个年代，没有护手霜的说法，一到冬季，双手背总是糙糙的，不时有血珠从裂口中崩裂出来，看着黢黑，就像几十天没有洗过，生怕老师见了说我不讲卫生。只有到了周末洗衣服时，用肥皂水泡去那些黑斑后，才敢光

明正大的在老师眼皮底下完成课堂作业，袖子还不敢捋得太高，手臂还是黑的。冻红的双脚，皲裂的双手要随着漫长的冬季结束才会愈合。

种种原因，不喜欢雨季，特别是冬天的雨，带着一股尘土的呛味，心情随着雨季的到来黯然失色，几天、十几天都未能恍过神来。长大后，到过许多地方，见过皑皑的白雪、晶莹的冰凌，有了些改变，但仍旧不那么喜欢。

桔子熟了

又到了桔子成熟的季节，看见满街各式各样的桔子，尘封的记忆被缓缓的打开了，又回到童年时代。那是个各种物质都极为匮乏的年代，诸如苹果、桔子之类的水果对于边城小镇里我们这些贫困家庭的孩子来说，是一种极稀罕的东西，别说吃，连摸一摸、闻一闻都难。

前些日子和朋友们到桔园玩了一趟，看见那满树泛着金光的桔子，以及那些被孩子们抛得满地的桔瓣，心里感到异常难过，他们可否知道二、三十前，上辈们是怎样对待一个桔子的。记得刚上小学时，有一次上学的路上，无意间看见路边侧沟

里躺着一个又大又黄的果子，不知是哪家富家子弟故意丢的，还是不小心掉下去。看着实在可惜，很想跳下沟去捡上来美美的饱一次口福，可又不敢。一是沟太高，我个儿太小。二是怕被同学撞见，无脸见人。只能一次次在上学、放学的路上，用羡慕而又无可奈何的目光注视着它，想象它的美味，幻想着它到肚子里的感觉，直到它被流水冲走。

如今，更多的苹果、桔子，甚至记不住名儿的水果都已走入寻常百姓家，但因更多的保鲜剂、催熟剂，让原本需要长时间等待才收获的果实变得有些快捷，失去了曾经在记忆中留有的味觉。

芒公采访记

/ 伊蒙红木



两不愁三保障落地生根

2019年11月18日清晨，我突袭式地来到芒公村。这样，村落的点点滴滴就没有被预先干扰，且能真实地呈现给我。十年前见到的草片覆顶、木板围墙的村民住房已消失不见，铺陈在眼前的是红瓦白墙钢筋砖混结构的牢固住房。村落上方挂着半个月亮，天空干净蓝碧。一群调皮的燕子不时飞落在高处的电线上又“呼”地起飞，它们的叫唤声十分欢快。

芒公村是沧源佤族自治县勐角民族乡的一个行政村，距乡政府驻地34公里，辖6个自然村7个村民小组，目前有374户1650人，以佤族为主要居住民族。长期以来，村民以种植水稻、玉米、荞麦等农作物为主。像千百年前一样，每年十月，村民依照传统习俗，在收割谷子之前，迎接谷魂的到来。人们打扫卫生，修路搭桥，砍草，选个日子，在头人家、在自己家喊谷魂。喊谷魂是佤族农耕文化的显著特征，源于万物有灵的思想，体现佤族人对谷物的珍惜和对劳动的尊崇。安顿好谷魂，人们再把田地里的谷子悉数收割回家。

这天午饭后，村寨里的中老年人把谷子晾晒在太阳底下。庭院、坡道上，一席席稻谷黄灿灿的，特别好看。芒公的稻田多为雷响田。山区的田大多依坡依山开设。“今年雨水少些，谷子减产，但也是

够吃了，我们自己种菜，打谷子的时候杀猪供自己吃。”晒谷子的人说。与他们闲聊攀谈，得知，种田的人家粮食都有保障，有的人家还有盈余的谷子出售。少数不种粮食的，用转移性收入购买粮食。在芒公村，吃、穿、住已不再是让人忧愁的事。

村委会驻地背后是建在坡上的学校，校舍整齐环境秀丽，有教学楼、宿舍楼、食堂、学生活动场地，虽然校园面积不大但绿化得让人赏心悦目。芒公村的孩子们在这里愉快上学。从幼儿园到小学四年级（五六年级需到勐角乡中心完小就读），所有的孩子在学校可以免费享用营养早餐和午餐，家离学校远的孩子上学期间吃住都在学校里，星期五下午放学后由父母接回家。令人欣喜的是，一间房门上挂一块金色牌子，上书“留守儿童之家”，落款是“云南省关心下一代基金会”。校长赵启龙介绍说：“这些孩子，在学校比在家好，在家没有什么娱乐活动，在学校就不同了。”这个我相信，在校园里见到的孩子都阳光灿烂，活泼可爱。陈艳青是四年级学生，也是留守儿童，她的爸爸妈妈和姐姐都外出务工，她与爷爷奶奶一起生活。晚上，学校下晚自习后，我去看望她，她的奶奶介绍说，她很爱爷爷奶奶，之前都是和爷爷奶奶睡在一张床上，后来上四年级了意识到自己长大了就单独睡一间房。陈艳青特别喜欢笑，和她交流时

她一直都在笑。我问她想不想爸爸妈妈？她摇头表示不想。我问为什么？她说，爸爸妈妈春节都会回来，还给她买新衣服，在家有爷爷奶奶就可以了。在她家的墙上贴着一幅奖状，因为陈艳青“关心集体，爱护同学”，被评为“优秀班干部”。陈艳青的奶奶说，陈艳青晚上下晚自习后看下电视就去睡觉了，很乖。经采访了解，芒公村的留守儿童，身心都健康，这得益于学校对他们的细心呵护和家里老人的照料。驻芒公村的扶贫工作队第一书记杨兴云说，还要再选址，扩建幼儿园。这是个不错的消息。由于校舍面积不足，芒公小学目前的幼儿园只招中班、大班，不招小班。不久的将来，就能开设幼儿园小班。

“教育兴则国兴，教育强则国强”这个道理村上干部无人不晓。

村委会驻地旁是村卫生室，设有门诊、治疗室、药品房。长期坐诊的医务人员有两人，他们每天早上从四组骑摩托车来上班，风雨无阻。

“两不愁三保障”，在芒公村真真实实得到落实，从过去到现在，物质生活的发展变化看得见，摸得着，新住房与旁边权且用作柴房的石棉瓦顶木板墙老房并存的呈现就是发展变化的留痕，新与旧的更叠有个过渡带。但很快，这样的老房也会消失，大家都在努力，通过各种渠道，让新建的厨房牢牢地立起来。扶贫工作扎

扎实取得了成果，这个成果需要巩固，后续发展需要依托产业的发展来保障。暗藏在物质表象下的发展变化是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

芒公大寨早期致富带头人

我在村委会场院里正喝开水，一辆东风牌大货车驶进来停下，车上走下一名精瘦的青年男子。他也来喝口水。和他交谈之后知道他的一些情况。他的名字叫肖赛惹，现年36岁，因为县上正在建造芒回水库，他就买了这辆大车，在水库干活，拉砖头。他之前有一辆客货两用车，生意不错，也积攒了一些资金，但大女儿患有脑残病症，从她一岁半开始就给她治疗，医治足足8年时间，全部医药费用40多万元，其中，有20多万元的医疗费是国家承担，他家只支付一半的医疗费。现在他的女儿已经上学了。“如果女儿没有患上疾病，早就富了。”肖赛惹笑笑说。当然现在他也不穷。他的这辆东风牌大货车车价及手续办理费共十七万元。当我赞赏他精明能干会打算、生活有激情的时候，他说：“人要跟着政策走，生活才会越来越好，你不适应，人家就会忘记你，你就会被社会淘汰。”肖赛惹还自豪地告诉我，很多村寨，光棍不少，因为年轻女孩外出

务工了，三十多岁的男子找不到老婆，他自己讨得汉族姑娘做老婆。“应该发给我红包，因为我为村寨减少了一个单身汉。”肖赛惹哈哈大笑开起玩笑。然后他又补充说：“如果我是姑娘家，也要外出打工，不嫁穷汉。”

外出务工增加经济收入已是村村寨寨普遍的现象。因为跑车，肖赛惹家的经济收入比较稳定，她的老婆不用外出务工，在家管好一儿一女，做家务，种甘蔗、玉米等作物，一家四口丰衣足食和乐融融。

肖赛惹在芒公村树立了自己的形象，起到了带头致富的示范作用，这与他与时俱进的思想观念分不开，“穷则变，变则通”。墨守成规就翻不了身。肖赛惹的聪明之处是他紧跟社会发展变化的步伐。他对读书受教育也有深刻的认识。肖赛惹只读到初二就辍学了。他非常遗憾地说：“那个时候不想读书，不然好好读书现在肯定是科级干部了”。因此，他又说：“八年的时间对我女儿的治疗都是被动的，现在让她去学校，去学知识，身体残智不能残，而且这样对她的治疗就是主动的，让她融入同学中去。”

王忠云现年45岁，是大寨的车辆修理师傅。年轻时他也曾外出务工，小学六年级毕业后他就到缅甸掸邦第二特区佤邦教书，因为感觉到自己文化水平不够，很吃力，一年后他又回到沧源县，之后在砖

厂、煤厂干活，后来买了一辆三轮摩托车在县城拉客谋生活。结婚成家后有两年的时间，他在江苏扬州造船厂打磨零件讨生活。沧源县新家园建设工程启动后他又回到芒公大寨，因为这时回寨建盖新房可以享受25000元的建房补助，新房子立起来了，不能坐吃山空，王忠云家就琢磨着开了间小百货店，经营日用百货补贴家用。

王忠云勤奋好学，不满足现状，看到寨里摩托车、微耕机越来越多又没有修理铺，他萌生了开设修理铺的想法，一方面解决群众修车难题，一方面增加收入。他买书自学机械修理技术，一边学，一边修理，在实践中逐渐掌握了摩托车、拖拉机、微耕机等修理常识。为了扩大场地，方便车辆修理，他把百货店迁到路边竹篷底下。这里是个路口，往来人多，店铺前面是竹篷掩盖的阴凉通道，这样就有了“地利”，卖货修车两手抓。王忠云告诉我，重新建起的小百货店花了两万元的建筑费，这笔费用是平时修理车辆积累下来的。

“人家需要什么货就进什么货，因为自己没有拉货车，所以到勐角、勐董拉货，用的是摩托车，有的农户有差账的情况，不过最多两三个月就付清了。”王忠云介绍说。“至于修理这块，一般不会差账，不得已的两三个月就把修理费补上。”王忠云说雨季天深更半夜也会有人把要修理

的车辆送来，停放在店铺门前，第二天他会尽量修好。播种季节王忠云和老婆一样到田地里种稻谷和玉米。除谷物粮食收入外，他家人年均纯收入不少于七八千元。

“现在开百货店的人越来越多，利润不高了，我还是想外出打工，人家打工回来都买车辆，但因为我是大寨二组副组长，连任了七年，群众选举我的时候都是满票，我不能不挑起这副担子，群众信任我，我得留下来。”这是一名勇担岗位职责，对群众负责的村组干部。

扶贫更要扶志扶智。王忠云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扶贫更要扶志扶智的深刻道理。“如果哪天我不再担任什么职务，我还是要外出务工，瞧瞧外面的世界。”王忠云信念坚定地说。

养蜂人

芒公养蜂人都是综合型的劳动能手。七组的张文军就是一个经济头脑不简单，很勤奋，比较能吃苦耐劳的人物。

早晨，霜露打湿了一片片盛开白花的苦荞。瘦高个儿、古铜肤色的张文军从养蜂林钻了出来，他告诉我，这个早上，他早早到树林里查看情况，发现有两只大土蜂想要偷吃他的小蜜蜂，他毫不犹豫地灭了它们。对小蜜蜂来说，大土蜂和白蚂

蚁是它们的天敌。对养蜂人来说，大土蜂就是可恶的敌人、凶手、破财鬼。有大土蜂来骚扰，整箱整窝的小蜜蜂就会飞走，留下无蜂箱。张文军用了五年的时间养了12箱野生小蜂窝，因为土蜂来吃小蜜蜂，现在只有8箱了。他一年两次收割蜂蜜，去年出售的蜂蜜获利4000元。张文军家的白墙上挂着3饼黄澄澄的蜂蜡，阿佤人都特别喜欢用这样的蜂蜡搓蜡条，这样的蜡条燃起来很香。今年，村上发展养蜂合作社，张文军成了合作社的养蜂人，合作社养的蜂是中华蜂，由具有几十年养蜂经验的老板茹红生提供蜂箱、养殖技术和后续服务。

张文军的经济来源渠道有很多条。他家是七口之家，有两人外出务工，他与老婆和哥哥留守家中，他有两个小孩。他们一起种了三十亩稻田，因为雨水减少，今年谷子收成比往年少，估计收得6000斤左右。用白砂糖袋子盛装的谷子山一样堆放在他家的门旁。“这些谷子可出售一半，现在已经有人订购3000斤。”张文军高兴地说。

从2004年开始，张文军就学习种植七叶一枝花。七叶一枝花是一种植物药材。像其他人一样，他先是上山寻找野生七叶一枝花做种，因为要扩种面积，又向别人收购一些。起初，张文军试用复合肥施肥，但叶子掉落，根茎腐烂，之后改用农家肥

增加土壤肥力。有种七叶一枝花的老板告诉他，七叶一枝花是药材，不能用复合肥，只能用农家肥，不施肥更好，药力强。

张文军家老房旁，拴着几头正在嚼草的黄牛。张文军欣喜地告诉我，前一批养的牛已经卖出去了，小点的牛，卖价是5000元到6000元一头，大点的牛，卖价是7000元到8000元一头。牛虽然以吃草为主，但养牛也得下功夫。每年打完谷子后，张文军就会与哥哥轮换着去放牛，让牛到野外吃草，让牛自由走动，牛才会健壮，毛色光亮。张文军说：“到了三四月份，撒稻谷种、栽秧时就得把牛赶回来拴养，不能让牛破坏庄稼，雨季天的时候要上山割草喂牛。”没有一件事情不付出劳动就唾手可得。

张文军发财致富的思路很广，肯试验，不怕失败。他还挖井养田鸡，等养出了经验，他要扩大养殖。

临别的时候，张文军说：“我觉得想要收益快就是要种蘑芋。”他自己种了一块蘑芋地，收成如何还不知道，但从张文军认真的表情上，我读到了他内心深处勇于实践的精神本色。

王俄康是一字不识的养蜂人，有四年养蜂龄。他原来有五十箱野生小蜜蜂，因为大土蜂入侵现在只剩三十五箱。王俄康曾被大土蜂蜇过一次，他没有吃药也不涂药，至今手臂上留下了个小凹坑。起初，

听从老人的建议，他把蜂箱放在住房周边，后来，为了扩大养殖，他把蜂箱放在森林中，往年他收割的蜂蜜一年纯收入近8000元，今年预计卖得10000元。王俄康不善言谈，而且汉语讲得不好，他有一肚子的养蜂经验，却因为性格内向难以传授给别人，不过采访他的时候他还是用俚语对我讲：老人建议不要把蜂蜜卖到很远的地方，蜜蜂的魂会飞得很远很远，以后就很难把蜜蜂养好，但实际上这是错误的，现在他把蜂蜜卖到了省外，他的养蜂业照样发展，等他的老婆打工回来就一起发展养蜂，增加蜂箱。没有上过一天学的养蜂人，在摸索掌握足够的养蜂经验技巧之后，发现了事情真相，不再被老一辈人的落后思想所束缚。我在18头猪的嚷嚷声中告别王俄康。今年他卖猪获利3000元。

五组的钟艾门是南滚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护林员。每月出满二十二天巡林勤他就可以领到1310元的工资，这份活他已干了十多年，他家门前不远处的几座山是他巡查的区域，山林中时常有豹子、黑熊等比较凶猛的野兽出没，豹子吃牛的事件时有发生。他巡护的区域内，他走遍每块土地，什么地方有什么树，什么动物经常出没，他一清二楚。钟艾门是一名优秀的护林员，也是出色的养蜂人，他有三年的养蜂龄。被大土蜂灭了七箱蜜蜂后他还有23箱野生小蜜蜂。房前屋侧山林

中都有他的蜂箱。去年他的蜂蜜给他带来了 3000 元收入，今年已卖得 5000 元，还没有卖完，钟艾门说如果卖完，就可以有 7000 元收入。问起养蜂秘诀，钟艾门笑笑说养蜂是命带的。深入交谈后，钟艾门透露：有的人适合养蜂，有的人养不好蜂，细心观察，付出真心，肯在实践中学习就能养好蜂，那些随便支只蜂箱的人要发展养蜂业难度很大。养蜂老板茹红生曾经向芒公人提问：“蜜蜂有几条腿？几对翅膀？”能回答的人很少。茹红生说：“养蜂要熟识蜜蜂的生活习性，第一次分房的时候，新置空蜂箱距离老蜂箱 50 米，再次分房的时候蜜蜂会飞得很远。”他说的是知识是经验。钟艾门其实是懂这些个理的。钟艾门说，蜂箱的摆放是有讲究的，蜂箱前面要开阔敞亮没有遮挡物才行，用空箱引蜜蜂，在上山可摆放在大树旁，但不要直接摆在地上，因为地上有白蚂蚁，它们会咬坏蜂箱。

五组组长王国民也期盼通过养蜂发家致富，他也做了很多蜂箱摆放在离他家住房不远的茶地里，但一只蜜蜂也不曾光顾他的蜂箱。他告诉我，他像其他养蜂人一样，用黄牛粪涂抹蜂箱缝隙防白蚂蚁，封箱里面也抹上了蜂蜜、蜂蜡，可蜜蜂就是不来。他十分恼火。在四组，我们去拜见一位养蜂人，到寨里见到他的时候，他正在锯木板做蜂箱。菜地旁的老树根上，

摆放着他的两只蜂箱，小蜜蜂嗡嗡地飞出飞进，就是石墙洞里都住着蜜蜂，菜地上空，是一片蜜蜂往来繁忙的景象。王国民向养蜂人请教经验，养蜂人说，经验都是差不多的，做好蜂箱后要在缝隙处涂上黄牛粪，蜂箱里面抹蜂蜜，引蜜蜂。他又传授一条独门秘法：如果发现蜜蜂飞离蜂箱全窝搬迁，就往蜂群撒火灰，被火灰沾染的蜜蜂会飞回原来的蜂箱里。虽然得了养蜂人的秘法，王国民还是一头雾水。为什么他的蜂箱引不来蜜蜂？有人说，如果用来制做蜂箱的木板涂上漆，摆放蜂箱的地方撒过农药，蜜蜂是不会飞进蜂箱的。

但愿王国民能找到引不到蜜蜂的真正原因，让他的蜂箱填满馋人的蜜汁。毕竟，离他的蜂箱不远的保护区森林里，合作社的蜂箱一路拉开，勤劳的蜜蜂忙得不可开交。

病有所医，老有所养

“相信现代医学，抛弃陈规陋习”。这是四组副组长钟红江用惨痛的教训发出的肺腑之言。钟红江小时候经历了一件可怕的事情。那时，他不幸患上牙炎。家里父母老人没带他看医生。他们请寨里的老人用咒语给他医治，病没治好，病情加重，后请老人用草药敷浮肿的左面颊，结果面

颊变成腐肉。保健员劝他们让他清除腐肉，缝合伤口，父母老人不同意，把他送到班洪，让一个老人在他面颊上包上草药去除腐肉。他在班洪包了四年的草药，腐肉清除了，左面颊却塌陷下去，与右面颊严重不对称。48岁的钟江红说，不信现代医学的结果是让他毁容。在过去缺医少药的年代，佤族都是靠巫术、草药治病。生病看鸡卦、猪卦，供神送鬼，用咒语、口功“治病”、采草药医治。佤族式的民间医疗盛行了很长很长的时间。有被草药治好的，有被巫术延误的，妇女生产，保不住大人小孩的，这在寨里成为平常事。教训是血淋淋的，历史是惨痛的。1949年全国解放，四月，沧源临时人民政府成立。1955年，基本完成土地革命，沧源从此完成由原始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佤族等世居在沧源的民族逐步接受先进的思想，然而抛弃陈规陋习是一个漫长而又艰难的过程。直到脱贫攻坚工程全面启动后，群众享受到了更多的优惠帮扶政策，观念转变才显得十分明显。我刚到芒公村委会驻地的那天早上，就看见群众陆陆续续来交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费。交这个费，成了群众自觉自愿的事，现在生活条件改善了，人年均250元的大病医疗保险费不是大数目，而那些较为弱势的人群如建档立卡贫困户，只需缴纳七十元。有了这个手续，大病住院医疗费就有了保障。农

村妇女到医院生孩子全免费。党的阳光实实在在照耀阿佤山。

病有所医，老有所养，阿佤人的日子已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王叶寥病了十多年，最早的时候是翻不了身，后来也走不了路了，现在坐轮椅。王桑荣是她的姑爷，心地善良，他把老人接来家中照料。王桑荣说：“医治了十三年，有新农合后药费减少了很多。有时候是在勐董县城医院拿药，有时候在勐角民族乡卫生院拿药，吃药后病情有所控制。”王叶寥老人见到我的时候就用清晰的话语说：“全身骨头痛。”她的手指骨已变形，细瘦的双腿支撑不住她的身体。然而从她的气色和表情可以知道她的生活并不局促，因为姑爷和女儿待她特别好，一直照顾她的生活起居。

“我食欲好，只是我什么也做不了，我的嘴，我的心没有病，骨头都是病痛。”王叶寥说完笑了下。她很乐观。她享受一级病残的两项补助，还享受养老金。王桑荣开玩笑说：“我们一直养护她，这么多年如果是养猪已经养肥了。”王叶寥是有签约家庭医生的。一年一次，医生会来为她检查身体。“一年一回，签约医生来，我也是感谢的。”王桑荣说。党的光辉照边疆，边疆人民心向党。一点也不假，不是口号。当我送些饼干给王叶寥时，她十分高兴地说：“谢谢了，囡，谢谢了。”这么点东西她都满含感激之情，党和国家、

政府的大恩大情，她们怎么会不心怀感恩之情呢？

芒公村有好几个袖珍人，我一共走访了八人。他们与常人的差异在于个头比较矮小。经询问，他们的父母不是近亲结婚，他们的兄长或弟妹也都不是袖珍人。在婚姻观上，佤族自古有自己的原则，同姓不结婚，有血缘关系的不通婚。

王务爱和王赛稿是姐弟，现年三十七岁的王赛稿长着一张可爱的、红朴朴的娃娃脸，他们与大哥共同生活在有十二口人的大家庭里。姐弟俩都享受低保、残疾人补助。其实，除了个头比较矮小、气力小外，两人都很健康。什么季节干什么农活姐弟俩都和家里人一起出工，撒种、薅秧、除草、挖菜地、捡野果、养猪喂鸡样样在行。我去他们家的时候，王赛稿和姐姐并不在家，王赛稿去茶地修剪茶树，姐姐到山上捡锥栗。村支书陈昆给他们打电话请他们回家。在这个大家庭中，大哥是管家。每一粒粮食每一分钱都要交给大哥统筹安排。王赛稿说：“这个家的一切都是集体的，大家一起享用，如果不一起用，这个家就乱了，每个人需要用钱都要向大哥申请。”大哥是一家之主，一家子的关系是相互的宽容。王赛稿说：“有错就会相互责骂，因为人都会有错，今天骂，明天就忘记。晚上看电视，我爱看电影频道，姐姐喜欢歌舞节目，如果姐姐不想看电影频

道就到别人家去看电视，把家里的电视让给我看。”

健谈的王赛稿有自己的追求。他说家里人多，房子不够住，以后想加盖两层楼，现在家里养16头猪，前段时间卖了两头牛，得了12000元。2017年和2018年，县残联组织残疾人参加手工艺编织展览活动，王赛稿是其中一员，他用竹篾编的箩、果盘可卖十多元一个。县残联还支付了他们的误工费。

除了享受国家的特殊照顾外，姐弟俩靠自己的双手劳动获取回报。相对于个别等靠要的正常人，姐弟俩非常自立。

70多岁的钟安帅和侄儿子一家共同生活，她乐观向上，哈哈的笑声填满了整个院子。单听笑声，不会知道这是一位袖珍老奶奶的笑声。钟安帅很健谈，像很多老年人一样喜欢讲述过去。她说，她的父母都是大个子，不是近亲结婚，生育四个女儿两个儿子。现在只有她和妹妹还在世。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前，人民公社时期，她与普通人一样去劳作，别人有一天五分的工分，她得三分或二分。有一回，她很想穿新衣服，父亲便给她几梳芭蕉果，她背着芭蕉果到勐角街去卖。她的芭蕉果卖得四角钱，她用这四角钱买了一块布料，回来经过勐卡寨，就让勐卡寨的傣族阿姨缝新衣。钟安帅说她自己也会缝衣服，用自制的土布缝。先是从山上采来野麻，剥

皮，煮皮，撕皮，搓线，晾晒麻线，再用做好的麻线织麻布再缝制衣裳、裙子。“以前麻布衣服有些硬，经常磨破皮。现在好了，布料软，好穿。”钟安帅老人说。“那个时代不像现在有鞋穿。”钟安帅补充说。眼前的钟安帅老人头包花色艳丽的方巾，身着现代汉装，脚上一双小巧的解放鞋，身上的大耳塞、手腕上的银镯把她点缀得很有佤族女人的韵味。钟安帅老人说，在现在这个家庭里，她主要做做轻活，比如煮饭做菜，扫地洗碗，然后就是帮助看小孩子。她也饲养几头猪，前几天卖了两头小猪，有1000元的收入。从钟安帅老人的言谈中可知她过得不错，心情舒畅。平日里闲下来她会串门，或者晚上看看电视，寨里谁家有的活动比如婚丧嫁娶，她都会参与礼节性的活动。侄儿子一家像对待自己的老母亲一样对待她。她说：“家庭好，相互看顾，没有人责骂过我，没有一次不好的言语。好话团结人心，让人心情好，吵架乱人心，会让人变穷。”老人说的是佤族社会家庭的伦理观，处世哲理。

现年74岁的钟艾拉和72岁的钟尼色是兄弟。他们和侄儿子一起生活。半个世纪前，他们的父母就去世了，三个妹妹现在也已不在世。兄弟两人算是他们家中长寿的人。钟艾拉讲，在旧社会，别人家打谷子，他都去帮忙，心好的人家会多给些谷子，心不好的人家就少给些谷子，他

把谷子带回家交给母亲，由母亲舂谷子做饭给他们吃。到了新社会，他上过学，三年级后，由于老师跑了就无法上学了。钟尼色没能上学，因为母亲没让他去。“我想读书，母亲让我放牛。”钟尼色说。“我帮母亲找野菜、放牛，但不下田地干农活。有一次找野菜，找到有毒的，还中过毒。”他们的过去是贫穷的，生活万般艰辛。“没有党就没有好政策，没有好政策我们早就不在世了，改革开放前，人家让我们去守玉米地，没有人关心我们，想着干不动别人能干的活就想死了算了，而现在政策这么好，我想活更长。”这是钟艾拉说的话，是发自肺腑之言。“以前的人民公社还不是现代化，现代化好。”钟艾拉又说。钟艾拉上过学，晚上看电视，党和国家的好政策，他是能从电视上了解到的。事实上，党和国家对他们这样的袖珍人都有相应的关照政策。他们吃、穿、住、治病、养老，都有保障，况且侄儿子一家待他们如自己的亲生父亲。

芒公村的袖珍人，没有人不说政策好，对比过去和现在，他们真实感受到了现行政策的好。袖珍老人肖衣南说：“以前吃不饱饭，现在吃得饱，粮食够吃了，人更勤快了，政策好，希望政策越来越好。”

陈三倒的愿望

陈三倒是三组组长兼林业员，是个奔五十的单身汉。他和80岁的老母亲共同生活。三组共49户人家，是从老寨搬迁来。因为老寨地质灾害严重，群众早就想搬迁了，在各级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和社会各方力量的帮助下他们如愿以偿。在新家园，他们拥有更舒适的生活居住环境，不仅住上新房，一些农户还有了自己的卫生间、新厨房。过不了多久，家家户户都能用上卫生间和新厨房。

日子越过越好，陈三倒迫切需要找到合适的对象成家。陈三倒说：“身体健康、良心好、照看老人、扫地煮饭是我找对象的标准。”三组的组干部打趣说：“如果桑岛找到老婆，我们在婚庆时挂5000元的礼金。”陈三倒讲述，以前他小的时候就很想读书，在地里劳动的时候老师就来找他，让他去上学，但是父母亲不同意他去上学，如果他提起要去上学，父亲就会打他，母亲会用烟锅头敲他的头。那时，家里兄弟姐妹多，劳动任务重，去学校要交学杂费，或者用粮食代替学杂费，家里困难，什么都交不起。“我那个时候如果得读书说不定是有一份像样工作的。”陈三倒说。他的言下之意是，有了正式的工作，他不愁娶不到老婆。陈三倒曾经问已经80的老母亲，为什么那时不让他读书？

老母亲说，那时家里人多，吃饭的人多，要有人留在家中，守家做活。这个家里，陈三倒的大哥、二哥、弟弟妹妹都曾上过学，就两个姐姐和他未曾上过学。陈三倒自述谈过几个女朋友，都是有始无终。“现在女人讲条件，都是钱说了算。”陈三倒解释说。在缅甸掸邦第二特区佤邦，陈三倒先后谈过两个女友，都因对方提出六万元的彩礼而告吹。爱情很浪漫，现实很骨感。陈三倒深刻意识到，兜里没有相当丰厚的钱，要讨老婆比登天难，只有让自己更加富起来才会引来愿意与自己共同生活的女子。努力奋斗，让钱包鼓起来，讨个老婆是陈三倒最迫切最现实的愿望。陈三倒是个爱干净、爱美的人，他的房子里里外外，都打扫得干干净净，他的院子边沿栽种一排三角梅，大朵紫红色的花十分艳丽，人见人爱。

愿陈三倒在五十岁前找到相亲相爱的好女子，圆了这一生的姻缘梦。

改变旧观念迎接新曙光

很多佤族村寨一直沿袭着父系氏族时代遗留下来的头人制，由头人管理村寨的民俗事务。头人又分大头人小头人。在芒公，大头人称“达格耶”也称“寨主”，管理全盘事务，在这个组织里头是第一领

导人。“达俄”是管理神林的小头人。“安章”是负责祭礼、念经的小头人。“召望”是算卦看日子的小头人。“举若”是可以替补其他小头人的一个职位，通常是在开办活动时，担任“举若”的人帮忙做饭菜、抽柴火，若有小头人不能参加活动，他便可以替补进来念经、做祭祀礼仪。头人之间分工协作，共同支撑，延续古老的民俗。

今年71岁的王尼门在十一年前继任一组（大寨）大头人这个职位。因为大头人因病去世，其子女认为无力继承大头人职位，便找寨里的老人反映，请求另选大头人。经过商讨，寨里的老人决定另选大头人。有关选举事宜，大家邀其他组的大头人参与主持完成。一组（大寨）60岁以上的老人都是大头人的候选人。大家集中在一起，每位候选人持一根蜂蜡，用米花在蜂蜡上按出三个相连接的节段。主持人点上蜂蜡祷告天地神灵，以蜂蜡燃过第三节者为天选的大头人。准备就绪，依照候选人的年纪从大到小的顺序先后点燃蜂蜡。他们先点燃“达厂”老人的蜂蜡，可惜蜂蜡没能燃过第三节米花，再依次点“达意”、“达明”的蜂蜡，他们的蜂蜡都燃不过第三节米花。王尼门老人排在第四位，他的蜂蜡燃过了第三节米花。主持人说：

“尼，等烧完第三节，米花掉落你就拜天地神灵。”王尼门老人请求让后面的老人也点蜂蜡，大家都不同意。他们说天意已

选定王尼门，不可更改。王尼门在米花掉落的时候不得不拜天地神灵。他的老婆知道选举结果后当场哭了起来，她不愿意她家成为头人家。王尼门老人和她老婆说，头人家负担太重，很麻烦，很辛苦，都不愿自己家是头人家。过年过节，叫谷魂等各种民俗活动，都要由大头人牵头，在大头人家做饭菜，喊寨子谷魂，大家一起吃饭，大头人家得做各项服务事宜。王尼门老人和他老婆没有儿子，大女儿、二女儿早夭折，现在三女儿已嫁人，四女儿外出务工，家里没有人手，两口子老了，砍不动柴火，做活动煮饭菜得用柴火，如果不买柴火并请人拉来堆码，他们就很难支撑。

“时代很好了，我不想当大头人。”王尼门老人说。他举了个例子。他有一次生病，去县城医院医治，从家里出来时一分现金也不带，在县城他取用积攒了两年的养老金支付生活费用。“如果没有养老金就没有办法了。”王尼门老人说。王尼门老人的言语透露出的信息是：人们不再像过去那样生病了求神送鬼，而是积极就医，相信现代医疗；人们的生活正在逐渐发生变化，群众享受到了政策给予的实惠；当大头人不是一件轻松事，没有厚实经济实力很难支撑。相信人们终究从繁杂的民俗事务中慢慢觉醒。

陈三倒给我讲这样的故事：他的爷爷和父亲相隔两个月相继去世，寨里的老

人认为不吉利，建议陈三倒去外面问卦。那个时候陈三倒还年轻，他约上几个人同去缅甸班弄问卦，看卦人让他回家做爇，求福祛灾消病。芒公和其他佤族地区一样一直传承自然崇拜，认为山川河流森林树木都有神灵护佑，山有山神、寨有社神，神灵观念在他们的血液中流淌。于是像祖辈的做法一样，陈三倒家杀猪宰鸡，祭献神灵，请寨人吃喝，以此希望求得吉祥安稳。陈三倒说，这样消耗了大量的物力、财力。“现在，为了避免患上疾病没能力医治，大家积极参加新农合，很少有人因为病而去看卦了。”陈三倒如是说。因为有病了到医疗治疗，可免除部分医疗费，病也治好了，生病靠神灵开恩眷顾的观念被打破了。十年前，我来芒公那次，我的相机弄丢了，就请大寨的一位能掐会算的人帮算一卦，结果他告诉我相机的大体位置，后来我找到了相机。我把这事告诉村干部陈志雄，没想他笑了起来，说那位“能掐会算”的人就是他父亲，然后他告诉我：“我不信这些，那只是个巧合。”我无言以对。看来，在这些年轻人身上，对事物的看法已不再是过去的陈旧观念，他们紧跟着时代的脉搏，更加注重对客观世界的观察、判断，有自己的思考。

早晨，太阳出山，阳光先是照耀在村委会驻地对门稍远处的梯田上，随着太阳不断上升，阳光洒向远处高高的山峦再

移向低伏的山包。阳光照晒到凹凸不平的大地的每个角落不是瞬间同时发生，而是有渐次的、有序的，这与大地地貌有关，与太阳高度、云层有关。佤族社会的发展变化、习俗、观念的更叠也是一个渐进的过程，随着时间的推移，前方是充满希望的曙光。

水、路、电、电视、互联网全覆盖的基础上，芒公村的发展有计划有部署。据驻村第一书记杨兴云和村干部介绍，芒公村可以发展的项目不少。芒公村自然环境优美，它就安居在国家级南滚河自然保护区内。由于自然资源的无比丰厚，过去，居住在这里的人们都是靠天吃天，发展生产的主动性和能动性比较弱。设立保护区，禁止破坏自然资源，禁止渔猎后，人们的法律意识和爱护公共资源的观念更加坚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把习总书记的发展理念变为实践，绿水青山中就会淌出金子银子。距离四组不远处有“翁弄”瀑布，景观优美，现已完成停车场、景点步行台阶建设。依托得天独厚的自然保护区资源优势，在保护资源的基础上发展观光旅游。保护区区域，山花一年四季飘香，为蜜蜂酿蜜提供了取不尽的蜜源，养蜂合作社的成立充分运用了因地制宜的发展策略，诚如养蜂老板茹红生所言，勤于管护，一年可采割四次蜂蜜，集体经济的发展指日可待。从优质的生态环境中

绽放的花朵上采花蜜酿成的蜂蜜和那些从糖精采“糖蜜”酿出的蜂蜜天差地别。草果、七叶一枝花、魔芋种植业逐渐提上日程。四组副组长、会计钟红江是种草果的带头人。四组农户户户种草果，钟红江种的最好。这是农户的评价。钟红江的草果种植基地分布在河流两侧。这里潮湿，有树林掩盖，气候适宜草果生长。当斑驳的阳光照在草果植株上时，硕壮的叶片显得更加青翠。钟红江把附近同生的野草果株苗指出来，教我分辨野草果和人工栽植草果的区别。从叶片、茎杆和香味上能清晰辨认两者的不同。野生七叶一枝花的药用价值比较高。正是看准了这一点，六组的王尼高已花三年的时间栽种野生七叶一枝花。王尼高要再养两三年，等根块大了才挖根块卖，这样就能卖到好价。据王尼高讲述，芒公人栽种的野生七叶一枝花，都是到山上寻找野生的来扩种。每年雨季，王尼高于早上带上饭团进山寻找，雨季天七叶一枝花叶子肥壮好找，这种植物喜欢潮湿的环境，运气好的人一天可以挖得七八十株。目前，王尼高还在扩大种植七叶一枝花的面积，一分地、两分地、三分地……不断扩种。王尼高说：“扶贫后，水、路、电等等都方便了，接下来要发展经济。”结合各组实际情况，驻村干部和村干部计划发展的项目除了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种养殖业、组建农村合

作社、搞活村级景观旅游项目外，扶持农家乐、打造易地扶贫示范点也在计划中。

“观念改变了，内生动力就能产生，有了目标，前行的步伐就会加快。”村支书陈昆如是说。奔小康的曙光就在不远的前方。

大山深处话脱贫

/ 欧阳学成



大兴乡系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最贫困的高寒山区之乡，山高坡陡，涧深林密，气候荫凉，偏僻贫困。冬天局部有雪，冬寒时间 90 天以上。所以上山的人不想下山，下山的人又不想再上山。该乡位于县城东北部，分别与该县勐撒镇、勐永镇和临翔区南美乡、双江县勐库镇接壤。全乡国土面积 162.73 平方公里，境内最高海拔在 1800 米以上。耕地面积 23549 亩，其中水田面积 5211 亩，旱地面积 18336 亩，林地面积 98532 亩，森林覆盖率达 76.48%。乡政府机关驻地距耿马县城 76 公里，乡辖 6 个村民委员会、36 个自然村、63 个村民小组。全乡总人口 2725 户 11271 人，其中农业人口 2618 户 10827 人，占总人口的 96%，农村劳动力 6864 人，占总人口的 57%，少数民族人口 1704 人，占总人口的 15.2%。全乡设党总支 6 个、党支部 20 个，现有党员 425 人。有建档立卡贫困村 3 个，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868 户 3415 人，占总人口的 30%。地方特产有龙胆草、七叶一枝花（重楼）、杜仲、两面针、核桃。主要发展种植业和养殖业。

2017 年，是大兴乡脱贫攻坚最关键的一年，时间紧，任务重。全乡人民在乡党委、乡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抓紧时间，攻坚克难，脱贫致富。尤其是乡党委副书记、乡长罗宇鹏团结带领大兴乡党员干部苦干实干，实现了环乡公路硬化通畅，为全乡脱贫致富尽心竭力，全心全意为贫困群众谋福祉。使全乡 161 户贫困群众

住进了安居房，及时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了群众心坎上。杨青民等驻村队员也为大兴的脱贫攻坚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驻村工作队进村入户，深入推进精准扶贫

杨青民和小彭同时被县委抽为扶贫工作人员，都分在大兴乡，但在不同的村委会，杨青民分在黄草坝村委会，并任驻村工作队队长，小彭则分在龚家寨村委会，均要求在 2017 年 3 月 15 日进村入驻。3 月 14 日傍晚，杨青民一走进天天超市，就看见了小彭，便打招呼问道：“准备日常用品上大兴乡吗？”“是，你还不是不一样吗？”两人笑笑，分头各自挑选东西去了。他们都急着准备必须的生活用品，因工作人员工作期间一般情况下不准请假，必须驻扎在村委会。

大兴乡被定为 2017 年脱贫出列之乡，被抽派的工作人员就好几十人，为了打赢脱贫攻坚战，工作人员们深知扶贫是责任，也是承诺，更是情怀。无条件的服从组织安排，牺牲休息时间，牺牲亲情，驻扎深山，走村串户，摸爬滚打，想方设法，帮扶贫困群众脱贫致富。

杨青民进村入驻黄草坝村委会之后，无特殊情况很少请假下山，一心扑在扶贫工作上。忙于走村串户了解村委会的真实情况及贫困户情况。通过一个星期的摸底调查，全部掌握了村委会的情况，尤其是贫困人口在册情况及学生情况。

黄草坝村位于大兴乡政府西北面，

距离乡政府驻地 48 公里。全村辖 6 个自然村、11 个村民小组，主要居住着汉族、拉祜族，2012 年有农户 410 户，总人口 1785 人；2013 年有农户 415 户，总人口 1790 人；2014 年有农户 418 户，总人口 1796 人；2015 年有农户 420 户，总人口 1802 人；2016 年有农户 426 户，总人口 1820 人。村境内属于高寒山区，最低海拔 1200 米，最高海拔 2300 米。境内最高气温 27℃，最低气温 10℃，年平均气温 23℃。全村国土面积 35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5110 亩（人均 2.84 亩），其中水田为 930 亩（人均 0.52 亩），旱地为 4180 亩（人均 2.32 亩）。2016 年全村有甘蔗种植面积 3700 亩，产量 14400 吨，收入 604 万元；核桃面积 11400 亩，其中挂果面积 2752 亩，产量 60 吨，收入 60 万元；茶园 200 亩，产量 7000 公斤，收入 10.5 万元；大牲畜出栏 216 头，生猪出栏 4515 头，山羊出栏 17520 只，家禽出栏 19149 只。2016 年全村总收入 981 万元，人均纯收入 5391 元。全村设党总支 1 个、党支部 3 个，现有党员 69 人。

贫困人口在册情况：2013 年底，黄草坝村在册的贫困人口 153 户 583 人。2014 年按照“一高三优先”的标准退出了 41 户 186 人，经过“两次回头看工作”，黄草坝村在册贫困人口 109 户 425 人。2015 年按照“八有四无，一超，一受益”的标准退出了 50 户 192 人，在册贫困户 59 户 233 人。2016 年按照贫困人口退出

的 6 条标准退出 36 户 141 人。2017 年 7 月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后，黄草坝村新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 15 户 48 人，2014 年至 2016 年脱贫返贫 1 户 4 人，2017 年全村共有在档贫困人口 64 户 239 人（包括 2017 年 3 月份被系统回退的 25 户 106 人）。

杨青民同志是一位教育行政干部，在他心里最关心的要数教育精准扶贫的事了。大兴乡的教育精准扶贫，时间紧，任务重。他的理念就是“促进教育公平，共享出彩人生”。不让贫困户子女辍学，尽一切努力将辍学学生全部劝返学校上课。

一天雨后的清晨，杨青民邀约王若嫚、李菊青等其他几名工作队员及学校教师走访贫困户子女入学情况，按照既定路线，翻山越岭来到要访谈的班坝村黑山组罗阿平学生家，他是大兴中学七年级 35 班的一名学生，因厌学辍学在家。为了鼓励罗阿平同学，杨青民同志采取交谈的方式与其沟通，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我们要想脱贫致富，就要学会科学知识，从书本上学，从社会实践中学。李菊青是大学生志愿者，现身说法，要想成为有过硬本领的人，就必须到学校学习，一直大学毕业，也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建设家乡，造福人民。其他几位同志也是尽量动员罗阿平回到学校去继续学习。在大家的你一言我一语中，罗阿平的父母亲也是极力赞成他们小孩回学校上课。最后罗阿平同学同意回去学校复学。现在为大兴中学二年

级学生。

杨青民一行接着又来到了大寨河组罗蕊学生家，她是大兴中学九年级32班学生，刚开学就因为厌学辍学在家。王若嫫同志劝道，作为女孩子能有书读是最好了的，将来可以成为一个有用的人，尤其是当今社会高速发展，女孩子们要想经济独立就要好好读书，尤其是大山深处的女孩子走出去天地有多宽广，这是不言而喻的。最后这位山里的贫困学子接受了大家的劝告，同意回去复学，并表示要在初三这最后一年好好读书考上高一级学校继续深造。

他们最后又回到黄草坝组，来到李耿红学生家，该生也是大兴中学九年级32班学生，因厌学辍学在家。他们针对不同学生的特点，采取不同的劝学方式，最终还是将李耿红学生劝返回学校上课。一天的时间，辍学的三个学生全部劝返回校上课，大家虽然很累很辛苦，但收获很大。

黄草坝村委会驻地有一个黄草坝完小，由于是高寒山区，山高路陡，百姓居住较分散，路途又远，学生多数住校。但由于学校宿舍设施设备不完善，学生不得洗热水澡，常年洗冷水澡伤身体。杨青民同志了解后，加班加点做好建盖洗澡室及太阳能设施设备的计划，积极向县教育部门和挂钩部门反映情况，争取帮扶资金支持。

通过一星期的筹备，共协调资金5

万元，全部用于黄草坝完小洗澡设施设备建设，历时一个月，全部完工并交付使用。现在住校生都能用热水洗澡了，终于解决了自建校以来就存在学生洗澡困难的问题。

杨青民同志，自从踏上了扶贫工作这条艰辛之路，就信守三条原则：一是要千方百计为搞好扶贫工作找方法。二是要千辛万苦为群众脱贫办实事。三是要千言万语做工作。他是这样要求自己的，也是这样做的。时刻以一个合格共产党员的身份严格要求自己，走家串户，摸爬滚打，只为寻找最佳方案和最恰当的扶贫途径。这一年来与妻儿聚少离多，今年身为大学儿子的杨志鹏应征入伍去当兵，他也未能送上最后一程。谁都知道，扶贫工作不仅难度大、任务重，而且时间紧，部分群众文化水平低，对扶贫政策有过高期待，甚至有误解，需要与他们进行耐心地解释、反复地交流、真诚地沟通。他对黄草坝村委员会在档的64户贫困户全部走访过，各家各户情况了解得一清二楚，并为挂钩责任人有针对性地提出帮扶计划和措施供他们参考。

黄草坝村委会2016年启动的贫困户安居房109户，2017年已全部入住。入住前，杨青民同志亲自到各家各户督促施工方加快进度，免得影响按时入住。安居房在杨青民同志的督促下，按时交付使用。但有一些贫困户仍然依恋老房子，不愿入住安居房，给扶贫工作队员出了一大难题。

大多数老房子都是些土坯房，而且墙也走形，安全隐患相当大。杨青民同志了解后，又是采取拉网式排查，一家一家地做工作，动员他们尽快搬入安居房，避免由于雨季天的强降雨导致房屋破损引起安全事故的发生。在他的动员下，大家终于理解了国家的惠民政策，完全出于人民群众的安全和改善居住环境才这样做的。

二、用好扶持项目，带动贫困户脱贫致富

大兴乡党委副书记、乡长罗宇鹏同志始终把群众装在心中，心里始终想着“一定要让全乡脱贫出列，让贫困群众脱贫增收”，时时处处关心群众疾苦，千方百计帮助群众解决困难，不分白天黑夜带领干部职工长期奋斗在脱贫攻坚第一线。

在大兴乡脱贫攻坚关键时刻，沪滇协作项目落户耿马，而且沪滇协作项目旨在助力脱贫。因此，罗宇鹏乡长高度重视沪滇协作项目，把扶贫协作项目列入本乡的重要议事日程，提高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把握精准要义，并迅速行动。为了打赢脱贫攻坚战，用足用好沪滇协作扶持项目，罗宇鹏乡长一心扑在扶贫工作上，带领贫困户脱贫致富奔小康。自2017年“沪滇协作”项目启动以来，随着项目的深入推进，上海市崇明区对耿马县的倾心帮扶已经在边城耿马大地开花结果。全县9个乡镇共计受益扶持项目资金9900万元，其中大兴乡受益900万元，主要用于扶持

大兴乡班坝村委会和龚家寨村委会的“生态猪养殖+火腿加工”项目。2019年，上海市崇明区帮扶班坝村委会450万元，在本村委会的下扎独组新建生态猪养殖基地1个，养殖能繁母猪450头，公猪10头，新建1500平方米火腿加工基地，每年生产加工火腿4000个。带动农户434户1769人，建档立卡贫困户161户654人参与“生态猪养殖+火腿加工”，产权归村集体所有，收益优先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倾斜，并带动贫困户就业增收。同时，上海市崇明区帮扶龚家寨村委会450万元，新建生态猪养殖基地1个，养殖能繁母猪450头，公猪10头，新建1500平方米火腿加工基地，每年生产加工火腿4000个。带动农户353户1403人，建档立卡贫困户219户877人参与“生态猪养殖+火腿加工”，产权归村集体所有，收益优先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倾斜，并带动贫困户就业增收。

三、依托当地种植公司，带动农户发展种植业

自2007年开始，临沧道地中药材种植科技有限公司为发展本土重要中药材，通过选址、实地考察和反复研究，最后决定在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大兴乡建设“云南滇重楼庄园”，该基地位于临沧市耿马自治县大兴乡岩榴村12公里的户赛组，海拔2300米，生态环境优良，最适宜滇重楼生长。庄园规模已达1000亩，有母本园50亩。按照“公司+基地+科技+

合作社+示范户”的运作模式，在大兴乡当地已发展种植农户1000多户，种植面积已达10000亩。

2017年，罗宇鹏同志作为一乡之长，为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结合本乡实际，依托“云南滇重楼庄园”的优势，协调各方力量，助推林下中药材产业发展，逐步推进绿水青山转变为金山银山，将生态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带领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

时隔两年，即2019年经云南省林木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云南滇重楼庄园培育出的临沧市1号滇重楼和临沧市2号滇重楼被评定为优良家系。目前，已培育出滇重楼3年生苗3000万株。当地老百姓受益匪浅，摆脱了贫困，昂首阔步走向新生活，他们已向小康生活迈进。

四、脱贫攻坚传喜讯，九泉之下英灵知

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驻村工作队员、挂钩干部和全乡人民的共同努力下，截止2020年8月初，大兴乡的脱贫攻坚工作通过了省、市的验收及国家的普查。这个喜讯无不令人振奋和鼓舞人心，大家的付出得到了肯定。无论是大兴乡党政领导，还是所有参与扶贫工作的干部群众，都深知昔日的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来之不易，值得庆贺。然而，百姓的好乡长、人民的好公仆、党的好干部——罗宇鹏同志却将年轻的生命永远定格在了2017年7月6日。这一天罗宇鹏

同志在公务途中发生交通事故不幸遇难，因公殉职，年仅39岁。他用生命和行动诠释了对党忠诚、对事业的执着、对群众的热爱。他舍小家、顾大家，夙夜在公，废寝忘食，从不叫苦叫累，足迹踏遍了大兴乡的村村寨寨，家家户户，成为群众的“贴心人”，用心赢得了群众的信任。他留给大兴乡干部群众的印象：兢兢业业、任劳任怨，敢于担当、恪尽职守，一直忙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今天大兴乡的脱贫攻坚成效是对长眠于九泉之下的英灵最好的慰藉。

驻村工作队队长杨青民同志不知用什么言语表达对罗宇鹏的思念之情，想了很久，决定将千言万语化作一首小诗作为祭奠和对他家属的安慰：

出征脱贫攻坚路，
一心为民谋福祉；
出师未捷身先死，
流芳深山好公仆。

临沧文学的往日时光

/ 何松



晚清顺宁诗坛第一人袁谨

袁谨(1830—1858),字慎夫,被誉为顺宁(今凤庆)晚清诗坛第一人,《顺宁县志·艺文志》载:“顺宁改土归流四百余年来,文学之士,明则龚和梅轩翥于前,清则袁慎夫奋飞于后。”民国年间,云南都督唐继尧将袁谨和明末龚彝相提并论,称他们:“足媲美文文山、史阁部也。诂非金马碧鸡之光,凤岭龙湫之幸欤!”意为此二人足可和文天祥、史可法媲美,他们的存在是云南的光荣,凤庆的幸福事。

袁谨祖父袁昶为清拔贡,以诗文书画冠绝当时,曾任凤山书院院长。袁谨之父、兄皆为县诸生,可见其家学渊源。袁谨天资聪颖,幼有夙慧,过目不忘,下笔成诵,考秀才时,以童子身份夺冠全场。道光己酉年(1849,)选拔中式,他21岁,中辛亥恩科顺天举人。

袁谨不是读死书的人。他深知“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的道理。十九岁那年,他到北京参加贡试选拔,一路行程万里,他到荆襄故地怀古,凭吊三国古战场,抒发他对“三国、周郎、赤壁”幽思,他北渡黄河,游览泰山等名山大川。

这次远足,让他结交了不少好友。这次贡试,他们还在国子监里,受到道光皇帝的接见。他善诗工画,文才冠绝一时,又得中了辛亥科举人,因而,一时名声大噪。他此次远游前后一共六年,开阔了眼界、境界,增添了阅历,激发了他极大的爱国热忱。

袁谨志大才高,怀有杜甫“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抱负,可惜天不假年。因杜文秀起兵于大理,派蔡发春攻占顺宁。袁站在清政府立场,集义勇于右甸以图恢复,誓与蔡周旋,被捕后被杀害,卒于清咸丰八年(1858)。

袁谨作为晚清顺宁诗坛第一人,与时任顺宁县令的山东曲阜人桂馥私交甚好,桂为清代大书法家,经学大家,他们志向相投,诗酒唱酬,组织“蒲阳诗酒会”,名噪一时。他们还组建“吟秋诗社”,《顺宁县志初稿》记:“前清道光末年,顺郡承雍、乾、嘉之流风,人文蔚起,犹有承平之象,家弦户诵,声教洽然,当时士林有袁慎夫(袁谨)、刘滋圃(刘有培)辈,杰出其间,文化界之代表,尝邀约同仁建吟秋诗社于郡城,讨论唱合,集有定期,选胜寻幽,时赏佳节,郡中俊彦参加甚众,慎夫作启,一时脍炙人口……”,成立诗社时,袁谨还亲撰《约同人建吟秋诗社启》一文,文曰:“集成唱和,赋就联珠。欢聚朋侪,编搜碎玉。诗坛自昔,重寻风月之盟,吟社而今,定得江山之助。”现存可考,作于“吟秋诗社”期间的作品有《夏日偕同人武侯祠北轩赏荷得神字》七言长古一首,可想见,当年他们一帮诗友到顺宁武侯祠雅集,在分韵时先生拈得“神”字,大家便以此为韵,即席赋诗。“吟秋诗社”成为清晚期凤庆重要的文学社团。

袁谨生前有《江兰》《寿椿》两卷诗集待付梓,兵燹后散佚,士林为之扼腕。直至民国初年,邑人李步云、胡作霖二人

收拾散佚文稿一卷，名之《袁慎夫先生残稿》，收先生诗70余首，赋文3篇，杂稿数篇，并由民国初年云南军政文化要人唐继尧、赵又新、云龙、秦光玉等为之作序，推崇备至。

袁谨的诗文在顺宁影响深远。被朱德元帅称为“护国之神”的赵又新将军曾写道：“余总角之时，每于酒熟灯红，尝闻父老谈慎夫先生节烈事，虽莫名先生为何如人？殉难为何等事？但觉悲从中来……稍长，读先生遗文，愈景崇叹惋不置。”

袁谨是现实主义诗人，他的诗多涉当时社会动荡、民不聊生，表达了儒家仁爱思想和强烈的忧患意识。他的诗学习和继承了杜甫沉郁顿挫和白居易浅显平易的风格，关注民生、反映现实，以诗为史。如《老农叹》：“兵余岁易凶，春老愁无极。百里一牛存，田园生荆棘。老农愁且耕，舍牛资人力。四人挽牛行，一人扶犁侧。束缚四肢劳，终朝行匍匐。半亩未及终，西山日已昃。翻羡死无求，畸能生不食。里闾灰烬余，久作饥寒色。长官幸贷征，群盗复相逼。不识我谷成，输官一输贼。”如七律《避乱北行寄兄弟兼呈诸亲友并示树椿树棠两侄》：“惊报西传百计穷，豕狼东至两城空。田园埋没干戈里，骨肉分驰道路中。早望尺书归梦远，照得乡心几处同。”

《象山行》中描写战争的残酷：“凿残石骨象不奔，山后山前血如瀑。山下炊烟化火云，霹雳飞空烈焰焚。满城人肉食

无几，新鬼故鬼哭成群。”诗感怀时局，控诉了战争给人民造成的苦难，表达了他对人民疾苦的深切同情。读来有如曹操《蒿里行》，又如杜甫“三吏”“三别”的沉痛、悲愤。《得家书》：“初凭寄语方疑梦，盼到书来信再生。劫里全家欣有福，人间百事欲忘情。锋尘扰攘愁兵革，菽水艰难愧弟兄。一纸八行干点泪，不堪重问廿三营。”有如老杜《春望》。其它如《蹶东山》《老农叹》《逃民词》《江外避乱杂诗》《牛街山中作》《嘉和轩三弟至》等诗，反映战争给百姓带来的丧乱、疾苦及忧国思亲之情，笔底所涌之波澜，可视作为一个地方、一个时代的“诗史”。

袁谨的诗，除了沉痛的现实主义风格的“诗史”外，现存还有一首具有民间歌谣风格的《云州竹枝词》，这首“竹枝词”收录在《顺宁府旧志五部》中，为我们了解一个多世纪前的云州（今云县），提供了一幅幅生动有趣的风俗画。

竹枝词是由古代巴蜀民歌演变过来的一种诗体。国宝熊猫的故乡多竹，民歌中早有《竹枝》，白居易诗中有：“幽咽新芦管，凄凉古竹枝。”而将民歌变为文人创作诗体《竹枝词》的是唐代诗人刘禹锡。公元822年正月，刘禹锡任夔州刺史时，到建平（今巫山县）见民间联歌《竹枝》，吹短笛击鼓，边唱边舞，很受启发，便仿效民歌作《竹枝》九首，这之中名气最大的当数：“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踏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这首。由于《竹枝词》具有鲜明的

民间歌谣格调，又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因而很受百姓的喜爱。

有清一代，这种“志土风而详习尚”的民谣体诗歌更是得到了广泛地流行，很多地方都出现了自己的《竹枝词》。竹枝词在题材上以吟咏风土为主，具有着鲜活的文化个性和浓厚的乡土气息，因而，对研究一个地方的人文地理及历史文化都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

某个地方的“竹枝词”往往都为外方人士所写，这概因一个人在一个地方呆久了，便会产生审美的疲劳，而对周围的一切也就熟视无睹，因而西谚有：“待上一辈子的地方讲不上三句话，而待上三天的地方可讲上一辈子”。“竹枝词”大多就是一个外地人到了某个地方感到新奇，兴奋中随手而作。《云州竹枝词》，就是这位顺宁诗人，来到云州时，速记下的几幅“风俗画”。

《云州竹枝词》第一首：“踏歌声里渡神舟，休道蛮疆古大侯。山川渐灵人渐秀，长官不似土知州。”渡过澜沧江的神舟渡，在一阵踏歌声中，就进入了地处蛮疆的古大侯（云州古称大侯州）了，云州山水有灵气，人模样俊秀，地方官早已是“改土归流”后派来的有文化品位的官员了，可不要小看了这地方啊，开篇便表达了作者对云州的喜爱、赞美之情。其它：

“今年岁尾百花稠，郎若西来莫拥裘。行过界碑天便热，只言春好不言秋。”

“草皮街上草如茵，行过南桥即酒

泉。野老市回都一醉，羡他消受卖柴钱。”

“茉莉如霜满径开，勐麻盆好建兰栽。儿夫不解香中味，花上花新移植来。”

“踏青好趁菜园晴，女伴招邀尽出城。妾自避郎郎自看，入花深处隔花行。”

“小小村居夏最宜，柴门深锁菜花篱。看山也自称平掌，底事人情总好奇。”

“莲花塘里莲花开，莲子新收踩藕回。要比莲花颜色好，农家渍粉雪皑皑。”

“妇人无裤不须哗，夷女风流胜汉家。细褶筒裙双白足，碧溪深处采莲花。”

“龙洞坡头井水生，烹茶煮酒旧知名。北河味好南河淡，争似沙窝色最清。”

“听说当年全盛时，笙歌夜夜酒盈卮。繁华屡易风流在，为采村言唱竹枝。”

……

24首竹枝词，每诗一景、一情，雅俗共赏，明白如话。

袁谨的云州之行，为我们留下了一个多世纪前，云县的一幅幅生动、鲜活的风俗写生画。诗句如民歌般纯朴、简洁，或表现市井风情、岁时风俗，或展现山川胜迹、社会百业，记录了一个时代、一个地方人的活法。有人、有景、有细节，处处透着人间的烟火味，犹如多幅小尺寸的浮世绘，清新、活泼、生动、可爱。

民国顺宁诗人杨香池

杨香池(1893~1964)，名森，出生于顺宁（今凤庆）县城内文明街书香世家，

曾就读于顺宁府立中学和县立师范传习所。民国五年(1916)投身教育,先后任县立女子高等小学、女子师范讲习所、县立高等小学及中学的国文教员和县教育局股员、图书馆馆长。杨香池热心文化教育事业,名望颇高,李根源先生曾题赠予他“蒲门佳士”匾额。

杨香池一生酷爱文学,嗜读报、好写作,常利用教学、工余时间,坚持写作,曾在省内外报刊上发表诗词、散文、小说等作品,有作品十余种。民国35年,县长张问德知杨香池“邃于学,长于诗,留心掌故,富新旧知识”,聘请他担任《顺宁县志》主编。他不负众望,团结修志同仁,焚膏继晷,手胝笔秃,用一年时间,完成了《顺宁县志初稿》的编纂重任,他自吟“一年六月短时间,昼夜挥毫脑不闲。草草完成一县史,乡人喜得有书看”。杨香池曾慷慨解囊和同道创办《文艺月刊》《教育月刊》等刊,为文学爱好者提供园地,对地方文艺、教育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杨香池积极拥护新政权领导下的各项政策,主动向政府交出房地产文契,被推为开明人士,出席了一至五届县人民代表大会,被选为副县长,分管文教工作。他在诗文中写到:“思想和言行,重新改造成,从前如已死,今后是初生。”

1953年,杨香池根据顺宁城边有凤山及历史上曾为庆甸的古县名,在人代会上提案,将顺宁县名更名为凤庆,他的提案得到人代会的通过。1964年,杨香池

已为年迈古稀之人,皓首白发,体弱多病,自料不久于人世,遂书《遗嘱诗》:“古稀未至鬓如丝,为日无多可预知。岁岁病魔苦扰我,庸庸老拙难匡时。愧无大德称于世,幸有其情写入诗。嘱咐妻儿身死后,墓书处士杨香池。”同年7月16日病逝,葬于东山公墓。

杨香池身处清末民国年间,新旧时代交替的时期,难能可贵的是在各种思潮涌动中,他能继承传统,学习先进,融会贯通,与时俱进,走出了一条属于自己的文学创作之路,他认为文学应该具有强烈的时代性:“若论顶高的文学,原具有真与美的艺术性,不但随时代产生出来,而且超过时空,有万年不死的寿命,但是这种伟大作品,也就不轻易发现呢。”

杨香池在文学创作上颇有建树,且对各种文体都进行了有益地尝试。代表作有《墙头声》,此书于1941年出版,分别收录了他的《杂录》《燕居漫录》《滇南异闻》《偷闲庐觉语》《偷闲庐联话》《短篇小说》《秋窗梦醒录》《偷闲庐诗稿》等几部著作。之所以起名为《墙头声》,他在自序中写道:“然何以言《墙头声》?盖与生平立言本乎中道,既不甘作井蛙以测天,亦不敢坐飞机而高谈。甚喜在不高不低之墙头上乱嚼。是正有合于中庸之道矣。”这也是阐明了他的文学观。

第一辑《杂录》。收录:文学杂谈、卷首语、谜语、笑话、鼓词、体育、日记等,内容较为驳杂。他的文学指导思想是:“要谋改革文学,先要新旧融洽。大家合

起力来，把新旧的弊病，切实革除。”

第二辑《燕居漫录》。这一辑收录他的随笔，所记为日常生活中所思、所想。

第三辑《滇南逸闻》。所记为云南境内一些地方的奇闻异事。内容分两类，一类似魏晋南北朝刘义庆，记载人物逸闻琐事的“志人小说”——《世说新语》，一类像干宝，记载神鬼怪异故事的“志怪小说”——《搜神记》。

第四辑为《觉语》，全仿《菜根谭》《呻吟语》《小窗幽话》《围炉夜话》一类。论述了修身、养性、学业、处世、交友、事亲等各方面感悟。

第五辑是《偷闲庐联话》。联话就是对联的评论，楹联是集文学创作、书法艺术为一体的实用文体，为中国所独有，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一枝奇葩。自古即有“滇人善联”之说，杨香池亦善联。里面收有多副杨香池所撰的对联，如：

“须知齐心抗敌日，正是多难兴邦时。”

“不惜山河破碎，力图民族复兴。”

“富民强国兴工商业，卧薪尝胆还我河山。”

“爱国须团结精神话宜少说事宜多做，救民要贯彻主义知之匪艰行之维艰。”

几副对联皆对仗工整，且极具文献价值。

第六辑《短篇小说》。共收录了他《哑巴阿一》《哀鸿流血记》《泪雨》《余青天》《唉，可怜》《半明》《金蛙》《也有今日》《夫妻两个一夕话》《吴三大王》

《问神》等十一篇短篇小说。《哀鸿流血记》写了一家四口无衣无食无法生活，而悲惨地自杀死去的故事，反映了当时农村贫民的悲惨生活。《余青天》讲述在封建礼制下的恋爱自由，男主角吕霞声在与女主角豆花幽会时，惨遭一心想攀龙附凤的豆花的哥哥杀害，被余青天巧妙破案的故事。这十一篇小说是迄今为止我们能见到的临沧市最早的小说文本，这也是杨香池对小说这一新文体的有益尝试。

第七辑为《秋窗梦醒录》。收录的也是一些逸闻趣事。笔法如《聊斋志异》《容斋随笔》《阅微草堂笔记》一路。可按非虚构纪实类作品来读。如《龚尚书轶事》，记述了龚彝早年事母至孝的事。《赵又新与顾品珍》，几个细节将赵与顾的品行写得很是生动。又如《凤山茶》一文：

“滇中之茶，昔以普洱著名，近则顺宁所产亦不亚于普洱。而凤山之芽茶尤佳，尖细如毛，芽白如雪，蒸制成小砖块形式，长不满尺，外裹以纸，泡饮之，其色青绿可爱，其味清香可口。每岁仅出百余担，故运至远方者多，顺境所产之茶，而真正之凤山细尖白芽，殊不易得。以其产量少而价亦昂。”这篇小文，已为今天研究民国年间，凤庆茶事的重要文献。

第八辑《偷闲庐诗稿》。为该书压轴。杨香池最具代表性的成就是他的诗歌创作。《偷闲庐诗稿》中，收录了他260余首诗作。他的诗紧跟时代，关注国计民生，具有忧国忧民的家国情怀。1915年，他在《感时》中写到：“无限悲歌无限愁，

有谁识得个中忧。千年祖国惊刀俎，百兆民生听马牛。”在《哀共和》一诗中，他悲愤地写道：“幸福休言属共和，共和六载陷风波。边疆频告烽烟急，塞垒独怜战骨多。难禁列强思剖豆，哪堪同室竞操戈。民生凋敝嗟无补，时局如斯唤奈何。”抗战期间，他写下了《沪苏陷后闻者多垂首丧气以诗晓之》《豫晋民军蜂起歼敌甚多喜而成诗》《难民被敌轰炸诗以哀之》《哀亡国奴》《吊痛郝军长阵亡》《悯难民》等诗作，其中“千危万难求生路，胜利后来必我师。”“强权世界无公理，激愤人心抗日谋。更喜边民多血性，相期携手赋同仇。”等诗句，鼓舞人心，表达了边疆人民对抗战必胜的信念。

他热爱家乡，留下了大量赞美家乡田园山水的诗作，其风格为陶渊明、孟浩然一路。如几首七言绝句，《郊游杂兴》：

流水有声穿曲径，
夕阳无语上高楼。
人从雨后游偏爽，
柳向风前舞更柔。

《东山晚眺》：

流水一湾曲径通，
山城历落晚烟中。
画图一幅看无极，
斜挂夕阳太祖峰。

《田家》：

绿阴深处有人家，
篱畔常开几树花。
溪水当门田绕屋，
半栽麦菽半桑麻。

《城东晚眺》：

桥头行客常来往，
山上残霞半有无。
鸦雀声喧争野树，
牛羊影乱下平芜。

五言绝句《春景》：

云霞添锦绣，
花露缀珠玑。
柳岸闻莺语，
草场看蝶飞。

《晚眺》：

炊烟四五点，
茅屋两三间。
芳草绿铺地，
桃花红上颜。

这些诗句诗作，简约、冲淡、自然，“语淡而味终不薄”，侃侃叙来，浑然天成，读来别有滋味，表现出很高的艺术功力。

时任顺宁县长张问德评杨香池“邃于学，长于诗，留心掌故，富新旧知识。”很是中肯。



《打核桃》

杨茂芳摄影作品选



《祭大斋》



刘勇《水墨人物写生》中国画 68cmx138cm 2018年创作

临沧文粹

主办单位：临沧市文联

编辑出版：临沧市作家协会

地址：云南省临沧市政府大楼

印刷：昆明启方印刷有限公司

邮编：677099 电话：0883-2139747

邮箱：Lcwy2139747@163.com

印数：1000册

印刷日期：2020年9月

发送对象：全省、市、县（区）宣传、文联部门及协会会员